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第五十四輯
沈雲龍主編

善後會議公報

善後會議
秘書廳編

民國十四年二月第一——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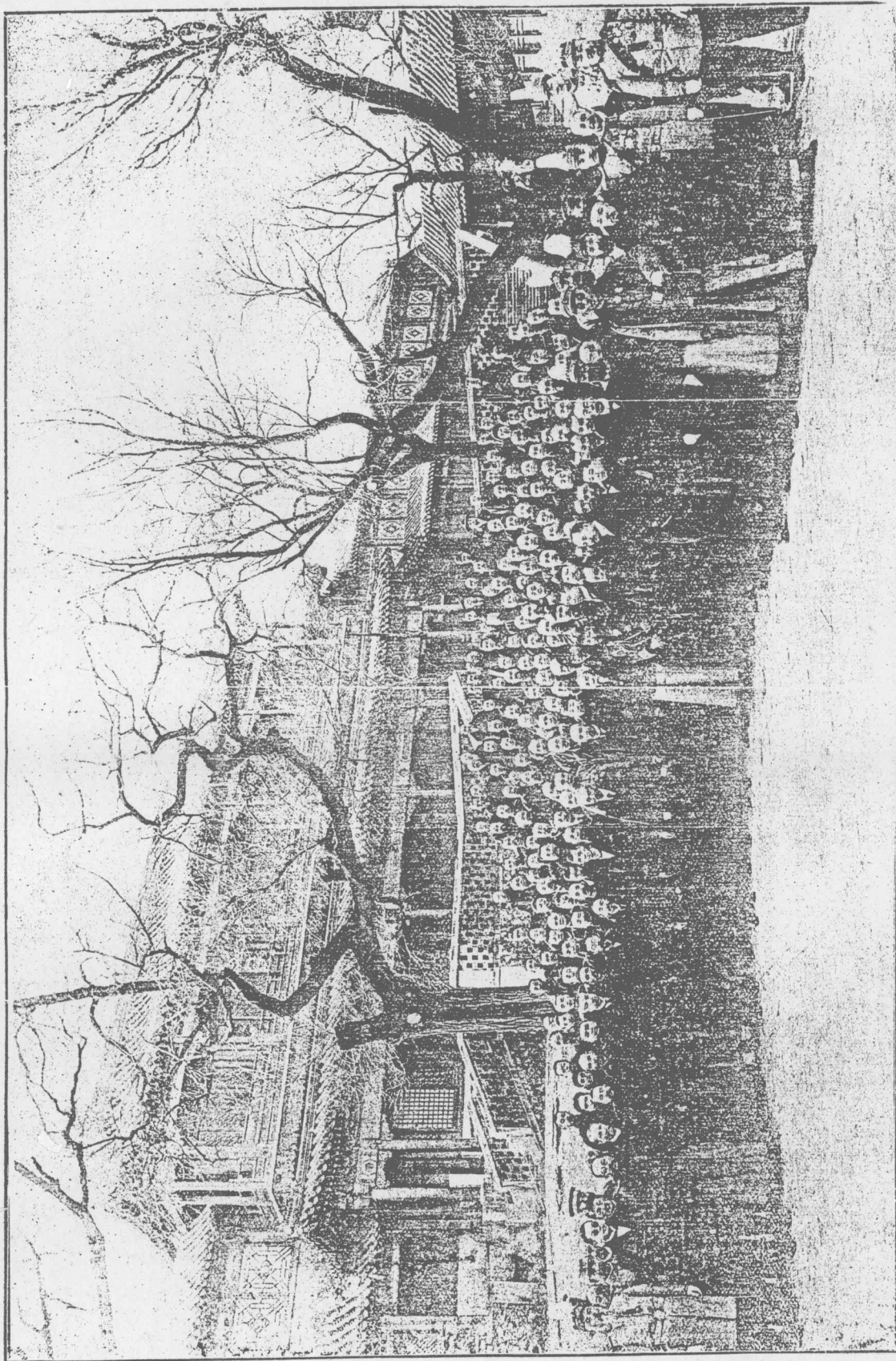
文藻出版社
有限公司
印行

凡 例

- 一 本公報定名曰善後會議公報專紀載關於善後會議一切事件
- 一 本公報每星期出版一冊
- 一 本公報內容大概分照片開會紀事議事日程議事錄速記錄議案公文附錄廣告等門但遇有必要時得臨時增減之
- 一 照 片 凡關於善後會議各種攝影均屬之
- 一 開會紀事 善後會議行開會式紀事屬之
- 一 議事日程 凡善後會議所開各種會議議事日程均屬之
- 一 議事錄 凡善後會議之各種會議所紀議事經過事宜均屬之
- 一 速 記 錄 凡善後會議之各種會議速記錄均屬之
- 一 議 案 凡執政交議會員提出各案修正案意見書等均屬之

- 一 公 文 凡善後會議及本會議會員專門委員秘書廳并京內外各機關各團體
- 個人關於善後會議之公文函電均屬之
- 一 附 錄 凡善後會議各項規則通告委員名單及不屬於上列各門之件均屬之
- 一 廣 告 善後會議及秘書廳各種緊要廣告均屬之

影 攝 之 式 會 開 行 議 會 後 善



善後會議公報第一期目錄

◎凡例

◎照片

善後會議行開會式攝影

◎條例

善後會議條例

◎開會紀事

二月一日開會紀事

◎速記錄

二月三日談話會速記錄

◎議案

▲意見書

趙會員爾巽邵會員章等請政府通電全國停止軍事行動意見書

◎公文

▲電一

臨時執政關於善後會議發出各電共九件

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通告全國馬電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致各軍首領卅電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致各省區及蒙藏青海軍民長官卅電

十四年一月一日致孫中山黎宋卿先生東電

致唐少川章太炎岑雲階先生東電

致王聘卿諸先生東電

致各省區軍民長官暨各軍將領豪電

致各省區四法團艷電

復孫中山先生艷電

▲電二

善後會議籌備處發出電計一件

十四年二月一日東電

▲電三

各處復

臨時執政關於出席會議等事電

共二百三十二件

孫中山先生篠電

川邊劉督辦成勳冬電

綏定劉督辦存厚冬電

江西方督辦本仁江電

天津李督辦景林支電

山東鄭督辦士琦支電

善後會議公報 目錄

江西方督辦本仁魚電

開封胡督辦景翼魚電

江西胡省長思義魚電

浙江夏省長超魚電

直隸楊省長以德陽電

熱河闕都統朝聖陽電

薛京兆尹篤弼佳日代電

奉天張督辦作霖蒸電

奉天楊總參議宇霆蒸電

重慶劉督辦湘灰電

山西閻督辦錫山真電

河南胡督辦景翼文電

四川鄧省長錫侯文電

山東鄭督辦士琦文電

西北邊防馮督辦玉祥元電

湖北蕭督辦耀南元電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元電

吳總長光新元電

甘肅陸督辦洪濤元電

江蘇韓省長國鈞寒電

汕頭洪司令兆麟寒電

福建周督辦蔭人寒電

湖南趙省長恆惕鹽電

甘肅陸督辦洪濤鹽電

四川鄧省長錫侯刪電

浙江張前省長載揚刪電

河南樊總司令鍾秀刪電

雲南唐總司令繼堯刪電

惠州葉總指揮舉刪電

四川賴總司令心輝刪電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綏遠李都統鳴鐘鹿師長鍾麟劉師長郁芬宋師長哲元銑

電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銑電

孫總司令岳銑電

浙江孫督辦傳芳銑電

陝西劉督辦鎮華銑電

湖南趙省長恆惕篠電

綏遠李都統鳴鐘篠電

岳副司令維峻篠電

柏軍長文蔚巧電

汕頭陳總司令炯明巧電

綏定劉督辦存厚巧電

南京韓省長國鈞巧電

重慶袁督辦祖銘巧電

奉天張督辦作霖皓電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皓電

四川劉督辦湘皓電

新疆楊督辦增新皓電

湖南趙省長恆惕效電

河南米幫辦振標效電

何副司令遂號電

山東鄭督辦士琦龔省長積炳號電

甘肅陸督辦洪濤弼電

林總長建章弼電

湖南趙省長恆惕馬電

黑龍江吳督辦俊陞于省長駟興養電

吉林張督辦作相養電

歸化馬會辦福祥養電

開封米幫辦振標養電

熱河闕都統朝璽梗電

上海陳師長樂山漾電

奉天張督辦作霖有電

奉天許司令蘭洲有電

岳副司令維峻有電

湖北蕭督辦耀南有電

南京盧宣撫使永祥有電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有電

福建周督辦蔭人有電

上海何前護軍使豐林宥電

廣東胡軍長思舜感電

張總司令宗昌沁電

吳總長光新艷電

鹿總司令鍾麟劉師長郁芬宋師長哲元艷電

浙江孫督辦傅芳艷電

奉天汲軍長金純艷電

吉林張督辦作相艷電

上海臧司令致平艷電

河南胡督辦景翼艷電

上海石總司令青陽艷電

福建薩省長鎮冰艷電一

福建薩省長鎮冰艷電二

廣西李督辦宗仁黃會辦紹雄張省長一氣艷電

雲南唐總司令繼堯卅電

張總司令宗昌卅電

熱河闕都統朝璽卅電

陝西劉督辦鎮華卅電

江西方督辦本仁卅電

江蘇韓省長國鈞卅一電

黑龍江吳督辦俊陞卅一電

浙江張前省長載揚卅一電

沈總司令鴻英代表岑德廣卅一電

奉天張督辦作霖東電

奉天張督辦作霖冬電

奉天楊總參議宇霆冬電

吉林張督辦作相冬電

南京盧宣撫使永祥冬電

甘肅陸督辦洪濤冬電一

甘肅陸督辦洪濤冬電二

上海何前護軍使豐林冬電

廣東鄧總指揮本殷冬電

廣東葉總指揮舉冬電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肴電

陝西劉督辦鎮華江電

甘肅陸督辦洪濤江電

廣西李督辦宗仁代表嚴端江電

常德熊總司令克武江電

奉天省公署江電

綏遠李都統鳴鐘支電

四川楊督辦森支電

宜昌王總司令汝勤盧副司令金山支電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支電

壽州李副司令傅業歌電

褚會員輔成歌電

王會員九齡魚電

楊會員庶堪虞電

虞會員和德庚電

虞會員和德青電

梁會員士詒元電一

梁會員士詒元電二

汪會員兆銘巧電

章嘉呼圖克圖皓電

西藏班禪額爾德呢宥電

虞會員和德宥電

言會員敦源艷電

周會員學熙卅電

褚會員輔成冬電

虞會員和德支電

▲函

善後會議籌備處收到各處關於出席會議等事函 共十三件

邵會員瑞彭來函

潘會員大道來函

奉天姜軍長登選來函

駐藏辦事長官陸興祺來函

王會員士珍來函

代理庫烏科唐鎮撫使李垣來函

江會員亢虎來函

但軍長懋辛來函

西藏班禪代表羅桑來函

楊司令化昭來函

蒙藏院來函

潘師長國綱來函

許艦長建廷來函

◎附錄

▲章程

善後會議籌備處章程

▲通告

善後會議籌備處爲奉 諭定於二月一日開會致全體會員通告

善後會議二月三日開談話會通告

▲會員錄

善後會議會員錄

◎廣告

善後會議秘書廳啓事

善後會議秘書廳公報處啓事

善後會議秘書廳通告室啓事

善後會議籌備處裁撤通告

善後會議公報 目錄

條 例

善後會議條例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公布

第一條 本會議以解決時局糾紛籌議建設方案爲宗旨

第二條 本會議以左列各員組織之

一 有大勳勞於國家者

二 此次討伐賄選制止內亂各軍最高首領

三 各省區及蒙藏青海軍民長官

四 有特殊之資望學術經驗由臨時執政聘請或派充者但不得逾三十人

前項第一至第三款會員不能列席時得派全權代表與議

第三條 本會議開會閉會日期由臨時執政定之

第四條 本會議設議長一人副議長一人由會員互選之開會時議長主席議長有事

故時由副議長代理

第五條 本會議應行議決事項如左

一 國民代表會議之組織方法

二 關於改革軍制事項

三 關於整理財政事項

四 其他各案由臨時執政交議者

本會議議決各案咨由臨時執政執行

第六條 本會議就應行議決事項設專門委員會審查大會所交議案並得出席報告及陳述意見

前項委員由臨時執政聘請或派充之

第七條 本會議以會員全體三分之二以上之列席開會列席員過半數之同意議決

第八條 臨時執政得隨時出席會議或派代表提出第五條所列各種事項之議案

臨時執政提出之議案應提前付議

第九條 本會議設於北京

第十條 本會議以一個月爲期於必要時得延長二十日

第十一條 本會議議事細則由會議自定之

第十二條 本會議設秘書廳掌文書議事速記會計庶務等事項

秘書廳設秘書長一人秘書五人事務員四十人秘書長由臨時執政任命秘書由秘書長呈請任命事務員由秘書長派充

第十三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善後會議公報 條例

開會紀事

中華民國善後會議開會紀事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一日上午十時舉行開會式

本會開會儀式如左

- 一 是日上午十時與會者齊集會場就席(奏樂)
- 二 公推臨時主席
- 三 引導員引導臨時執政入席
- 四 特派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世英報告籌備經過
- 五 臨時執政致頌詞(奏樂)
- 六 國務員致頌詞
- 七 在場者齊向國旗行三鞠躬禮

八 奏國樂

九 攝影

十 茶會

會員出席八十六人

朱會員清華(西藏民政代表)

推年長之趙會員爾巽爲臨時主席(衆鼓掌)

趙會員爾巽就臨時主席席

臨時執政段出席

國務員出席七人

內務總長龔心湛

財政總長李思浩

海軍總長林建章

司法總長章士釗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沈瑞麟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馬叙倫

農商次長代理部務劉治洲

特派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世英報告籌備經過如左

世英於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奉執政令籌備善後會議事宜遵於三十日設立籌備處到差任事謹遵執政先後通電敦請全國會員計會員總額爲一百六十六人函電答覆到會及派代表與會者共計一百四十八人謹此報告（衆鼓掌）

臨時執政致頌詞如左

羣治循化環若轉輪挈其機括厥維平均惟十四年萬象磷斌滌瑕蕩穢咸與更新濟濟一堂全國縉紳綜合羣議開心見誠譬植嘉禾萌芽於春柯條萬億根本在民（衆鼓掌）

國務員致頌詞如左

共和肇造民心胚胎羣議聿張華實蓓蕾名曰善後庶政根莖經緯萬端倡耆駘認合英俊嘉謨恢奭式光前典永啓後來金玉其相同登春臺敬頌萬歲黔首康哉（衆

鼓掌)

主席致答詞如左

民國十四年以來政局疊更中樞屢易去歲執政出山伊始卽通電全國以善後會議治標國民代表會議治本爲主張集羣衆之心理圖革新之丕基此誠開國以來未有之盛會也今日爲善後會議開會第一日各方會員薈萃一堂足徵和平心理國人所同同人等謹本執政開心見誠之旨以謀和平統一之實現而慰國民望治殷情謹掬肝膈幸鑒微忱同人等恭祝執政政躬健康爲國民謀幸福並謹祝中華民國萬歲萬萬歲(衆鼓掌)

速記錄

二月三日談話會速記錄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三日下午二時開會

出席會員七十七人

公推趙會員爾巽主席

許秘書長世英 今日開談話會係因有幾位會員請發通告就世英職司事務對於會務不敢有所意見究竟會務應如何進行應請大家從長討論至本日開會之臨時主席是否仍請前次舉行開會式之趙會員担任抑或另行推定請諸君公酌

湯會員漪 仍請趙會員担任臨時主席

趙會員爾巽就臨時主席席

邵會員瑞彭 今日係大會之預備會應將所有問題假定提出幾個標準請大家詳細

討論在瑞彭個人意見認爲應先決定者爲本會議議事細則並簽定會員席次及開大會之日期最好逐件提出討論決定一個辦法

潘會員大道 議事細則係本會議內部一種法規應下次正式開大會時議決現宜先行指定會員起草至於簽定會員席次事件當然無有爭執可慮可於今日辦竣

湯會員漪 今日談話會本員以爲對於議事細則應有一種準備準備之辦法即由大家推定或由主席指定幾個起草員起草均無不可至於開會之日期今日談話會似覺不能決定其理由有二(一)開會有人數之規定如報到之會員尙不足法定人數卽不能定期開會(二)開會要有議案現在政府對於議案之提出有無準備尙不得知本員以爲應先指定會員起草本會議議事細則一俟議事細則起草提出後再行開正式大會提出討論

朱會員清華 本員贊成湯會員之主張

邵會員瑞彭 請主席諮詢大衆對於湯會員之提議有無異議

主席 大衆對於湯會員之主張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朱會員清華 請主席以推定或指定起草員人數提付討論

烏會員澤聲 本員主張由主席指定起草員七人

主席 烏會員主張由主席指定七人爲議事細則起草員諸位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現由本席指定熊會員希齡林會員長民楊會員永泰薛會員篤弼湯會員漪黃會員郭胡會員適七人爲議事細則起草員

衆無異議

邵會員章 現在本會議已經開會但各省區關於軍事上之行動並未完全停止本員現因本會議係以解決時局糾紛籌議建設方案爲宗旨特提出一種議決案擬請政府通電全國停止軍事行動

潘會員大道 頃邵會員說明提案之旨趣其意思本員極表贊成不過此種議案應作爲開正式大會之第一案今日如提出討論似覺太早

主席 邵會員提案是否能於今日提付討論抑俟開大會時再行提出討論請諸位研究

邵會員瑞彭 本席以爲可俟開正式大會時再行提出討論

高會員爾登 現在本會報到會員尙不足法定人數恐距正式開會日期甚遠關於軍事上之行動日有變更是方纔邵會員之提案似以早日議決爲宜因軍事上之危險有間不容髮之勢最好早日議決或拍發一種電報總以達到制止之目的爲妥

湯會員漪 本員亦係署名邵會員提案之一人如此種提案應於正式開會後再提出議決亦覺於本會議條例無甚根據換言之即此種議案之內容係表示一種空洞意思並無具體之辦法也就此一點而論即可於本日開會議決由臨時主席咨送政府如從形勢上注意本員認爲可以不必要知道本會議應尋着一個立腳點質言之即本會議之基礎須建築於全國軍事行動完全停止之上否則本會議之議決即不足以取信於全國希望諸君對於本案不必就形勢上加以研究如大家意思一致即由臨時主席咨達政府

邵會員瑞彭 邵會員此種提案本員以爲今日在場諸君絕無不贊成者不過用議決案似覺名義不合本員主張由提案者自行聲明用通電形式似乎較用議決案名義更好如用通電形式本會議同人若有不贊成者即可以不署名如用議決案形式不足法定人數即不能議決是欲速反不達本員希望改作通電形式一面通電各省一面咨達政府

金會員兆椽 邵會員之提案其意思甚好本會同人想無有不贊成者如能議決發表本員更爲贊成要知全國軍事行動如尙有未停止者本會議即無完全立脚之點適纔湯會員漪已經說明假令有不能停止軍事進行之地方本會議即不能開始進行此爲名義上最大之一著頃邵會員瑞彭謂此種議決案在今日不足法定人數之談話會中不能討論議決主張亦甚正當本員以爲此種意思本會議可以表示要求全國軍事行動完全停止本會議方有進行之餘地不過此種辦法用本會議會員個人名義一致的對外可以辦得到如用會議名義對外發通電還須加以討論

林會員長民 本員對於邵君之提案係贊成連署之一人但今日既係談話會自無庸

加以表決之形式故於處置此案之辦法完全與金君主張相同即用今日到會會員籤名請臨時主席轉達政府由政府通電各省一律停止軍事行動一切問題聽候本會議解決

蕭會員堃 本員對於邵君之提議亦極贊成并贊成金君林君等之辦法但議事手續亦須注意目下善後會議既經開會則全國各省自不能再有軍事行動此種通電政府本應早日去辦政府未能計議及此本會議在此開會伊始自應轉告政府去辦但須遵照議事手續辦理以免草率之弊

楊會員以儉 議事固應注重議事手續但今日係談話會本會議事細則亦尚未議定本員意見可請提案人將提案方式稍稍變更則自易辦理

邵會員章 現在本員提案修改爲意見書即請主席諮詢大衆以爲如何
主席 頃聞邵君所提出之決議案茲聲明改爲意見書即由今日到會會員籤名再由本席轉達政府請通電各省一律停止軍事行動現在諮詢大衆有無異議

衆無異議

林會員長民 適纔主席指定起草員七人爲本會議事細則之起草本員亦起草員之一頃同人中有人提起議長副議長之選舉應否在議事細則中加以規定問題據本席個人之意見以爲議事細則應將議長副議長之如何選舉詳細規定蓋議事細則當然以善後會議組織條例爲根據查善後會議第四條有議長副議長由會員互選大概之規定則於議事細則中當然須更爲詳細之規定則議事細則中之應規定議長副議長之選舉照本員之揣想自屬不成問題特乘此機會陳述個人之意見以便起草時之採擇

邵會員瑞彭 林會員之意見本員以爲可在起草委員中提出討論今日談話會中無須用表決形式

主席 林君頃間所述之意見請起草諸君留意參考可也

烏會員澤聲 預備會日期今日可否預行決定

邵會員瑞彭 現在報到會員已足三分二人數否

許秘書長世英 現在已報到者九十餘人至奉天會員今日有二十餘人可以續行報

到

林會員長民 預備會日期可由秘書長查考報到人數是否能足三分之二以上時再行決定

江會員亢虎 本員對於起草議事細則稍有意見查議會普通流弊有二(一)不按準時間出席(二)以不出席爲消極抵制此次善後會議開會應注意此兩點第一項確定開會時間第二議事日程及所列各議案應預先印布送達各會員並當在議事細則中規定一種缺席議決方法凡議事日程及所列各議案已經送達後會員之不出席者乃係自己拋棄表決權即可按出席會員表決通過如此庶可一掃向來議會普通流弊是
否可行尙請起草諸公注意及之

朱會員清華 此次善後會議爲解決國內各種糾紛及籌議一切建設方案同人所負之責任至重當能有振刷之精神或不至有江君所慮之現象但於議事細則中有何妥密方法能規定周到自於進行有利均請起草諸公加以注意可也

湯會員漪 請江會員注意開會出席人數善後會議組織條例已有規定議事細則不

能與組織條例衝突對於缺席議決方法恐未便採用

邵會員瑞彭 江君所提議之意見極有興趣希望起草委員諸公酌量容納

邵會員章 此次善後會議負改造民國之重任江君所言似係過慮最可慮者乃在各省軍事行動之不能停止實爲本會議之大障礙此則應請諸公注意焉

湯會員漪 議事細則之起草刻不容緩現在委員長之意思擬定明日下午開起草委員會開會地點即請秘書長酌定通知

許秘書長世英 起草地點擬在南長街東河沿十號內至於通知今晚準即送到

主席 現在諸君有無提議如無提議即宣告散會

衆贊成散會

時下午三時四十五分

善後會議公報 速記錄

議案

▲意見書

趙會員爾巽邵會員章等請政府通電全國停止軍事行動意見書

十四年二月三日提出

本會議以消除各方意見解決時局糾紛爲任務應請臨時執政於本會議開議以前明令全國所有各方一切軍事行動及其他敵對行爲均須完全停止各方如有爭執意見均應由各方正式提出善後會議聽候解決不得擅用武力以滋糾紛而長禍亂特此提議

趙爾巽	邵章	劉驥	溫壽泉	江曄	鄧漢祥	金兆蕃	劉春台
陶雲鶴	李興中	劉之龍	張維藩	陳琢如	寇遐	金兆棧	張英
費行簡	周培藝	王鼎洛	李桓	夏東曉	劉傳綬	饒鳴鑾	齊眞如
馬福祥	楊兆庚	方達智	蕭堃	薛篤弼	楊以儉	黃家濂	田步蟾

蘇體仁	徐卓增	郝景頤	于寶軒	高爾登	張仁	劉朝望	吳鈞
周斌	王運孚	劉炳南	李鈞南	康新民	王樹枏	錢桐	曹壽麟
熊斌	趙從韜	那彥圖	李垣	黃玉	大堪布羅桑	陸興祺	
貢桑諾爾布		汪秉乾	朱清華	阿穆爾沁格勒圖	札噶爾	王士珍	
熊希齡	胡適	潘大道	烏澤聲	楊永泰	邵瑞彭	李肇甫	湯漪
林長民	張紹曾	周作民	江亢虎	言敦源			

公 文

▲電一

臨時執政關於善後會議發出各電 共九件

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通告全國馬電

(銜略) 共和肇造十有三年干戈相尋迄無甯歲馴至一國元首選以賄成道德淪亡法紀弛廢誅求無厭戶鮮蓋藏水旱交乘野多餓殍國脈之凋殘極矣人民之困苦深矣法統已壞無可因襲惟窮斯變更始爲宜外觀大勢內察人心計惟澈底改革方足以定一時之亂而開百年之業祺瑞歷秉大政無補艱危息影津門棲心佛乘既省愆於往日冀弭劫於將來邇者彗起天南芒纏直北徵糈則千萬一擲拘役即十室九空萃久練之兵爲相煎之用人民何辜遭此慘毒所幸各方袍澤力主和平拒賄議員正義亦達革命既已百廢待興中樞乏人徵及衰朽祺瑞自顧疏庸詎勝大任乃電函交責環督益堅不

得已於十一月二十一日入都就中華民國臨時執政之職組織臨時政府暫維秩序海內久望統一輿論趨於革新願與天下人相見以誠共定國是如制定國憲促成省憲改訂軍制屯墾實邊整理財政發展教育振興實業開拓交通救濟民生諸大端必須集全國人之心思才力以爲之庶克有濟現擬組織兩種會議一曰善後會議以解決時局糾紛籌備建設方案爲主旨擬於一個月內集議其會議簡章另行電達二曰國民代表會議擬援美國費府會議先例解決一切根本問題以三個月內齊集其集議會章俟善後會議議定後即行公佈會議完成之日即祺瑞卸責之時總之此次暫膺艱鉅實欲本良心之主張冀爲澈底之改革謹宣肝膈期喻微衷邦人君子幸垂教焉段祺瑞馬

致各軍首領卅電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北京孫中山先生天津張總司令盧宣撫使北京馮檢閱使開封胡督辦保定孫省長昆明唐總司令太原閻督辦濟南鄭督辦西安劉督辦上海何師長陳師長張前省長潘師長北京臧副司令楊副司令天津李督辦姜正司令張正司令韓副司令張副司令郭副司令吉林張督辦奉天許正司令汲副司令黑龍江吳督辦北京吳總長鹿師長李師長

劉師長宋師長北京但司令察哈爾張都統河南岳副司令保定何副司令廣東楊總司令譚總司令劉總司令許總司令程司令范軍長胡軍長瓊州林督辦汕頭陳總司令林司令洪司令葉司令鄧司令天津李參謀總長北京栢軍長八步沈總司令南寧李督辦梧州黃會辦新津劉督辦常德熊總司令重慶劉督辦內江賴總司令綏定劉督辦重慶袁督辦河南探送樊總司令上海霞飛路銘德里石總司令均鑒善後會議條例業經公布此會專爲整理軍事財政及籌議建設方案而設實而言之卽溝通各方意思由各省以及全國共謀和平統一擬儘十四年二月一日以前在北京開會除第二條第一第三第四各款所列會員另行邀請外望執事蒞臨共商大計如因事不能與會卽希迅派全權代表列席至關於國家根本大法應照馬電組織國民代表會議由全國人民公意解決以符主權在民之意特電布臆卽希電覆祺瑞卅

致各省區及蒙藏青海軍民長官卅電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奉天張督辦王省長雲南唐省長直隸李督辦楊省長山東鄭督辦龔省長山西閻督辦兼省長河南胡督辦孫省長吉林張督辦王省長黑龍江吳督辦于省長江蘇韓省長兼

督辦浙江孫督辦夏省長安徽王省長兼督辦江西方督辦胡省長湖北蕭督軍兼省長湖南趙省長陝西劉督軍四川楊督理鄧省長廣東胡省長廣西張省長福建周督理薩省長貴州劉督辦唐省長甘肅陸督軍兼省長新疆楊省長兼督軍北京薛京兆尹熱河闕都統察哈爾張都統綏遠馬都統蒙古青海西藏各長官均鑒善後會議條例業經公布此會專爲整理軍事財政及籌議建設方案而設質而言之卽溝通各方意思由各省以及全國共謀和平統一擬儘十四年二月一日以前在北京開會除第二條第一第二第四各款所列會員另行邀請外望執事蒞臨共商大計如因地方重要不能遠離卽希迅派全權代表列席至關於國家根本大法應照馬電組織國民代表會議由全國人民公意解決以符主權在民之意特電布臆卽希電覆祺瑞卅印

十四年一月一日致
孫中山 先生東電
黎宋卿

北京孫中山先生天津黎宋卿先生勛鑒共和肇建已十三年追維締造之初同負艱難之責迺自創始以迄於今國困民貧兵多法敝獨居深念寢饋難安因此不辭勞怨不避

艱險暫膺重任冀盡我心方今急務治標以和平統一爲先治本以解決大法爲重善後會議所以治其標國民代表會議所以治其本善後會議條例前經公布計邀鑒察現擬儘本年二月一日以前在北京開會敬請我公惠臨共商大計如因事不能列席卽乞迅派全權代表與會民生憔悴國勢憑陵憶當年袍澤之勞動此日纓冠之念想我公必具同情也至國民代表會議應由全國人民公意組織以符主權在民之意合併附陳統希賜復無任企禱祺瑞東

致唐少川章太炎岑雲階先生東電

十四年二月一日

上海唐少川章太炎岑雲階先生鑒善後會議條例前經公布計邀鑒察此會專爲整理軍事財政及籌議建設方案而設並爲國民代表會議之促進質而言之卽溝通各方之意思由各省以及全國共謀和平統一擬儘本年二月一日以前在北京開會素仰我公愛護民國休戚與共學術湛深經濟宏富守正不阿久孚人望敬請惠然肯來共商大計至關於國家根本大法應照馬電組織國民代表會議由全國人民公意解決以符主權在民之意特電布臆卽希電復祺瑞東

致王聘卿諸先生東電 十四年一月一日

北京王聘卿汪精衛黃膺白熊秉三趙次珊胡適之李印泉潘力山烏澤聲劉慰齋楊暢卿邵次公彭臨九李伯申湯斐予林宗孟天津張敬輿嚴範蓀梁卓如朱桂莘楊鄰葛饒宓僧上海王竹村楊滄白褚慧僧虞洽卿香港梁燕蓀諸先生鑒善後會議條例前經公布計邀鑒察此會專爲整理軍事財政及籌議建設方案而設並爲國民代表會議之促進質而言之卽溝通各方之意思由各省以及全國共謀和平統一擬儘本年二月一日以前在北京開會素仰我公學術湛深經濟宏富守正不阿久孚人望敬請惠然肯來共商大計至關於國家根本大法應照馬電組織國民代表會議由全國人民公意解決以符主權在民之意特電布臆卽希電復祺瑞東

致各省區軍民長官暨各軍將領豪電 十四年二月四日

各省區軍民長官暨各軍將領均鑒接准善後會議趙會員爾巽等七十四人連署之意見書稱本會議以消除各方之意見解決時局糾紛爲任開會期內各方軍事行動及其他敵對行爲均須完全停止各方如有爭執均應提出善後會議聽候解決等語查善後

會議爲各方表示總意之機關所稱各節自係保證和平爲國人心理所同爲此轉達望即查照辦理以示尊重公意衛國安民之至意段祺瑞豪

致各省區四法團豔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北京天津上海漢口總商會暨各省區省議會省教育會省總商會省農會均鑒照善後會議條例第六條之規定應設專門委員會審查大會所交議案並得出席報告及陳述意見茲決定聘請左列各團體人員爲委員(一)省議會議長一人(二)省教育會會長一人(三)省城總商會會長一人(四)省農會會長一人(五)北京天津上海漢口總商會會長一人(六)各特別區與省同無者缺之善後會議現定於二月一日開會望即迅速赴京與會並盼將赴京人員姓名及行期先行電告爲盼段祺瑞豔

復孫中山先生豔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北京協和醫院孫中山先生賜鑒篠電奉到循誦再三偉論肫誠欽佩無量此次改革首在導揚民意欲以矯往轍而成新治欸欸之愚與來電絕無二致祺瑞於去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所發馬電業經鄭重宣言願與天下人相見以誠共定國是並謂必須集全國人

之心思才力以爲之庶克有濟故以善後會議解決時局糾紛籌備建設方案以國民代表會議解決一切根本問題曾經電達已荷察及先生去粵宣言距馬電僅隔八日未經奉讀但所標大義在乎民治咸以國民會議爲指歸與鄙見早相契合不獨祺瑞個人之欣幸實國家前途之曙光也善後會議條例祺瑞亦初無絲毫成見幾經討論未敢遽定特以未公布之草案先就正於先生適尊體違和未有於草案中增加團體之表示時及兼旬始敢公布現已浹月幸各方一致贊助派遣代表及親自到會者已達十之八九開會之期數日即屆適奉明示提議增加會員足徵眷眷之懷祺瑞敢不承教惟念善後會議與國民會議職權本不相同分子無妨各異且非速開善後會議先謀各方意見之融洽則國民會議之前途尙多障礙非軍財各政先有解決之道則國民會議之根本方案更無從實施今當舉國踴躍之際羣賢戾止之時忽改條例延緩會期恐於和平統一前途有所窒礙至關於國民代表會議之組織當本先生宣言之精神與祺瑞從來主張之意旨力求公溥預備起草冀得國民總意之表現茲特爲尊重先生意見定於專門委員會中聘請各省省議會議長教育會商會農會各會長一人爲專門委員會委員但以省

行政長官駐在地者爲限其各特別區與省同至京津滬漢四大商埠商會會長應請加入此項專門委員按照條例審察大會所交議案並得出席報告及陳述意見如此辦法既能貫澈先生之主張又不妨礙會議之成立會議公開民衆具在想與會諸君必能尊重真正輿論以爲可否之準據也先生清恙未康復以前仍懇先派代表主持一切以樹風聲患難久共謹佈腹心伏希亮察段祺瑞鑒

▲電二

善後會議籌備處發出電 計一件

十四年二月一日東電

北京各部總次長各衙門長官各省區督辦省長都統蒙藏青海各長官各總司令軍長師長各省議會教育會商會農會各報館均鑒善後會議本日行開會式執政蒞會十一時禮成會員總額一百六十六人各方函電答復到會及派代表與會者計一百四十八人謹聞許世英叩東

▲電三

善後會議公報 公文

各處復臨時執政關於出席會議等事電 共一百三十三件
善後會議籌備處

孫中山先生篠電 十四年一月十七日

段執政賜鑒東電敬悉溯自去歲十一月十三日文出發廣州會對於時局發表宣言主張以國民會議爲和平統一之方法而以預備會議謀國民會議之產生迨十七日抵上海二十一日向神戶三十日向天津途中在各報電聞欄內獲知執事於十一月二十一日發表召集善後會議及國民代表會議之主張而未得其詳及十二月四日抵天津爲肝病所困許君世英造訪病榻出示馬電全文及善後會議條例並云此條例已於國務會議通過當時曾就鄙見所及竭誠相告想承轉達自是屢思於入京晤對之際繼續抒其衷曲無如病久未愈遷延至今屈指自接東電至今已逾半月距善後會議開會之期已近夫今不言雖欲張皇補苴亦將無及故強支病體罄其所欲言惟垂察焉善後會議於誕生國民代表會議之外尙兼及於財政軍事之整理其權限遠較預備會議爲寬而構成分子則預備會議所列人民團體無一得與夫十四年來會議之開屢矣其最大者

有六年之督軍會議八年之南北會議而皆無良果揆其原因實由於會議構成分子皆爲政府所指派而國民對於會議無過問之權既不能選舉代表參列議席甚至求會議公開而不可得坐是會議與人民漠無關係人民不得不仍守其膜視國事之故習而人民利害絕不能於會議中求其表現且政府所指派之人物類皆爲所謂實力派之代表其各自之利害情感雜然互殊往往苦於無調劑之術故會議之不能得良果亦固其所說者謂會議若爲實力派所左右恐會議結果不能實行文則以爲會議之能收效與否全視實力派能聽命於會議與否爲斷試以巴黎會議言之法國福煦將軍戰時統法國之兵不下四百餘萬協商國諸軍亦歸指揮英國海克將軍統兵三百餘萬美國巴星將軍統兵二百餘萬其實力在國內洵無其比然一旦戰事平息釋兵歸伍對於和平會絕無干與其權限分明如此故能大有造於國家由是言之此次國內反對曹吳各軍誠爲勞苦功高苟於會議之際退處無權將益增其榮譽必謂欲左右會議夫豈其然惟當如是紛擾期間不能以歐美先進爲例且當國民革命之初步有賴於武力與民意相結合故豫備會議以共同反對曹吳各軍及政黨與人民團體平等同列此卽求膾合於武力

與民意相結合之旨也使預備會議而能實現則國內智識階級如教育會大學學生聯合會等生產階級如實業團體農工商會等皆得與有軍事政治之實力者相聚於一堂以共謀國家建設之大計既可使此會議能表現全民之利害情感復可導國民於通力合作之途民治前途必有良效善後會議所列構成分子則似偏於實力方面而於民意方面未免忽略恐不能矯往轍成新治此鯁鯁之慮所爲不安者也固知與善後會議之後尙有國民代表會議在然國民代表會議由善後會議所誕生則善後會議安可不慎之於始况其所論議者尙廣及軍制財政乎文籌思再三敢竭愚誠爲執事告文不必堅持預備會議名義但求善後會議能兼納人民團體代表如所云現代實業團體商會教育會大學各省學生聯合會工會農會等其代表中各團體之機關派出人數宜少以期得迅速召集如是則文對於善後會議及善後會議條例當表贊同至於會議事項雖可涉及軍制財政而最後決定之權不能不讓之國民會議良以民國以民爲主人政府官吏及軍人不過人民之公僕曹吳禍國挾持勢力壓制人民誠所謂冠履倒置今日改絃更張則第一着手當俾人民回復主人之地位而使一切公僕各盡所能以爲人民服役

然後民國乃得名副其實也凡此所陳固以爲國家前途計亦以執事與文久同患難敢附於知無不言言無不盡之義尙祈俯察爲幸孫文篠

川邊劉督辦成勳冬電 十四年一月二日

執政鈞鑒鈞府召集善後會議職處已派費行簡爲全權代表赴會列席伏乞垂察飭會查照川邊督辦劉成勳叩冬

綏定劉督辦存厚冬電 十四年一月二日

段執政鈞鑒現值善後會議厚署遵派尹朝楨劉邦俊兩員代表參與會議敬懇轉知善後會議查照俾該員等屆時出席用備諮詢謹電馳呈伏乞垂察劉存厚叩冬印

江西方督辦本仁江電 十四年一月三日

執政鈞鑒昌密接奉卅電敬悉執政亟謀國是對於整軍理財虛衷納善集思廣益欽佩莫名遵經遴派駐京辦公處處長何葆華給與全權代表與會所有贛省軍事財政興革情形以及本仁擬議意見謹當付託該員代爲貢獻用副執政納民軌物之至意除電該代表遵照外謹此電呈伏乞慈鑒方本仁叩江印

天津李督辦景林支電 十四年一月四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兄鑒東電敬悉此次善後會議開會關係重要本擬親往與會惟直省軍務善後事項急待着手籌辦未能遠離茲派敝顧問岳屹參議張化南爲全權代表前往與議除行期另報外謹先電聞卽希垂察李景林支印

山東鄭督辦士琦支電 十四年一月四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勳鑒東電敬悉卅電已奉到軍事方殷魯當衝要恐難躬與盛會刻正遴選代表俟選定卽時奉達先此電復伏希察照鄭士琦支電
江西方督辦本仁魚電 十四年一月六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昨奉執政卅電遵經遴派敝處駐京辦公處長何葆華爲全權代表并經電令該員赴尊處報到矣特電奉達惟希查照方本仁叩
魚

開封胡督辦景翼魚電 十四年一月六日

執政鈞鑒案奉儉日明令善後會議條例第二條開第一至第三款會員不能列席時得

派全權代表與議等因景翼羈於職務屆時實難列席特派于右任爲國民第二軍全權代表李述膺爲河南軍務督辦全權代表劉守中爲河南省長全權代表謹電陳明伏乞垂察胡景翼叩魚印

江西胡省長思義魚電 十四年一月六日

總執政段鈞鑾昌密卅電敬悉善後會議思義因地方重要不能遠離謹遵善後會議條例第二條之規定特派吳鈞爲全權代表尅日赴京列席與議謹先電聞伏乞察核江西省長胡思義叩魚印

浙江夏省長超魚電 十四年一月六日

西堂子胡同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處許處長勛鑾卅電奉悉建設伊始經緯萬端得公主持紀綱具舉翹企勳猷謹仲賀悃夏超魚印

直隸楊省長以德陽電 十四年一月七日

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俊人先生賜鑒東電敬悉以德現因地方重要未克親蒞會議除派楊以儉爲善後會議全權代表赴京與會外謹先電復兼代直隸省長楊以德叩陽印

熱河闕都統朝璽陽電 十四年一月七日

西堂子胡同許俊人兄鑒卅東兩電敬悉我公以國家碩望特膺籌備善後會議要政招集全國之賢豪融協各方之意見和平統一此其始基謀國前途端資偉畫弟備位邊疆地方重要屆時恐不克親臨當派全權代表參與會議派定何人再行電達遠企冀勞欽遲無既弟闕朝璽叩陽印

薛京兆尹篤弼佳日代電 十四年一月九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勛鑒江電奉悉本日復執政一電文曰執政鈞鑒東電謹悉茲會爲全國共謀和平統一關係國家大計燕籌所及欽佩莫名迺者會期將屆篤弼忝任京兆尹庚日甫經到任地面一切應辦事項均關緊要會議恐難列席謹派現代京兆財政廳廳長曹壽麟爲全權代表屆時蒞會謹以奉聞伏維鑒核各等語特錄去電覆聞薛篤弼叩佳印

奉天張督辦作霖蒸電 十四年二月十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兄鑒蒸電悉弟日內回奉即會同三省長官遴派代表赴京與

會先此電覆請代陳張作霖蒸印

奉天楊總參議字廷蒸電 十四年一月十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善後會議東三省軍民長官應派代表日內兩帥回奉即行會商遴派准於開會期前到京特先奉聞楊宇廷蒸印

重慶劉督辦湘灰電 十四年一月十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勳鑒東電奉悉並奉執政卅電令派代表出席善後會議等因茲派本署顧問陸軍少將張再爲全權代表赴京與會除飭該員即日啓程外特此奉聞劉湘叩灰印

山西閻督辦錫山真電 十四年一月十一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日兩電均悉辱荷寵招本擬親赴惟大局初定地方重要未便遠離已查照第二欸派溫壽泉爲全權代表並查照第三欸派蘇體仁潘連茹爲全權代表除電陳執政並飭該代表等依期赴會報到外特電奉復即請察照閻錫山真印

河南胡督辦景翼文電 十四年一月十二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雋人兄助鑒佳電誦悉于代表右任現在京師已電請就近先行報到至李代表述膺與劉代表守中定於開會期前晉京與會特復胡景翼文

四川鄧省長錫侯文電 十四年一月十二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助鑒頃奉東電並奉執政卅電令派代表出席善後會議等因現正物色人員定後即電聞先此奉復敬祈查照鄧錫侯叩文印

山東鄭督辦士琦文電 十四年一月十二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佳電敬悉承囑加派第二項資格代表一員茲派本署參議江暉爲代表江君已赴京即祈俯賜接洽田廳長步蟾係冀省長之代表刻正囑其籌備與會商議事件約於二十日前到京並以奉聞鄭士琦文印

西北邊防馮督辦玉祥元電 十四年一月十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俊人仁兄惠鑒前奉東日通電以善後會議開會在即屆時能

否親臨與會或派全權代表囑即電覆等因我兄盡籌碩畫爲國賢勞辱承垂詢益深欽仰茲特派敝署參謀長劉驥薛參議篤弼屆時與會代表一切即請查照接洽爲盼馮玉祥叩元印

湖北蕭督辦耀南元電 十四年一月十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善後會議驟將開幕茲就鄂中督辦省長兩署選派陸軍中將周斌顧問王運孚代表赴京列席會議除電陳執政外特此電達即希查照蕭耀南元印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元電 十四年一月十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兄助鑒文電敬悉查善後會議關係重要深願躬往參加藉商大計如屆期因事不能到會即派敝署參謀長陳琢如興和道尹余詒爲全權代表赴京與會謹以復聞張之江叩元

吳總長光新元電 十四年一月十三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電誦悉執政三十電自當敬謹遵照專此奉覆希查照爲荷吳光新元印

甘肅陸督辦洪濤元電 十四年一月十三日

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總長勳鑒東電祇悉執政卅電於本月十二日始行奉到查甘省軍民兩職均由洪濤兼任道遠責重不克躬與盛會茲由督署委派陸軍少將康新民爲全權代表省署委派現任甘肅財政廳長陳能怡爲全權代表除肅電恭呈執政鑒核外特此復聞即祈查照爲荷再康代表先經到京陳代表即日啟程前來並附陳陸洪濤叩元印

江蘇韓省長國鈞寒電 十四年一月十四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靜人先生鑒東電敬悉善後會議開會期近鈞以地方重要不克遠離茲派鈕君永建賈君士毅屆時代表列席與議除啟程日期另行電告外特將銜名先行電達即希查照韓國鈞寒印

汕頭洪司令兆麟寒電 十四年一月十四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勳鑒卅東兩電均奉悉公奉令籌備善後會議會集羣賢共謀國是規模宏遠導揚和平引企新猷莫名欣慶麟亟思北上恭聆訓誨祇以

軍事羈身悵與願違茲派麟部行營參謀長李桓全權代表恭與會議業已首途到時伏維指導是所叩禱謹復洪兆麟叩寒

福建周督辦蔭人寒電 十四年一月十四日

段執政鈞鑒卅電敬悉我公召集善後會議共謀和平統一公忠體國薄海同欽本應遵命晉京面承鈞誨只以閩疆多故遂致事願相違茲派職署駐京辦公處處長李鈞南爲代表參議張天錫爲副代表謹參會末除電該員知照外肅電奉聞并懇轉達善後會議察照爲幸督理福建軍務善後事宜周蔭人叩寒印

湖南趙省長恆惕鹽電 十四年一月十四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文電敬悉敝省參與會議代表現正遴選委員派充派定後卽當奉聞執政就職前馬電及上月卅電本月東電已如囑分別照轉廣西沈（鴻英）黃（紹雄）李（宗仁）張（一氣）四處矣特復趙恆惕叩鹽印

甘肅陸督辦洪濤鹽電 十四年一月十四日

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總長勳鑒真電敬悉查青海一區既經臨時法制院解釋以甘肅

督軍爲長官敝署自應遵照奉頒善後會議條例第二條所載得派全權代表與會除派委督署參謀長陸軍少將魏鴻發卽日來京與會並呈明執政及轉知甯海馬鎮守使外特此復聞卽希查照爲荷陸洪濤叩鹽印

四川鄧省長錫侯刪電 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勳鑒卅電奉悉此次中樞籌備善後會議我公奉命總攬宏綱重任榮才綽有餘裕從此網羅羣彥討論一堂國計有裨胥承公賜鴻猷翹首無任傾心
鄧錫侯刪印

浙江張前省長載揚刪電 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奉電敬悉遵派張壽鏞爲全權代表敬祈轉呈執政爲禱張
載揚刪

河南樊總司令鍾秀刪電 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長許俊人先生鑒善後會議茲特派王旅長鼎洛代表列席參與會議請予接洽尙希指導謹聞樊鍾秀叩刪印

雲南唐總司令繼堯刪電 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段總執政勳鑒許俊人先生鑒蒸日接許處長轉到執政卅日電暨許處長東電均敬悉善後會議之組設期在溝通各方意思以謀全國統一繼堯極爲贊成現派周鍾嶽徐之琛爲全權代表准二十號以前由滇起程約二月初可到京謹此奉聞唐繼堯刪印

惠州葉總指揮舉刪電 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段執政鈞鑒許總長俊人勳鑒善後會議辱承電召列席至感垂注惟陳總司令現已復職軍民兩政統一主持對國事應如何主張舉等無不唯命是聽承飭各節業經請示競帥矣粵軍各路總指揮葉舉叩刪(自惠州發印)

四川賴總司令心輝刪電 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執政鈞鑒卅電奉悉善後會議國是攸關輝以鴛庸辱承下問謹派職部駐京代表張旅長英爲輝全權代表就近出席與會除電該員遵照外肅電復陳四川邊防總司令賴心輝叩刪印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綏遠李都統鳴鐘鹿師長鍾麟劉師長郁芬宋師長哲元銑

電 十四年一月十六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前准貴處電開善後會議行將開會請屆期親身與會或派全權代表等因除敝督辦已派劉參謀長驥薛參議篤弼爲全權代表會議外察哈爾都統署派陳參謀長琢如余道尹詒爲全權代表綏遠都統署派參議劉之龍爲全權代表至第一師第二師第十一師長等均擬親身加入會議相應電達希卽查照察哈爾都統張之江綏遠都統李鳴鐘第一師師長鹿鍾麟第二師師長劉郁芬第十一師師長宋哲元叩銑印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銑電 十四年一月十六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東電敬悉俟屆會期本總裁到會列席貢桑諾爾布銑印

孫總司令岳銑電 十四年一月十六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大鑒前奉東日通電以善後會議開會在卽屆時能否親臨與會或派全權代表囑卽電復等因茲委託敝軍高等顧問王法勤總參議徐卓增屆時與會代表一切卽希查照接洽爲盼弟孫岳叩銑印

浙江孫督辦傳芳銑電 十四年一月十六日

許靜仁兄鑒庚電奉悉善後會議浙省代表派高爾登周承葵二君祈查照爲荷如弟孫傳芳叩銑印

陝西劉督辦鎮華銑電 十四年一月十六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寒電敬悉善後會議集思廣益仰見中樞公誠謀國欽幸同深鎮華僻處西陲未獲與會特派駐京代表楚緯經陝西財政廳長梁文淵爲全權代表屆期列席謹電奉復劉鎮華銑印

湖南趙省長恒惕篠電 十四年一月十七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勳鑒寒電敬悉善後會議敝省擬派陳審計院長惟誠鍾高等顧問伯毅代表與會二君現均赴京已去電相商俟得同意即正式奉達此復趙恒惕叩篠印

綏遠李都統鳴鐘篠電 十四年一月十七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總長公鑒查善後會議條例二三兩項敝處均應遵派代表列席茲

派定劉之龍君爲敝軍代表熊斌君爲綏區代表尅日與會謹此電達希賜接洽爲荷李
鳴鐘叩篠印

岳副司令維峻篠電 十四年一月十七日

段執政暨善後會議籌備處鈞鑒前奉江電組織善後會議解決時局糾紛囑峻到京列席本應遵照以副期望惟此間軍事甫平諸待整理且兼防務吃緊刻難遠離茲本善後會議第二條第四項之規定特派顧問馬驥代表與議除另電該代表知照外專肅電復敬請鈞安國軍第二軍副司令兼第二師師長岳維峻叩篠印

柏軍長文蔚巧電 十四年一月十八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靜仁先生勳鑒卅電敬悉善後會議關係國家大計自應遵照到會惟倘因他事不克在京亦當臨時陳明委派全權代表特此敬覆柏文蔚巧

汕頭陳總司令炯明巧電 十四年一月十八日

北京許處長俊人先生勳鑒卅電敬悉善後會議溝通各方政見進謀和平統一用意良善炯明愛國寧敢後人迭荷見招自當如命派員列席惟葉林鄧各在前方距離較遠已

電飭派員來汕集合徵求總意俾得一致發言一俟抵汕即令尅日北上並將銜名及啟行日期奉告先此佈覆陳炯明叩巧

綏定劉督辦存厚巧電 十四年一月十八日

善後會議許籌辦鑿東蒸兩電敬悉敝署派尹朝楨一員代表出席善後會議特電奉復劉存厚叩巧印

南京韓省長國鈞巧電 十四年一月十八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篠電敬悉善後會議敝處指定賈君士毅爲民政代表特此奉復韓國鈞叩巧印

重慶袁督辦祖銘巧電 十四年一月十八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卅電奉悉查善後會議爲國民大會之先聲即和平統一之基礎解各省之糾紛謀羣生之福利關係至重部署極繁我執政特派公以先事籌備之任宜乎擘畫精密綱舉目張壯中外觀瞻作國民矜式私衷良深忻佩至敝省區及敝署應列席代表已將銜名電達在案屆時當與盛會敬聆名言尤深慶幸專電奉賀諸維惠

照川黔督辦袁祖銘叩巧印

奉天張督辦作霖皓電 十四年一月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雋人先生鑒篠電悉敝處暨東三省應派代表已照章遴選一俟到齊即赴都與會特電奉覆張作霖皓印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皓電 十四年一月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勳鑒篠電奉悉陳余兩代表起程日期在開會前二三日赴京總以不誤開會爲準屆時開會日期尙希電示特覆張之江叩皓印

四川劉督辦湘皓電 十四年一月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敝署出席善後會議全權代表張再業於本日啟程北上到時請賜接洽爲荷劉湘叩皓印

新疆楊督辦增新皓電 十四年一月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寒兩電均於十九日奉悉善後會議增新已派王樹枏君爲民政代表錢桐君爲軍政代表就近蒞會希接洽爲盼楊增新一月十九日印

湖南趙省長恒惕效電 十四年一月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勳鑒巧電奉悉敝省派赴善後會議陳強鍾才宏兩代表頃已正式電呈執政矣尙乞察照爲荷趙恆惕叩效印

河南米幫辦振標效電 十四年一月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篠電祇悉此次善後會議關係我國前途至爲重要本擬躬親北上參與議席奈豫境匪勢披猖防剿不容稍懈燕雲在望不能奮飛五夜徬徨莫名翹企謹委派夏顧問東曉爲全權代表屆時出席尙祈俯賜接洽是爲至荷米振標叩效

何副司令遂號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鈞鑒茲謹據善後會議第二條第二項之規定特派呂將軍公望代表與議專電奉復何遂叩號

山東鄭督辦士琦龔省長積炳號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代表黃家濂田步蟾訂於有日由濟赴京謹先電聞鄭士琦龔積炳號

甘肅陸督辦洪濤芻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日

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處長惠鑒篠巧兩電敬悉敝省代表陳廳長能怡魏參謀長鴻發已於本月二十二日啓程赴京到日趨謁台端尙祈訓誨俾有遵循同深感禱陸洪濤叩芻

林總長建章芻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日

善後會議許處長勳鑒同日准尊處篠電暨奉執政篠電各等因均敬悉建章以部務紛冗不克親與會議茲派敝部高等軍事參議海軍中將劉君傳綬爲全權代表俾得隨時前往列席與議除電陳執政並函知劉中將外特此電復卽希查照林建章叩芻印

湖南趙省長恒惕馬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勳鑒效電計達善後會議代表湘省除前派陳強鍾才宏二君外謹再派蕭君堃代表與會頃已正式電呈執政矣乞察照爲荷趙恒惕叩馬印

黑龍江吳督辦俊陞于省長駟興養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世電奉悉善後會議本應蒞京惟因江省邊荒冬防吃

緊弟等均負有地方重要責任未便遠離遵執政卅電派參謀長王樹常政務廳長程廷恒爲全權代表如期赴京與會特電奉聞吳俊陞于駟興養印

吉林張督辦作相養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電敬悉茲因事繁未能躬親與會特派吉省軍官教練處總辦陸軍少將張恕吉長道尹榮厚爲軍民兩職全權代表希查示開會日期俾得轉飭屆時蒞會列席除電呈執政外特復作相養印

歸化馬會辦福祥養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許俊人處長鑒兩篠電敬悉善後會議關係綦重既蒙執政召集遵當躬親與會前日因公到張日內即可入京晤教匪遙餘容面罄先此敬復馬福祥養印

開封米幫辦振標養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荷電敬悉夏君東曉現在都業已去電催速報到藉資接洽特復米振標養

熱河闕都統朝璽梗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陽電計達茲派本署參謀王守中爲全權代表參與善後會議屆時務望指示一切闕朝璽叩梗

上海陳師長樂山漾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許俊人先生鑒北京善後會議敝處已請鄧君漢祥蔣君雁南代表出席特聞陳樂山漾

奉天張督辦作霖有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弟已派鄭謙襲玉琨戰滌塵爲代表派邴克莊爲省長代表除飭尅日赴京與會外特聞張作霖有印

奉天許司令蘭洲有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善後會議許處長台鑒鑒電敬悉國家大計諸待集議我公盡籌碩畫爲國宣勞曷勝欽慶除派王君丕煥代表與會尅日首途外特電奉復許蘭洲有印

岳副司令維峻有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馬電祇悉馬驥因經手事件未了刻難來京查係實在情形已改派寇遐代表列席特電奉達弟岳維峻有印

湖北蕭督辦耀南有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俊人兄鑒養電敬悉鄂省參與善後會議代表遵囑兼程入都
參與開會特先電復蕭耀南有印

南京盧宣撫使永祥有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敬電計達頃奉養電敬悉敝處代表張仁杜純二
君准於會期以前赴京特此布復盧永祥有印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有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俊人兄勳鑒元電敬悉陳參謀長琢如准宥日啓行入都住旃壇寺府
藏胡同一號即希賜教爲荷謹復弟張之江叩有

福建周督辦蔭人有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寒電敬悉我公籌備善後會議卓著勳勞頃聞開幕有期同
深慙快至速派代表入都一節查前奉段執政卅電當委敝署駐京辦公處處長李鈞南
爲代表參議張天錫爲副代表業於寒日電復並請轉達貴籌備處察照在案准電前因

敬電復聞周蔭人有印

上海何前護軍使豐林宥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老賜鑒前奉執政電諭召集善後會議豐林因上海方面尙有接洽事件未克躬參是議茲謹派陸軍中將前淞滬護軍使署參謀長汪慶辰代表列席除電陳執政外特電奉聞乞查照爲荷何豐林宥

廣東胡軍長思舜感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有電奉悉特派李參謀長獄淵代表與會謹聞胡思舜感印

張總司令宗昌沁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督辦俊人先生鑒敝處遵派旅長許琨充任善後會議全權代表即日赴京參與會議該代表到時尙希指示一切弟張宗昌沁印

吳總長光新豔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俊人兄鑒善後會議已電告賈焜庭次長令陶小軒代表列席

矣特覆光新艷印

鹿司令鍾麟劉師長郁芬宋師長哲元豔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勳鑒查貴處行將開會所有馮督辦暨綏察兩區選派全權代表人員暨師長等親身與會業經電達在案茲因防務吃緊師長等未便擅離而警衛總司令亦因京畿地面治安事務紛繁未克親往現警衛司令部派參謀長李興中第一師參議江秉乾第二師派參議王乃模第十一師派參謀長張維藩同爲全權代表屆期蒞會相應電達希即查照警衛總司令兼第一師師長鹿鍾麟第二師師長劉郁芬第十一師師長宋哲元艷

浙江孫督辦傳芳豔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許處長俊人兄鑒敝處派高君爾登爲軍政代表列席並祈轉知高君查照爲荷如弟孫傳芳艷印

奉天汲軍長金純豔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養感電均悉敝軍長已派代表白文琳准於三十一日啓行

特電奉聞鎮威軍第四軍軍長汲金純鑒

吉林張督辦作相鑒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善後籌備處許雋人兄鑒有電祇悉張恕係軍政代表榮厚係民政代表早經商明王代
省長弟本係保安副司令兼省長凡省署公牘弟均署名現尙仍舊並聞再該代表等已
轉催尅期赴京矣張作相鑒印

上海臧司令致平鑒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鑒電敬悉敝處全權代表張鳳翹君准於一月三十一
日早車入都先此奉達臧致平叩鑒印

河南胡督辦景翼鑒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雋人兄勳鑒養電誦悉敝署所派代表早已抵京矣此復弟胡
景翼鑒印

上海石總司令青陽鑒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善後會議許俊人先生宥電悉三十日趁西京丸由青島赴京特復青陽鑒

福建薩省長鎮冰黠電一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執政鈞鑒善後會議前派廈門道尹陳培錕代表與會頃據該道尹呈稱愚恙未痊難即啓行會期已迫請另派員等情茲改派廈門運副林韡移爲全權代表尅日赴京與會謹電聞薩鎮冰叩艷印

福建薩省長鎮冰艷電一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前派代表陳培錕因病未克啓程改派廈門運副林韡充任候輪即行謹聞薩鎮冰叩艷印

廣西李督辦宗仁黃會辦紹雄張省長一氣等艷電一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段執政鈞鑒善後會議經由督省兩署特請馬君武代表現又特請嚴直方蒙民偉兩君共派三人出席會場爲廣西全權代表由督省兩署具有證書合電奉聞廣西全省綏靖督辦李宗仁會辦黃紹雄省長張一氣叩艷印

雲南唐總司令繼堯卅電一十四年一月三十日

善後會議許處長鑒巧馬養有電均悉謬承推許甚感茲謹加派馬驄爲全權代表出席

善後會議偕周徐兩君於卅一日起程赴京特電奉聞敬希查照唐繼堯卅印

張總司令宗昌卅電 十四年一月三十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敝處前派許旅長焜出席善後會議曾經電報在案現因該旅長正有要差不克赴京改派遂長增代表出席特電希查照張宗昌卅電

熱河闕都統朝璽卅電 十四年一月三十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此次善後會議朝璽遴派翁恩裕爲第五軍副軍長代表赴京與議除已電陳執政鈞察外特此電聞第五軍副軍長闕朝璽卅電

陝西劉督辦鎮華卅電 十四年一月三十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查善後會議前派楚緯經梁文淵王印川等爲代表業經電達在案茲據梁文淵王印川聲稱另有要公未克兼顧茲特改派郭毓璋王澤放接充全權代表協同前派代表楚緯經屆期出席咨請查照爲盼劉鎮華卅印

江西方督辦本仁卅電 十四年一月三十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艷電敬悉敝處請加派方達智爲代表參

與善後會議承貴處呈奉執政核准至爲欽感除電方代表屆時與會外肅電奉復即懇
俯賜轉呈執政爲禱方本仁叩卅印

江蘇韓省長國鈞卅一電 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靜仁先生鑒代表因事不克來京已另派于寶軒屆期就近代表出
席與議即請接洽爲荷韓國鈞卅一印

黑龍江吳督辦俊陞卅一電 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兄鑒前派代表張壽增因事留奉茲改派鎮威第五軍汪秘書
長維城代表與議業飭即日由奉赴京請查照吳俊陞卅一印

浙江張前省長載揚卅一電 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偉鑒善後會議代表前經派張壽鏞現因張君回滬另派金兆
蕃爲全權代表請代陳張載揚卅一

沈總司令鴻英代表岑德廣卅一電 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善後會議許俊人先生勳鑒艷電奉悉廣近感寒難北上俟病愈即來岑德廣叩卅一印

奉天張督辦作霖東電 十四年二月一日

執政鈞鑒中央爲尊重孫中山先生意見起見此次善後會議於專門委員會中聘請各省省議會議長教育會農會商會各會長各一人爲專門委員會委員按照條例審查大會所交議案并得出席報告及陳述意見等因仰見博采輿情集思廣益之至意敬表贊同復請鈞察張作霖東印

奉天張督辦作霖冬電 十四年二月二日

堂子胡同許俊人兄並轉善後會議諸公鑒頃奉東電欣悉善後會議開會禮成羣彥畢臻盛儀丕煥行見宏杼讜議利國福民到治閎規基於此日瞻望階厖敬布賀忱張作霖冬印

奉天楊總參議宇霆冬電 十四年二月二日

善後會議許秘書長俊仁兄鑒東省各代表已於本早九時乘通車入都知注特聞楊宇霆冬印

吉林張督辦作相冬電 十四年二月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兄鑒東電祇悉前准電請加派代表已派原任鎮威第四軍參謀課長孫廣庭爲善後條例第二條二款之代表即日入都覆請查照張作相多印

南京盧宣撫使永祥冬電 十四年二月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電奉悉查敝處代表早經北上祁景頤并已有電報告於卅一日到京矣特此奉聞盧永祥冬印

甘肅陸督辦洪濤冬電一 十四年二月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總長惠鑒艷電敬悉青海代表蒙公關照得荷執政特別核准加派一人俾敝處及寧海方面兩處俱得圓滿蓋籌厚愛佩慰良深除電辦公處轉飭趙代表從軺先行赴會委狀郵寄外尙祈我公俯賜訓誨該代表趙從軺俾無隕越無任銘感謹復并頌助祺陸洪濤冬印

甘肅陸督辦洪濤冬電二 十四年二月二日

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總長勳鑒東電祇悉洪濤前於敬日電請執政如期開會貫澈主張茲幸大會已開無任欣忭本日并奉執政艷電聘請各法團議長會長各一人已遵照

轉知令其兼程來京與會矣知注附聞陸洪濤冬亥印

上海何前護軍使豐林冬電 十四年二月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老賜鑒艷電卅一電先後奉悉汪代表慶辰已於三十一日晨由浦口北上計日當可到京承詢特復何豐林冬印

廣東鄧總指揮本殷冬電 十四年二月二日

西堂子胡同許總長鑒頃奉陳總司令轉達卅電敬悉此間軍事正殷本殷未克躬親與會茲特派黃將軍志桓爲全權代表即日起京與會諸事望與接洽除電呈執政外謹電奉聞本殷叩冬印

廣東葉總指揮舉冬電 十四年二月二日

段總執政鈞鑒善後會議許總長大鑒許總長養電敬悉茲派粵軍總司令部秘書李季訥代表出席善後會議該員現正在滬尅日首途乞爲查照粵軍各路總指揮葉舉叩冬印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肴電 十四年二月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本署前派余道尹詒代表蒞會現該道尹因病不克赴京茲改派本署顧問高震龍爲代表特電查照張之江看

陝西劉督辦鎮華江電 十四年二月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俊人兄鑒卅一東電均悉敝處代表王澤放現在京城已電囑赴會郭毓章卽由陝起程不日到京此復劉鎮華江印

甘肅陸督辦洪濤江電 十四年二月三日

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總長鑒電祇悉據陳代表能怡魏代表鴻發東日來電已過隴縣現已加電催令迅速兼程赴京矣特復希察陸洪濤江印

廣西李督辦宗仁代表巖端江電 十四年二月三日

善後會議許俊人先生鑒感卅兩電敬悉弟以業務所羈且有微恙俟稍愈或待滇黔代表到滬同來知注特復巖直方叩江

常德熊總司令克武江電 十四年二月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養艷兩電均已誦悉張重民兄在京卽祈就近接談不

咨賜教無任企感之至弟熊克武叩江印

奉天省公署江電 十四年二月三日

善後會議許俊人先生鑒團體代表奉省已經議定省議會議長范先矩省教育會會長馮廣民省農務會會長鹿鳴省商務會會長張志良俟吉江二省代表到齊即行赴京特先電聞奉天省公署江印

綏遠李都統鳴鐘支電 十四年二月四日

善後會議秘書長許俊人先生助鑿執政艷電奉悉善後會議專門委員會列席人員敝區教會長閻肅農會長郭象伋商會長王大勳遵即於五日起京與會希賜接洽並希轉呈執政爲禱李鳴鐘叩支印

四川楊督辦森支電 十四年二月四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助鑿查善後會議代表敝署前派蒲君伯英列席與議業於一月養日電達尊處茲恐該員事繁如不能到會改派顧君鼈爲全權代表該員到時請賜接洽實深盼禱楊森叩支印

宜昌王總司令汝勤盧副司令金山支電 十四年二月四日

善後會議事務處許秘書長勛鑾冬電敬悉已電告杜代表經田迅卽到會矣知念特復

王汝勤盧金山叩支印

察哈爾張都統之江支電 十四年二月四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鑾本區教育會會長爲米增兆農會會長爲張萬善除函知該會長等尅日赴京投到外特此電復卽希查照張之江支印

壽州李副司令傳業歌電 十四年二月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鈞鑒敝處加入善後會議資格聞經我公呈明執政批准允派代表逃聽之餘感激無似茲派呂陰南爲代表出席善後會議乞賜接洽指教爲荷李傳業叩歌印

褚會員輔成歌電 十四年一月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豪兩電奉悉擬俟西南各代表到滬約定行期再覆褚輔成叩歌

王會員九齡魚電 十四年一月六日

北京段執政鈞鑒東電奉悉早擬北上因病愆期現雖就痊尙須調養少緩數日即便首途先此奉復伏維崇鑒王九齡叩魚

楊會員庶堪虞電 十四年一月七日

段執政鈞鑒東電辱召赴善後會議亟擬趨教特懼學識開劣不足以副雅期耳楊庶堪虞印

虞會員和德庚電 十四年一月八日

段執政鈞鑒東電敬悉博稽衆議共圖建設爲十三年來之創舉自是明公不朽盛業急宜妙簡才俊以光到治茲者謬探虛聲徵及下走自慚致身實業未諳政論聞命之下感悚交榮顧念匹夫有責之心兼荷明公不棄葑菲之雅屆時自當應召北上勉參末議冀效冒涖虞和德叩庚

虞會員和德青電 十四年一月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蒙電奉悉前奉執政東電業先肅復猥以菲材俾參大計慚

棟交繁現屆年關公私交集承電遵當於開會期前摒擋就道虞和德青

梁會員士詒元電一 十四年一月十三日

執政鈞鑒東電敬悉海外初歸貞元適轉目營八極喜懼交滋承召北上籌商苟利國家敢辭跋涉會有私務尙須摒擋稍有頭緒即當首途鄙意解決糾紛仍以速開國民大會爲要至建國大計行政方針鈞座智識器量涵蓋羣倫自必博採群言折衷至當幸早具方案以免稽延微言乞察梁士詒元印 一月十六日

梁會員士詒元電二 十四年一月十三日

執政府許俊人總長鑒東豪電蒸奉佳電並悉已呈復執政矣愚拙罔知大計以國民義務老友交誼不敢辭勞會當歲暮當侍老親稍盡禮節人日後北上承教詒元

汪會員兆銘巧電 十四年一月十八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電敬悉關於善後會議中山先生致執政篠電已詳述意見中山先生之主張國民黨人一致服從兆銘不必更有所表示敬祈鑒及並祈轉呈執政是荷汪兆銘巧

章嘉呼圖克圖皓電 十四年一月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長俊人先生偉鑿巧電敬悉本呼圖克圖現已奉命慰勞班禪佛不日出京恐誤與會日期擬以本呼圖克圖高等實業政治顧問黃君玉爲全權代表出席會議大國師章嘉呼圖克圖叩皓印

西藏班禪額爾德呢宥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鑿篔電誦悉會議派大堪布羅桑代表二十八日由太原起程赴京請賜接洽不久親往晤商班禪額爾德呢宥印

虞會員和德宥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總長鑿德今晚首途由漢來京和德宥

言會員敦源豔電 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兄鑿電悉准三十一日入都除逕復執政外特聞言敦源豔

周會員學熙卅電 十四年一月三十日

許俊人先生鑿儉電敬悉病體尙未全愈擬明日力疾入都一行不必招待周學熙卅

褚會員輔成冬電 十四年二月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艷電奉悉東南戰事未定西南代表未齊善後將須待時會議欲速不達輔仍俟滇黔代表到滬定同北上特復褚輔成冬電

虞會員和德支電 十四年二月四日

善後會議許秘書長鑒電悉和德今午車晉京虞和德支

▲函

善後會議籌備處收到各處關於出席會議等事函 共十三件

邵會員瑞彭來函

俊老助鑒獻歲敬諭安善 執政東電及公豪電並頌悉瑞彭猥以菲材叨荷善後重任聞命之餘無任悚惶伏思瑞彭夙承 執政旃覆當茲革政伊始自當勉策駑駘以圖報稱現擬遵照電示前來蒞會務懇代陳 執政敬表謝忱住所一節容當趨謁商定專此敬頌 台安惟照不備 邵瑞彭謹啓 一月六日

潘會員大道來函

善後會議公報 公文

俊人先生勛鑒 執政東電奉到業已具復願任其事惟大道在京本有住所不勞招待特此奉聞即希察照

潘大道頓首 一月七日

奉天姜軍長登選來函

俊仁仁兄閣下頃奉惠函並電報三件誦悉一一惟鎮威第一軍現雖取消但弟在奉尙担任有他項職務不日即須返奉至於將來能否前來與議抑或派遣代表應俟商承張總司令再奉復茲將下衷先行代稟 執政無任盼禱崑函敬叩

勳祺

姜登選拜啟 一月十日

駐藏辦事長官陸興祺來函

敬復者東電奉悉善後會議爲救國要圖本長官現因班禪電約來京逢斯盛會自當躬親列席謹此函復並煩查照再本長官現寓東城遂安胡同九號如有公文請即按址飭交爲荷此復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

陸興祺 一月十日

王會員士珍來函

俊人仁兄偉鑒日昨晤教快領鴻譚 執政東電及尊電均經奉悉弟寓西單堂子胡同
距會場甚近開會日期指示即行到會無勞招待也專此奉復祇頌
籌祉

愚弟王士珍敬復 一月十五日

代理庫烏科唐鎮撫使李垣來函

(上略)查民國十年三月三十一日奉大總統令任李垣兼代庫烏科唐鎮撫使等因遵
此垣遵令就職合於善後會議條例第二條第三款資格屆時自應親臨會議冀贊鴻猷
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見覆此致

善後會議籌備處

李垣拜啟

江會員亢虎來函

俊人先生大鑒奉讀艷電承示善後會議開會日期屆時當親身與會以贊宏謨請紆錦
注 執政艷電尙未奉到併聞祇頌

籌祉

江亢虎拜

但軍長懋辛來函

善後會議公報 公文

俊人先生道席頃奉熊總司令養日密電文曰譯抄轉善後會議許俊人先生鑒頃奉段公卅電召集善後會議武以軍旅羈身不克躬親與會特派張錚君爲全權代表出席會議特此電達卽請查照熊克武叩養等語崑此上聞順頌

道安

但懋辛再拜

西藏班禪代表羅桑來函

逕啓者班禪額爾德呢教爾大堪佈羅桑於本月三十日早到京卽希查照爲荷此致善後會議許處長台鑒

羅桑敬啟

楊司令化昭來函

俊公處長道鑒頃由保陽轉來有電敬悉種切前次頒來卅東兩電因昭腦力混亂一時擱置以致遲遲至今復蒙電催殊增慚忤昨現因病仍未痊愈不能親臨大會茲特請現充軍務廳參議劉君春臺爲全權代表出席與會祈賜接洽爲禱時期緊促諸多不恭並希海涵是幸肅此敬請

籌安

後學楊化昭鞠躬

蒙藏院來函

逕覆者准貴處函稱善後會議期限已迫各盟盟長得公推二人代表列席等因查各盟盟長現已推定札噶爾阿穆爾清和勒圖列席與議相應開列銜名函覆貴處查照可也此致

善後會議籌備處

潘師長國綱來函

靜仁處長先生閣下敬啓者此次善後會議滿擬親自出席無如日來舊病復發未克如願茲托杜君持爲全權代表卽乞查照杜君現寓本京春明別業並聞專此敬請
籌安

潘國綱謹啓

許艦長建廷來函

俊人處長助鑒敬啓者前奉尊處及 執政篠電承召列席善後會議等因自應遵照屆時到會當經電復在案現建廷因公亟須赴滬所有出席會議事宜茲特委託海軍上校饒鳴懋爲全權代表以便屆期列席專此函達敬請察照並頌

善後會議公報 公文

助安

許建廷敬啓

五十四

附錄

▲章程

善後會議籌備處章程

第一條 遵照籌備善後事宜

命令設處辦公定名曰善後會議籌備處

第二條 本處直隸於

執政凡一切籌備事務由處秉承

執政行之

遇有重要事件由處呈請

執政派員會商決定後呈核實行

關於善後會議各種議案應請

執政指定主管機關或派專員辦理

善後會議條例發生疑義時由臨時法制院解釋

第三條 關於善後會議之文電有直達

執政府者應由府秘書廳隨時檢交本處分別辦理或存查

第四條 本處之組織如左

甲 秘書室設秘書八人

乙 總務股設股長一人主任三人辦事員四人

丙 文牘股設股長一人主任三人辦事員五人

丁 交際股設交際員其名額隨事之繁簡酌定之

前項職員由本處遴委或聘請呈報

執政府備案

本處各股因事務繁簡酌用僱員

第五條 本處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六條 本處俟善後會議完竣所有器具均移交國民代表會議籌備處
第七條 本章程自呈准備案之日施行

▲通告

善後會議籌備處爲奉 諭定於二月一日開會致全體會員通告

敬啓者奉

執政諭善後會議定於二月一日開會敬希

台端准於是日上午十時齊集新華門內本會議會場（即大禮堂）舉行開會式並請着大禮服或乙種常禮服佩帶本會徽章由新華門出入門內備有人力車迎送謹此奉聞敬頌

議綏

善後會議籌備處謹啓

再善後會議徽章如未送到定於二月一日上午十時以前在新華門外招待室面奉佩帶統乞 垂鑒是幸

善後會議二月三日開談話會通告

敬啓者茲定於二月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在新華門內本會議議場開談話會討論善後會議一切進行事宜屆時務希台端佩帶徽章准臨爲幸特此通告敬頌

議綏

善後會議秘書廳謹啓

▲會員錄

善後會議會員錄

會員名號 代表名號 住址 電話

孫中山先生 文

黎宋卿先生 元洪

張雨亭先生 作霖

鄭謙 鳴之

龔玉崑 品清

戰滌塵 鄰晴

盧子嘉先生 永祥

張仁 惘生

東半壁街鮑宅 南局二八九五

舊刑部街奉天會館 西局 三八七

舊刑部街長安公寓十四號 西局一三二一

東直門內羊管胡同十七號 東局三二八八

馮煥章先生 玉祥

祁景頤 敬怡

大陸飯店十二號

東局二零八七

劉驥 菊村

西城大覺胡同六號

西局 二八

陳金綬 礪忱

北池子箭桿胡同十三號

東局四零三零

胡笠僧先生 景翼

張熾章 季燧

化石橋第二軍辦公處

南局 九號

李仲三 仲三

棉花上六條

南局一九八一

孫禹行先生 岳

劉汝賢 竹坡

國民第三軍司令部

專 電

孔華清先生 繁錦

張繼寵 海嶠

宣內前牛肉灣二十一號

吳芑蓀先生 新田

聶光韜 華亭

安內謝家胡同二十四號

東局二九五零

唐冀賡先生 繼堯

周鍾嶽 惺齋

南池子八十九號

東局三九零二

徐之琛 葆荃

全 右

馬 驄 伯安

全 右

閻百川先生 錫山

溫壽泉 靜庵

東四燈草胡同

東局一七零二

蘇體仁 象乾

東四七條招待所

東局 五九六

潘連茹 太初

無拉夫人胡同東口禮拜寺夾道三號

東局二零二七

鄭蘊卿先生 士琦

江 暉 形侯

金臺旅館

南局 九七四

黃家濂 鞠生

西華門外良鄉胡同生生醫院

西局二五八一

劉雪雅先生 鎮華

王澤敬 仲劉

自來水公司

南局四九二零

楚緯經 子襄

王爺佛堂十七號

西局二四一九

郭毓璋 蘊生

西四豐盛胡同四號

西局一七五六

何茂如先生 豐林

汪慶辰 幼農

西安飯店三十五號

西局一四二四

陳曜珊先生 樂山

鄧漢祥 鳴階

東四七條招待所

東局 五九六

王悅山先生 桂林

張暄初先生 載揚

金兆蕃 錢孫

機織衛四十二號

西局 九九二

潘鑑宗先生 國綱

杜 持 志遠

絨線胡同板橋五十五號潘寓

南局三五四五

臧和齋先生 致平

張鳳翮 叔乘

施家胡同北京旅館

南局一一九六

楊德敷先生 化昭
李芳宸先生 景林

劉春臺 熙如
岳屹 崖立

後門內大石作胡同十四號
西四帥府胡同二十號

東局三八五七
西局 一九八

姜超六先生 登選

黃容惠 詩樵

什錦花園姜宅

東局三八一一

張漢卿先生 學良

胡若愚 若愚

宣內後王公廠一號

西局 八零八

韓芳辰先生 麟春

戴翼翹 勁成

石駙馬大街三十七號

西局 四六三

張效坤先生 宗昌

遂長增 敬新

西四石老娘胡同吉林會館

西局一三八五

郭茂宸先生 松齡

郭大鳴 鶴皋

舊刑部街奉天會館

西局三八七零

闕子貞先生 朝璽

翁恩裕 問卿

同 右

西局三八七零

王守中 芷泉

同 右

張輔臣先生 作相

張恕 允孚

什錦花園姜宅

東局三八一一

孫廣庭 丹階

舊刑部街奉天會館

西局 三八七

王維宙先生 樹翰

榮厚 叔章

豐盛胡同

西局 二六三

善後會議公報 附錄

許芝田先生

蘭洲

王丕煥

燦章

東城魏家胡同馬宅

汲海峯先生

金純

白文琳

璞山

舊刑部街奉天會館

吳興權先生

俊陞

汪維城

宗可

大同公廨

西局 一三六五

王樹常

庭五

同 右

吳自堂先生

光新

陶雲鶴

小軒

後門內慈悲殿

東局 七四一

鹿瑞伯先生

鍾麟

李興中

時甫

警衛司令部

東局 三五零七

汪秉乾

志剛

西四六合大院

西局 二零三六

李曉東先生

鳴鐘

劉之龍

子雲

東斜街五十七號

西局 一四七

熊 斌

哲明

南苑教導團

南苑 二號

劉蘭江先生

郁芬

王乃模

範庭

背陰胡同十九號

西局 二五

宋明宣先生

哲元

張維藩

价人

西苑十一師司令部

南局 三四二

張子敏先生

之江

陳琢如

璞章

旃壇寺廨臟胡同一號

西局 一九二零

高震龍

海晴

西城贓罰庫十八號

西局 一九二零

岳西峯先生 維峻

寇 遐 勝浮

教場小六條

南局五二三八

何叙甫先生 遂

金兆椽 仲瑛

察院胡同

西局一七九九

楊紹基先生 希閱

盧啓泰 鴻初

西直大街二十六號黃宅

西局一九九九

譚組庵先生 延園

劉顯承先生 震寰

許汝爲先生 崇智

程頌雲先生 潛

范筱泉先生 石生

鄧之誠 文如

錦什坊街後撒袋胡同一號 西局二零二零

胡慕耕先生 思舜

李嶽淵 少華

西安飯店八號 西局 六三四

林蔚田先生 俊廷

陳競存先生 炯明

李國鳳 少川

大益公寓 西局 三七三

李協和先生 烈鈞

柏烈武先生 文蔚

常恆芳 藩侯

西長安街大柵欄葉宅 西局一二九七

善後會議公報 附錄

沈冠南先生 鴻英

岑德廣 心叔

松樹胡同二十二號

李德鄰先生 宗仁

嚴端 直方

西安飯店

西局一四二四

黃季寬先生 紹雄

蒙民偉 以字行

西河沿一零六號

劉積之先生 存厚

尹朝楨 堯卿

新簾子胡同

南局一六七五

熊錦帆先生 克武

張錚 重民

舊刑部街溝沿十五號吳宅

西局二七九一

劉甫澄先生 湘

張再 斯可

西城前泥灣十六號

西局二五九九

賴德祥先生 心輝

張英 挺生

西城絨線胡同油房胡同二十四號

西局 四三一

劉禹九先生 成勳

稽祖佑 述庚

油房胡同二十四號

西局 四三一

費行簡 潤生

周炯伯 辛甫

東四七條招待所

東局 五九六

袁鼎卿先生 祖銘

唐瑞同 士行

同 右

同 右

樊醒民先生 鍾秀

王鼎洛 會九

同 右

同 右

石青陽先生 青陽

鴨子廟太平橋五十一號

後門內府庫胡同九號太平橋五十一號

後門內府庫胡同九號太平橋五十一號

後門內府庫胡同九號太平橋五十一號

後門內府庫胡同九號太平橋五十一號

後門內府庫胡同九號太平橋五十一號

後門內府庫胡同九號太平橋五十一號

洪湘臣先生 兆麟

葉若卿先生 舉

鄧品泉先生 本殷

林隱青先生 虎

米錦堂先生 振標

林增榮先生 建章

許衡曾先生 建廷

方韵松先生 聲嶽

愍澗卿先生 玉琨

馬雲亭先生 福祥

鄭振唐先生 金聲

方耀廷先生 本仁

李 桓 景武

李 苟 季訥

黃志桓 直生

丁澗身 液羣

夏東曉 旭初

劉傳綬 心組

饒鳴鑾 子和

林知澗

齊真如 性一

楊兆庚 鎮南

方達智 子穎

何葆華 南圻

西珠市口春明別業

大益公寓

南新華街吉祥頭條二號

魏染胡同二十七號

煤市街大旅社

北兵馬司七號

中央飯店

西安飯店

西四豐盛胡同四號陝督辦公處

西斜街 安定門後馬廠志善里陸軍第三師辦公處

北新華街二十號

全 右

南局一九九六

西局 三七三

南局五五五九

南局 七七

東局一八八五

東局三八二六

西局一四二四

西局一七五六

西局一七八零

東局四二三四

南局三四二一

楊益齋先生 如軒

鄧和璞先生 如琢

劉如舟先生 顯世

唐萍賡先生 繼虞

趙炎午先生 恒揚

陸仙槎先生 洪濤
馬閣臣先生 麒

常子卿先生 德盛

劉自乾先生 文輝

王岷源先生 永江

楊敬林先生 以德

顧 韶 近之

鄧嘉璋 贊卿

劉燧昌 剛吾

李華英 小川

蕭 堃 立誠

鍾才宏 伯毅

陳 强 惟誠

趙從軫 星緣

朱 繡 錦屏

王化一 函三

段班級 升階

邴克莊 敬如

楊以儉 臨齋

磚塔胡同

花園飯店三十七號

西安飯店

南池子八十九號

東四七條招待所

石驛馬大街太平湖飯店四十七號

上海中國實業銀行周樞青轉

什方院一號

西單白廟胡同大同公寓如字七號

打磨廠天福店

東方飯店或達安伯胡同六十七號楊宅

舊刑部街奉天會館

鞏兒胡同二十八號

西局一七二五

西局一四二四

東局二九零四

東局 五九六

西局二六六一

東局四二一八

西局一三六五

南分局 七二

南局 六零五

西局 三八七

南局三七三五

龔伯衡先生 積炳

田步蟾 桂舫

南城賈家胡同八號

南局二五九五

于振甫先生 翹興

程廷恆 守初

大同公廨

西局一三六五

韓紫石先生 國鈞

于寶軒 子昂

廣寧伯街

西局一七一八

孫馨遠先生 傳勞

高爾登 子白

東四三條十五號周宅

東局 六八九

夏定侯先生 超

邵章 伯綱

溫家街二號

西局一八三九

王一堂先生 揖唐

汪聲玲 筱岩

花園大院

南局二一七三

劉朝望 荃莊

鑼鼓巷福祥寺二號

東局四三一七

胡幼腴先生 思義

吳鈞 伯翠

東安門內北河沿五十五號

楊春溪先生 池生

顧思浩 冰如

絨線胡同路南一百九十一號

南局五五四四

蕭珩珊先生 耀南

周斌 遠村

報子街四十九號

西局一五五四

王運孚 鐵公

同 右

楊子惠先生 森

胡光杰 仲實

闊才胡同西口外轆轤把

西局二四九三

顧鼇 且六

絨綫胡同六十七號

西局 七八六

鄧晉康先生 錫侯

劉炳南 景淑

錦什坊街轆轤把胡同四號

西局二四九三

胡展堂先生 漢民

張一氣先生 一氣

周懋恩先生 蔭人

薩鼎銘先生 鎮冰

王植之先生 天培

彭仲文先生 漢章

陸仙槎先生 洪濤

李鈞南 達夫

林驊彬 鄂樞

邢端 勉之

黃元操 堯承

康新民 作之

陳能怡 養天

魏鴻發 紹武

王樹枏 晉卿

錢桐 孟才

曹壽麟 玉書

西四太安侯二十四號

前青廠七號

甘石橋小醬坊胡同

西四南魏兒胡同四號

東四四條四十四號

香廠東方飯店三十七號

西城北溝沿甘肅督軍辦公處

中毛家灣三十七號

府右街燕頭作七號

舊簾子胡同

西局一二三一

西局二六四八

西局一一七二

西局一八五九

東西二六零二

西局一七七八

西局九九一

西局一九八四

楊鼎臣先生 增新

薛子良先生 篤弱

那鉅甫先生 彦圖

李謙六先生 垣

章嘉呼圖克圖

達賴喇嘛

班禪額爾德尼

陸韻秋先生 與祺

貢樂亭先生 貢桑諾爾布

祺璞森先生 履平

車仲山先生 車林桑都布

哲里木盟盟長

昭烏達盟盟長

王幼市先生 汝勤
盧貢庭先生 金山

善後會議公報 附錄

寶鈔胡同

安內方家胡同十一號

東四演樂胡同蔡宅

雍和宮

瀛臺對過西所中院

遂安伯胡同九號

錦什坊街武衣庫胡同四號

地內太平街

寶鈔胡同那王府

紅羅廠

榮場胡同齊王府

芳嘉園一號

後圓恩寺陸軍八師辦公處

東局 一一四

東局三四六四

東西一三九五

東局一七三九

東局一二一四

東局三八五八

東局 七四零

東局三零七二

十五

李培基先生 傳業

李傳濟 時舟

高書田先生 世讀

羅經猷 殷九

唐少川先生 紹儀

岑雲階先生 春煊

王聘卿先生 士珍

黃膺白先生 鄂

熊秉三先生 希齡

趙次珊先生 爾巽

胡適之先生 適

李印泉先生 根源

潘力山先生 大道

烏謫生先生 澤聲

楊暢卿先生 永泰

花園飯店二十七號

花園飯店二十四號

西局二三三四三

西單堂子胡同

西局一九二一

糖房胡同

西局五八一

石駙馬大街

西局三零二

北兵馬司

東局六一八

後門內鐘鼓寺

東局二四二九

象牙胡同一號

前百戶廟壽逾百胡同一號

秦老胡同一號

東局七九五

松樹胡同一號

西局三八六

劉慰齋先生 振生

邵次公先生 瑞彭

彭臨九先生 養光

李伯申先生 肇甫

湯斐予先生 漪

林宗孟先生 長民

張敬輿先生 紹曾

朱桂莘先生 啓鈴

楊鄰葛先生 宇靈

王竹村先生 九齡

楊滄白先生 庶堪

褚慧僧先生 輔成

虞洽卿先生 和德

報子街聚賢堂

西安飯店

西單繖子胡同七號

西四太安侯三號

闕才胡同十六號

陟山門大街六號

西單報子街張承之先生轉

西局一三九二

西局一四二四

西局一一四零

西局 六六二

西局二八二三

東局二八二四

東局三九零二

南池子八十九號

內府庫胡同九號

西安飯店

西局一四二四

東局三八二六

梁燕蓀先生 士詒

于右任先生 右任

周作民先生 作民

周緝之先生 學熙

言仲遠先生 敦源

江亢虎先生 亢虎

屈文六先生 映光

張君勸先生 嘉森

馬君武先生 君武

任志清先生 可澄

馮自由先生 自由

王伯羣先生 伯羣

什錦花園關宅

府右街一號

西四羊市大街四十一號

後細瓦廠十一號

全 右

石驢馬大街蒙養院法源寺後街二號

東城圓宏寺

東四七條招待所

西城西斜街

中央飯店

長安飯店

十八

東局 一八九

西局 二五六八

南局 一一八三

西局 二九七

西局 三六六

東局 五九六

西局 一三九零

東局 三八二六

東局 九一四

廣 告

善後會議秘書廳啓事

敬啓者本會議議長副議長每日自午後二時起爲辦公與本會會員及專門委員接洽時間至接見會外來賓以四時至五時爲限特此通知

善後會議秘書廳公報處啓事

敬啓者善後會議公報自本年二月一日起每星期出版一冊本處成立較遲所有第一期公報各門材料多係向籌備處徵取採擇未周恐多遺漏以後當陸續擇登以昭慎重
謹啓

善後會議秘書廳通告室啓事

敬啓者善後會議專門委員諸公住址時有遷移因此投遞公文亦時有漏誤擬請諸公隨時通告敝室以便更正住址單俾送通知人免致誤遞是所至禱

善後會議籌備處撤通告

善後會議業經開議多時六項專門委員會亦次第成立籌備大端粗稱就緒其有未盡事宜應即歸併善後會議秘書廳接續辦理本處即於二月底裁撤除呈報並通電外特此通告

善後會議公報第二期目錄

◎ 席次圖

善後會議議場席次圖

◎ 議事日程

二月十三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一號

◎ 議決案

善後會議議事細則 二月十三日議決

◎ 議事錄

二月十三日大會議事錄 第一號

◎ 速記錄

二月九日預備會速記錄 第一號

二月十三日大會速記錄 第一號

善後會議公報 目錄

◎議案

▲臨時執政交議案 共二件

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

禁烟議案

▲會員提議案 共二件

會員朱清華(西藏民政代表)整理現時陸軍國防案 附亞洲近勢及我陸海邊防計畫並最小

國防交通鐵路及汽車路線計畫圖

會員朱清華(西藏民政代表)整理陸軍國防案

◎公文

▲呈

特派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世英呈 臨時執政爲擬具善後會議經費概算請提

交國務會議議決指撥的款並飭部先撥開辦費二萬元文

附概算清摺

附臨時執政府秘書廳來函

▲函一

臨時執政府秘書廳致善後會議秘書廳奉

執政交下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

一件檢送查照辦理函

附臨時法制院原呈

▲函二

各處致善後會議籌備處關於派遣代表及專門委員應聘各函

共五件

駐藏辦事長官陸興祺函

蒙藏院函

甘軍孔總司令繁錦函

京師總商會函

庫倫總商會函

▲函三

善後會議籌備處致臨時法制院察區議會常駐議員可否准其應聘請解釋見復

函

臨時法制院復善後會議籌備處解釋察區議會常駐議員應聘一案函

善後會議籌備處致臨時法制院各省區議長會長因事故不能出席應否派遣代

表請解釋見復函

臨時法制院復善後會議籌備處解釋各省區議長會長因事故不能出席應否派

遣代表一案函

特派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世英致各專門委員奉 執政諭各省議會應聘各員

不必以法制門爲限請於六門中擇認一門函

特派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世英致各專門委員奉 執政諭各省教育農商各會

應聘各員不必以教育經濟爲限請於六門中擇認一門函

善後會議秘書廳通函各省區致送本會議會員錄函

▲電一

各處呈 臨時執政並致善後會議 秘書處 關於派遣代表與會電共二十件

直隸楊省長以德陽電

西甯馬鎮守使麒文電

西北邊防馮督辦玉祥元電

貴州劉督辦顯世唐省長繼虞銑電

安徽王省長揖唐箇電

奉天張軍長學良馬電

奉天郭軍長松齡馬電

洛陽愨司令玉琨養電

奉天韓軍長麟春敬電

廣州楊總司令希閔感電

何副司令遂儉電

善後會議公報 目錄

鄭師長金聲艷電

孫總司令岳卅一電

蚌埠高司令世讀倪副司令朝榮江電

沙面范軍長石生江電

汕頭陳總司令炯明歌電

興甯林總指揮虎歌電

西安吳師長新田魚電

滇軍楊師長池生楊師長如軒真電

滇軍楊師長池生楊師長如軒元電

▲電二

各處致善後會議

籌備處秘書處

關於專門委員應聘電

共二十四件

直隸省農會代電

察哈爾教育會江電

吉林省議會江電

京兆農會江日代電

山東省農會電

山西省農會支電

察區省議會支電

綏遠區教育會電

山西省議會教育會微電

江蘇省教育會歌電

吉林省公署歌電

安徽省城總商會庚電

甘肅省教育會會長李鈿青電

陝西劉督辦鎮華蒸電

四川省議會代理議長郭崇渠真電

善後會議公報 目錄

江西省議會真電

察哈爾農會真電

東三省各法團文電

京兆農會代電

熱河闕都統朝璽元電

湖北省議會議長屈佩蘭省農會會長宋康益元電

湖南省議會議長歐陽振聲元電

新疆楊督辦增新元電

熱河總商會元電

▲電三

各處賀會議開幕議長副議長當選及議長副議長等復謝各電 共六件

福建薩省長鎮冰蒸電

直隸李督辦景林鹽電

直隸楊省長以德寒電

南昌李先生國珍電

議長趙爾巽副議長湯漪謝賀通電

秘書長許世英文日復薩省長鎮冰賀開幕電

▲電四

四川劉督辦湘袁督辦祖銘楊督辦森鄧省長錫侯佳日代四川公民代表請將簽

准楚岸借銷濟南鹽十萬担成案呈請明令撤銷電

西北邊防馮督辦玉祥文日致秘書長許世英議事細則通過實深忻慰并請將議定各

陝西劉督辦鎮華文日致秘書長許世英議事細則通過實深忻慰并請將議定各

件隨時示知電

秘書長許世英文日復劉督辦鎮華議定各案當隨時詳達電

◎附錄

▲祝詞

善後會議公報 目錄

善後會議公報 目錄

班禪額爾德呢祝詞

▲通告

二月九日大會預備會通告

通知各會員請賜相片并略歷以便彙編會員錄作爲紀念通告

◎廣告

秘書廳事務員賀瑛遺失徽章聲明

議事日程

二月十三日大會議事日程 第一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二時開議

- 一 本會議議事細則案
- 二 互選議長副議長

善後會議公報
議事日程

議 決 案

善後會議議事細則 二月十三日議決

第一章 議長副議長

第一條 議長副議長由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分次互選之以得票最多並滿投票數三分一以上者爲當選

前項投票無人當選時由臨時主席宣告就得票較多者二人決選之票同抽籤定之

第二條 前條選舉依左列程序行之

- 一 臨時主席宣告開始選舉時由秘書散票並附空白名刺會員在未投票前到會者應許其入場並補發之
- 二 由臨時主席指定會員四人爲檢票員
- 三 投票時臨時主席及檢票員應先行投票會員自右而上投自書名刺於名刺

四 投票於票紙自左而下面就原席

四 開票時由檢票員唱名計算之並報告其結果

第三條 議長整理議事維持議場秩序對於會外爲本會議代表

第四條 議長主席時除關於可否同數之事項外不參與表決

副議長代理主席時亦同

第二章 會員席次之籤定

第五條 凡會員席次用抽籤法定之但會員資格涉及本會議條例第二條所載兩款以上者應先行籤定並依便宜得以順序連貫之席次屬之

第三章 開會散會及延會

第六條 本會議至少每星期開會二次其起訖時間由議長定之

第七條 議事日程由議長定之應於開會一日前送達於各會員

第八條 議事日程所載議案議畢後議長宣告散會議事未畢已屆散會時間時議

長宣告延會但經多數認爲必須議畢者得展長時間繼續會議

第九條 出席會員未足法定人數經議長展緩開會時間至二次時議長宣告延會但出席會員已過半數時於宣告延會後得開預備會

預備會議決之結果由主席報告於大會決定之

第四章 提案修正及討論

第十條 臨時執政或會員提出之議案須附以理由書由議長先期印刷分配於各會員會員提案須有五人以上之連署

第十一條 會員提出之修正案依前條之規定

第十二條 臨時動議修正者應以書面提交議長有三人以上附議時始成爲議題

第十三條 凡會員欲就議題發言者應報明席次議長依報號之順序指令發言

第十四條 同時不得有二人以上發言

第十五條 討論不得出議題之外

第十六條 已付討論之議題得由原提案人自請撤銷或聲明保留或由會員五人

以上之動議經列席員三分之一以上之同意擱置之

擱置之議題得由贊否雙方協議修正後提交議長再付討論

第十七條 凡一議題未經議決以前不得提出其他動議但左列各款不在此限

一 喚起關於秩序上之注意

二 自請撤銷或聲明保留

三 擱置議題

四 請付審查

五 請求延會

第十八條 凡會員發言應登演台但簡單之發言不在此限

第十九條 議長欲參與討論時應就會員席由副議長主席至本議題表決後再復

議長席

第二十條 議長振警鈴起立發言時會員應各歸席次發言者應即中止其發言

第二十一條 議長爲維持秩序或依會員喚起注意之結果得停止會員之發言

第二十二條 討論終局由議長宣告之但宣告前應諮詢有無異議有十人以上請

求暫緩宣告時應以討論終局付表決

議長宣告討論終局後無論何人不得再就議題發言

第五章 審查及讀會

第二十三條 凡議案大體成立後得議決應否交付專門委員會審查或由議長指定會員審查之

第二十四條 專門委員會之審查報告提付大會後議長經會議之同意得指定會員若干人重行審查

重行審查之結果應提出報告與原審查報告同付大會決定之

第二十五條 凡議案具有與法律同等之效力者依左列之順序議決之

- 一 第一讀會於議案分送三日後行之討論大體應否成立
- 二 第二讀會於審查或重行審查報告後行之逐條討論議決
- 三 第三讀會除修正文字外應將全案議決之

第六章 表決

第二十六條 議長宣告討論終局後應朗讀議題依本會議條例第七條之規定宣

告付表決

第二十七條 表決方法如左

一 舉手

二 起立

三 記名投票

第二十八條 表決有疑義時經會員十人以上之提起應重行表決

第二十九條 投票表決時應封閉議場禁止出入

第三十條 會員資格涉及本會議條例第二條所載兩款以上者其表決權數依資格之款數而定

第三十一條 同一議題之修正案其表決順序以與原案距離較遠者爲先

修正案全被否決時以原案付表決

第三十二條 本會議條例第五條第一第二第三各款所載之事項其原案及修正

案均被否決時由議長指定會員另行起草其他否決之議題經列席員三分一以上認為不可廢棄者亦同

第七章 記錄

第三十三條 議事錄除登載公報外由議長秘書長署名蓋章保存

第三十四條 議事錄須登載列席會員之姓名

第三十五條 會員對於議事錄所載如有異議議長令秘書長答覆之仍不滿意時議長得付會議表決錯誤者更正之

第三十六條 發言之會員於速記錄分配後三日內得自行訂正字句但不得變更發言之旨趣

第八章 紀律

第三十七條 會議時無論何人不得吃烟不得私談不得有非禮之言動違者由議長制止之

第三十八條 旁聽人應守之規律由秘書長擬定載明於旁聽券

第三十九條 旁聽券之頒發須由會員介紹并署名蓋章於券上

第四十條 會員因事不能出席者應具請假書提出於議長臨時退席者亦同

第四十一條 會員違反上條規定者由議長報告會議並勸告之逾開會時間一小時不到者亦同

第九章 專門委員會

第四十二條 本會設法制軍政財政經濟教育交通各項專門委員會前項委員會之分配由臨時執政定之

第四十三條 專門委員會各設委員長一人理事二人至四人用無記名投票法互選

第四十四條 本會議會員經議長指定或許可得隨時出席於專門委員會但不得參與表決

第四十五條 專門委員會依本會議限定之日期開會

第四十六條 專門委員會之審查不得出於委託事件範圍之外

第四十七條 議案有聯合審查之必要時得聯合其他專門委員會審查之

第四十八條 專門委員會有三分之一以上委員之同意得將委員會否決之意見以

書面與委員會報告同時提出於大會

第四十九條 委員會會議錄由委員長及理事署名保存

第十章 秘書廳

第五十條 秘書長商承議長指揮監督秘書廳所屬職員及警衛辦理本會議條例

第十二條所載各事項

第五十一條 秘書長有事故時得委託秘書一人代行其職務

第十一章 附則

第五十二條 本細則有疑義議長不能解釋時由會議決之

第五十三條 本細則之修正非有會員總額五分一以上之連署不得提出

第五十四條 本細則自議決日施行

善後會議公報 議決案

議事錄

二月十三日大會議事錄 第一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二時開會

本日議事日程如左

- 一 本會議事細則案
- 二 互選議長副議長

會員趙爾巽臨時主席

出席會員一百三十二人

鄭謙	張作霖代表	龔玉琨	張作霖代表
戰滌塵	張作霖代表	張仁	盧永祥代表
祁景頤	盧永祥代表	劉驥	馮玉祥代表

郭大鳴	戢翼翹	黃容惠	岳屹	張鳳翹	金兆蕃	汪慶辰	王澤啟	江暉	蘇體仁	徐卓增	李仲三	陳金綬
郭松齡代表	韓麟春代表	姜登選代表	李景林代表	臧致平代表	張載揚代表	何豐林代表	劉鎮華代表	鄭士琦代表	閻錫山代表	孫岳代表	胡景翼代表	馮玉祥代表
翁恩裕	遂長增	胡若愚	張化南	劉春臺	杜持	鄧漢祥	楚緯經	黃家濂	潘連茹	溫壽泉	劉汝賢	張熾章
闕朝璽代表	張宗昌代表	張學良代表	李景林代表	楊化昭代表	潘國綱代表	陳樂山代表	劉鎮華代表	鄭士琦代表	閻錫山代表	閻錫山代表	孫岳代表	胡景翼代表

王守中	關朝璽代表	張 恕	張作相代表
榮 厚	張作相代表	孫廣庭	張作相代表
王丕煥	許蘭洲代表	白文琳	汲金純代表
汪維城	吳俊陞代表	王樹常	吳俊陞代表
陶雲鶴	吳光新代表	李興中	鹿鍾麟代表
汪秉乾	鹿鍾麟代表	劉之龍	李鳴鐘代表
熊 斌	李鳴鐘代表	王乃模	劉郁芬代表
張維藩	宋維哲代表	陳琢如	張之江代表
高震龍	張之江代表	寇 遐	岳維峻代表
金兆椽	何 遂代表	鄧之誠	范石生代表
李國鳳	陳炯明代表	蒙 經	黃紹雄代表
尹朝楨	劉存厚代表	張 錚	熊克武代表
張 再	劉 湘代表	張 英	賴心輝代表

費行簡	劉成勳代表	唐瑞銅	袁祖銘代表
王鼎洛	樊鍾秀代表	李 桓	洪兆麟代表
李 苟	葉 舉代表	夏東曉	米振標代表
劉傳綬	林建章代表	饒鳴鑾	許建廷代表
齊眞如	愍玉琨代表	馬福祥	
楊兆庚	鄭金聲代表	方達智	方本仁代表
何葆華	方本仁代表	蕭 堃	趙恒惕代表
鍾才宏	趙恒惕代表	胡光杰	楊 森代表
顧 鼐	楊 森代表	杜經田	王汝勤代表
呂蔭南	李傳業代表	羅經猷	高世讀代表
張繼寵	孔繁錦代表	聶光韜	吳新田代表
楊以儉	楊以德代表	曹壽麟	薛篤弼代表
邴克莊	王永江代表	程廷恒	于駟興代表

于寶軒	韓國鈞代表	汪聲玲	王揖唐代表
劉朝望	王揖唐代表	吳 鈞	胡思義代表
高爾登	孫傳芳代表	邵 章	夏 超代表
李鈞南	周蔭人代表	周 斌	蕭耀南代表
王運孚	蕭耀南代表	田步蟾	龔積柄代表
康新民	陸洪濤代表	陳能怡	陸洪濤代表
魏洪發	陸洪濤代表	錢 桐	楊增新代表
劉炳南	鄧錫侯代表	阿穆爾沁格勒圖	
扎噶爾		貢桑諾爾布	
那彥圖		李 垣	
黃 玉	章嘉呼圖克圖代表	車林桑都布	
祺璞森		頓柱汪結	達賴喇嘛代表

羅 森

班禪額
爾德尼代表

陸興祺

朱清華

陸興祺代表

趙從軫

陸洪濤
馬麒代表

朱 繡

陸洪濤
馬麒代表

黃 郛

趙爾巽

胡 適

潘大道

烏澤聲

楊永泰

劉振生

邵瑞彭

彭養光

李肇甫

湯 漪

林長民

虞和德

周作民

言敦源

江亢虎

屈映光

馬君武

王伯羣

主席宣告開議

秘書長許世英報告增派代表五人計蒙古代表二人陸督辦洪濤會同馬鎮守使麒派定一人吳總司令新田派定一人孔總司令繁錦派定一人

主席宣告按照議事日程開議第一案（本會議議事細則案）

會員湯漪臨時動議本案省略讀會之順序並請省略朗讀全文附議在三人以上
會員烏澤聲臨時動議請將本案付總表決附議在三人以上

主席以會員湯漪烏澤聲等之動議諮詢會議衆無異議

主席用起立表決法以本案全文成立付表決起立者全體可決

附善後會議議事細則全案

善後會議議事細則

第一章 議長副議長

第一條 議長副議長由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分次互選之以得票最多並滿投票

數三分一以上者爲當選

前項投票無人當選時由臨時主席宣告就得票較多者二人決選之票同抽籤定之

第二條 前條選舉依左列程序行之

一 臨時主席宣告開始選舉時由秘書散票並附空白名刺會員在未投票前到會者應許其入場並補發之

二 由臨時主席指定會員四人爲檢票員

三 投票時臨時主席及檢票員應先行投票會員自右而上投自書名刺於名刺
匱投票於票匱自左而下就原席

四 開票時由檢票員唱名計算之並報告其結果

第三條 議長整理議事維持議場秩序對於會外爲本會議代表

第四條 議長主席時除關於可否同數之事項外不參與表決

副議長代理主席時亦同

第二章 會員席次之籤定

第五條 凡會員席次用抽籤法定之但會員資格涉及本會議條例第二條所載兩款以上者應先行籤定並依便宜得以順序連貫之席次屬之

第三章 開會散會及延會

第六條 本會議至少每星期開會二次其起訖時間由議長定之

第七條 議事日程由議長定之應於開會一日前送達於各會員

第八條 議事日程所載議案議畢後議長宣告散會議事未畢已屆散會時間時議長宣告延會但經多數認為必須議畢者得展長時間繼續會議

第九條 出席會員未足法定人數經議長展緩開會時間至二次時議長宣告延會但出席會員已過半數時於宣告延會後得開預備會

預備會議決之結果由主席報告於大會決定之

第四章 提案修正及討論

第十條 臨時執政或會員提出之議案須附以理由書由議長先期印刷分配於各

會員

會員提案須有五人以上之連署

第十一條 會員提出之修正案依前條之規定

第十二條 臨時動議修正者應以書面提交議長有三人以上附議時始成爲議題

第十三條 凡會員欲就議題發言者應報明席次議長依報號之順序指令發言

第十四條 同時不得有二人以上發言

第十五條 討論不得出議題之外

第十六條 已付討論之議題得由原提案人自請撤銷或聲明保留或由會員五人

以上之動議經列席員三分之一以上之同意擱置之

擱置之議題得由贊否雙方協議修正後提交議長再付討論

第十七條 凡一議題未經議決以前不得提出其他動議但左列各款不在此限

一 喚起關於秩序上之注意

二 自請撤銷或聲明保留

三 擱置議題

四 請付審查

五 請求延會

第十八條 凡會員發言應登演台但簡單之發言不在此限

第十九條 議長欲參與討論時應就會員席由副議長主席至本議題表決後再復

議長席

第二十條 議長振警鈴起立發言時會員應各歸席次發言者應即中止其發言

第二十一條 議長爲維持秩序或依會員喚起注意之結果得停止會員之發言

第二十二條 討論終局由議長宣告之但宣告前應諮詢有無異議有十人以上請

求暫緩宣告時應以討論終局付表決

議長宣告討論終局後無論何人不得再就議題發言

第五章 審查及讀會

第二十三條 凡議案大體成立後得議決應否交付專門委員會審查或由議長指

定會員審查之

第二十四條 專門委員會之審查報告提付大會後議長經會議之同意得指定會員若干人重行審查

重行審查之結果應提出報告與原審查報告同付大會決定之

第二十五條 凡議案具有與法律同等之效力者依左列之順序議決之

- 一 第一讀會於議案分送三日後行之討論大體應否成立
- 二 第二讀會於審查或重行審查報告後行之逐條討論議決
- 三 第三讀會除修正文字外應將全案議決之

第六章 表決

第二十六條 議長宣告討論終局後應朗讀議題依本會議條例第七條之規定宣告付表決

第二十七條 表決方法如左

一 舉手

二 起立

三 記名投票

第二十八條 表決有疑義時經會員十人以上之提起應重行表決

第二十九條 投票表決時應封閉議場禁止出入

第三十條 會員資格涉及本會議條例第二條所載兩款以上者其表決權數依資格之款數而定

第三十一條 同一議題之修正案其表決順序以與原案距離較遠者爲先

修正案全被否決時以原案付表決

第三十二條 本會議條例第五條第一第二第三各款所載之事項其原案及修正案均被否決時由議長指定會員另行起草其他否決之議題經列席員三分之一以上認爲不可廢棄者亦同

第七章 記錄

第三十三條 議事錄除登載公報外由議長秘書長署名蓋章保存

第三十四條 議事錄須登載列席會員之姓名

第三十五條 會員對於議事錄所載如有異議議長令秘書長答覆之仍不滿意時議長得付會議表決錯誤者更正之

第三十六條 發言之會員於速記錄分配後三日內得自行訂正字句但不得變更發言之旨趣

第八章 紀律

第三十七條 會議時無論何人不得吃烟不得私談不得有非禮之言動違者由議長制止之

第三十八條 旁聽人應守之規律由秘書長擬定載明於旁聽券

第三十九條 旁聽券之頒發須由會員介紹并署名蓋章於券上

第四十條 會員因事不能出席者應具請假書提出於議長臨時退席者亦同

第四十一條 會員違反上條規定者由議長報告會議並勸告之逾開會時間一小時不到者亦同

第九章 專門委員會

第四十二條 本會設法制軍政財政經濟教育交通各項專門委員會

前項委員會之分配由臨時執政定之

第四十三條 專門委員會各設委員長一人理事二人至四人用無記名投票法互選

第四十四條 本會議會員經議長指定或許可得隨時出席於專門委員會但不得參與表決

第四十五條 專門委員會依本會議限定之日期開會

第四十六條 專門委員會之審查不得出於委託事件範圍之外

第四十七條 議案有聯合審查之必要時得聯合其他專門委員會審查之

第四十八條 專門委員會有三分之一以上委員之同意得將委員會否決之意見以書面與委員會報告同時提出於大會

第四十九條 委員會會議錄由委員長及理事署名保存

第十章 秘書廳

第五十條 秘書長商承議長指揮監督秘書廳所屬職員及警衛辦理本會議條例
第十二條所載各事項

第五十一條 秘書長有事故時得委託秘書一人代行其職務

第十一章 附則

第五十二條 本細則有疑義議長不能解釋時由會議決之

第五十三條 本細則之修正非有會員總額五分之一以上之連署不得提出

第五十四條 本細則自議決日施行

會員蒙經臨時動議請先簽定席次

會員杜持請仍照議事日程宣告開議附議在三人以上

主席以會員杜持之提議諮詢會議衆無異議

主席宣告按照議事日程開議第二案(互選議長副議長)

主席宣告按照議事細則用無記名投票法先選舉議長

主席宣告查點在場會員人數

查點人數畢

主席宣告在場會員一百二十九人

主席宣告散票

會員烏澤聲請指定檢票員四人

主席指定會員四人爲檢票員其姓名如左

鄭謙 劉驥 祁景頤 馬君武

主席宣告續到會員一人共發票一百三十張名刺一百三十張

主席宣告請檢票員先行投票

檢票員投票畢

主席宣告會員投票自右而上投自書名刺於名刺匣投票於票匣自左而下就原席

會員投票畢

主席宣告封匣

主席宣告開斷計算票數

檢票員開票畢

主席宣告票數與名刺之數相符

檢票員唱票計算票數畢

主席報告投票結果趙爾巽君九十五票黃郛君二十八票林長民君二票江亢虎君一票熊希齡君一票張熾章君一票廢票一張依本會議事細則第一條之規定趙爾巽得票最多並滿投票數三分之一以上應當選爲議長(衆鼓掌)

會員金兆椽請議長就職

議長趙爾巽宣告就職並發表意見

議長趙爾巽主席

主席宣告按照議事細則用無記名投票法繼續選舉副議長

主席宣告查點在場會員人數

查點人數畢

主席宣告在場會員一百三十二人

主席宣告散票

主席宣告發票一百三十二張名刺一百三十二張

主席宣告請檢票員先行投票

檢票員投票畢

主席宣告會員投票仍自右而上投自書名刺於名刺匭投票於票匭自左而下就原席

會員投票畢

主席宣告封匭

主席宣告開匭計算票數

檢票員開票畢

主席宣告票數與名刺之數相符

檢票員唱票計算票數畢

主席報告投票結果湯漪君七十七票黃鄂君三十九票林長民君八票梁士詒君二票

褚輔成君二票屈映光君那彥圖君王士珍君胡適君各一票依本會議事細則第一條之規定湯漪君得票最多並滿投票數三分之一以上應當選爲副議長(衆鼓掌)

主席宣告請副議長就職

副議長湯漪宣告就職並發表意見

會員邵章臨時動議簽定席次

主席宣告休息十分鐘

時下午四時十分

四時二十分振鈴繼續開會

主席以抽籤或排號方法定席次諮詢會議

會員李桓烏澤聲臨時動議用排號法定席次附議在三人以上主席諮詢由秘書廳排號定席次後是否仍須抽籤(衆呼無庸抽籤)

主席宣告議事已畢散會

時下午四時二十五分

速記錄

二月九日預備會速記錄 第一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九日下午二時振鈴開會

到會會員一百十九人

秘書長許世英 請諸君公推臨時主席

會員邵瑞彭 今日推定臨時主席是否仍推舉年長者

衆呼仍推年長者爲臨時主席

會員邵瑞彭 就本席個人意見今日係預備會又係通過議事細則議事時間較長至

爲勞苦推舉臨時主席可否不以年齡爲標準

會員彭養光 本席亦主張推舉主席不必以年齡爲標準

會員祁景頤 仍應推舉年長者爲臨時主席

會員劉朝望 推舉臨時主席似應仍以年齡爲標準

會員邵瑞彭 諸君既如此主張即推年長者爲主席亦未爲不可查會員王樹枏君年齡最長請推王君爲臨時主席可也

會員于寶軒 本席贊成王會員樹枏爲主席

會員王樹枏 就臨時主席位

主席 現在場會員一百一十五人開會

秘書長許世英 現有報告查本會會員名額原係一百六十六人在行開會式以後臨時執政根據本會議條例第二條第二欸增聘四人(一)王總司令汝勤派代表一人(

二)李總司令傳業派代表一人(三)高總司令世讀派代表一人(四)楊督辦森加派代表一人現會員總額已增至一百七十人依本會議第七條之規定三分二應爲一百一十四人今日到會會員一百十五人已在三分二以上再本會議議事細則現經起草竣事熊委員長希齡因病請假一日來函請以名列在次之林委員長民代爲報告起草經過情形又上次談話會邵會員章臨時動議請通電全國停止軍事行動即以當日列

席會員名義摺陳臨時執政已經轉電全國矣

主席 請林會員長民報告起草經過

會員林長民 本會議議事細則長民蒙諸君推舉爲起草委員之一現經起草完畢熊委員長今日因病不能出席委託長民代爲報告查起草委員共七人開會兩日即將草案條文起草竣事條文共五十九條極爲簡單已經印布無庸逐條報告謹將其中最要之點向諸君略爲報告(一)本會議性質與其他會議不同開會期間極短卽延長亦不過五十日而應議議案非常重要故議事手續但能簡單卽須力求簡單所以議事細則規定五十九條關於提案修正討論表決種種手續較普通會議議事細則爲簡單此爲要點之一(二)本會議性質既與其他會議性質不同所以對外關係極爲複雜將來關於提案與夫其他重要事件恐有時在會議之內發生衝突不能解決之時在本細則卽不能不留一調和餘地所以草案第二十條第二十一條卽係表現此種精神查第二十二條之規定卽係已付討論之問題得由原提案人自請撤銷或聲明保留或其他會員五人以上之動議經列席員三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得將此種議題暫行擱置並得由贊否雙

方協議修正後提交議長再付討論本條所以如此規定因本會議對外關係極爲複雜並且議案關係國家前途利害甚重固不能照普通會議僅取決于多數也此爲要點之二(二)本會會員資格係根據條例第二條之規定一會員有時兼二三项資格者列席雖以會員爲單位然其表決權數有幾款資格即應有幾權譬如某省軍民長官依據條例各得派代表一人假定一人而同時代表軍民兩長則雖係一會員而表決權則有兩個又如一長官雖派有代表在二人以上其可否意思則不能不一致此種精神在草案第七條及第三十四條內規定之查第七條之規定凡會員席次用抽籤法定之但會員資格涉及本會議條例第二條所載兩款以上者應行籤定並依便宜得以順序連貫之席次屬之因如此規定則對於議案可否之時易于表示第三十四條之規定會員資格涉及本會議條例第二條所載兩款以上者其表決權數須依資格之款數而定此種規定係會員有幾款資格即有幾個表決權蓋欲謀各方之諒解不能不如是規定耳此爲要點之三(四)本會議設有專門委員會此種委員並非本會議會員係由執政就各名流聘任討論審查交議各案雖有出席本會議發言之權但無表決權而本會會員當

專門委員會開會時亦僅有列席陳述意見之權而無表決權如是規定係謀溝通大會與各委員會之意見在草案第四十九條即係表現此種精神而草案第五十條之規定專門委員會依本會議限定之日期開會所爲謀議事進行之迅速此爲要點之四（五）本會議議長副議長之選舉係主張先用記名推舉候選人推舉後再用無記名投票法就候選人中選舉之此種用意係因同人初到彼此各不相識不能不用此二重選舉制度否則票數必致零散難得好結果也此在草案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各條中規定之此爲要點之五此外尚有楊君永泰關於選舉議長副議長提出意見在附件之中其與本草案不同之點係主張議長副議長投票選舉後以得票最多者爲議長次多者爲副議長此不過謀議事迅速起見要知本草案所以主張議長副議長須分別選舉者因議長選舉有議長之標準副議長選舉有副議長之標準若一次選出同人標準豈非須拋棄一個所以對於楊會員意見未便採用特提出大會請公決此外條文擬省略逐條報告諸君如有疑義請提出質問本席再行答復

會員劉朝望 本席現有動議以爲本會已開會數日而議事不能進行者因議事細則

尙未通過今日雖係預備會到會會員已逾三分二以上可否即改爲正式大會以便通過議事細則而利議事之進行

會員于寶軒 劉會員動議本席附議

主席 現諮詢諸君對於劉君動議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會員楊永泰 今日開大會似與會期不無關係蓋因本會會期祇有三十日至多僅可延長二十日統計亦祇五十日所有重要議案待決於本會議者甚多議事細則不過爲本會議內部問題加以選舉議長副議長決非一二次會議所能解決若今日之會改爲大會即係大會之開始是不啻於將來正式會期消耗一星期左右所以本席以爲今日可將議事細則爲大體上之討論後即開初讀二讀三讀會然後繼續選舉正副議長一俟此內部問題解決後再定期開會作爲本會議正式會期之開始本席之意見如此

會員邵瑞彭 本席贊成楊君提議蓋本會議之自身問題完全可由預備會解決所有通過議事細則及選舉正副議長其一切手續原與大會無異其不同之點僅大會與預

備會二者名稱之分別耳請主席以楊君之提議諮詢大家有無異議如無異議即可開議議事細則即日用三讀會手續依法通過並請此後發通知時不必再列通過議事細則云云之具文於日程之中

主席 諸君對於邵君之說以爲如何

會員湯 漪 通過議事細則可以用預備會之名義然仍須依大會之手續行之

會員寇 選 關於議事細則問題應有一前提須先決定本席以爲議事細則如在大會解決則今日只可由起草員報告一切而無討論之餘地如可由預備會解決則一切手續尙未預定是否妥適不無疑問至於選舉正副議長猶有重要之點應加研究如今日遽行改開大會不依法定手續進行恐反生許多流弊

會員劉振生 本席贊成楊會員之提議誠以大會與預備會出席人數既復相同而本會議之會期又甚促迫通過議事細則與選舉正副議長均屬本會議之自身問題如在大會解決則未免空費時間所以本席贊成通過議事細則及選舉正副議長由預備會解決之庶此五十日之會期得純用於討論其他重要各問題是則於本會議之期間有

莫大之利益焉

會員劉朝望 本席以爲通過議事細則可由預備會解決至於選推正副議長則必須於大會中舉之以昭鄭重

會員某君 本席以爲通過議事細則不必由大會解決可由預備會解決請主席諮詢大家有無異議

會員邵瑞彭 本席贊成楊會員之提議今日即將議事細則付初讀會繼續開二讀三讀會不過二三日即可解決然後再開會選舉正副議長要知依本會之組織並非事事須絕對根據法律而行略省手續亦無不可也

主席 劉會員之提議諸君有無附議

衆有呼附議者

主席 班禪額爾德呢會員代表羅桑因不諳漢語請求偕同繙譯列席諸君以爲可否會員金兆松 此則并無不可惟繙譯須列席於旁聽座

主席 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現在宣告討論大體

會員劉朝望 適問本席動議既有附議者應請主席付表決

會員邵瑞彭 關於選舉正副議長並無問題用議長選舉會名義行之即可

主席 劉會員之提議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會員高爾登 本席以爲在討論議事 之前有一先決問題本會議會員與代表在

會議中究竟有無分別應請起草員說明因細則中關於會員與代表顯有分別且條文
意義前後亦有不甚明瞭者應請起草員對於此點加以說明

會員楊永泰 當起草時亦有人討論及此惟照現在規定會員二字確係籠括代表會
員而言

會員金兆椽 關於此點俟討論至第八條時再行研究本席對於本草案大體上之意
見覺得議長副議長之選舉方法有不能贊成者在起草諸君之原意殆以爲議長副議

長之候選人由會員七人以上連署推舉之庶投票之結果不致票數過於散漫用意固佳但本席以爲如此辦法恐事實上之結果適得其反第一選舉之先個人心目中選舉何人多已有一定之成見若用此項七人連署之方法則於投票時即不能稍有變更其勢必不能滿三分一以上法定之數則選舉尙何有結果可言第二照原案規定選舉議長既非三分一不可又須七人以上之連署推舉之其結果勢必引起種種問題須知本會同人心中所屬望之議長人選本無幾人如用原案選舉方法則懷議長之想者必多於議事進行求速反遲是以本員不敢贊成

會員胡適 在起草第一條之原意實鑒於一般選舉多無候選之人致投票時往往發生許多糾紛甚有一百餘人投票而可以三票五票比較多數當選者以如此少數當選之人如何能代表全體試舉一例以明之曾憶南方某學校因發生毒殺案件遂擬選舉會計一人管理郵匯詎知全體二百餘人投票結果竟以十票當選此則全由於少數人利用無候選制度之失是以起草員注意此點特將全世界公開之最新之推舉制度介紹於本案之內藉以減少前此之種種流弊惟適間有人以爲如用此制度必致同時選

出許多議長其實以七人推舉一人計算之則全場人數亦僅能推出十餘人之候選人以三分之一爲當選決無選出許多議長之弊况更有本案第三條可以救濟一切試觀第三條議長或副議長候選人得票不滿三分一時由臨時主席宣告就得票較多者二人決選之票同抽籤定之之規定則假定候選人均不滿三分一時當然依據本條以比較多數公決之若是則第一次如不能選出第二次必可得其結果本條精義是使大眾先認清候選人欲選何人便選何人既不能秘密運動又可免黨派壟斷之弊至其終點全在最後之決選本席認爲並無糾紛亦無流弊之良法頃有人主張不採用此種推舉制度未始不言之成理惟本員以爲將來必致用不正當之辦法或秘密運動之事實發現於我人之前起草員之用意如此大眾贊否不敢堅執成見

會員李肇甫 本員對於細則草案後之附則兩點贊成一之一半並修正其一半查胡會員報告起草時採取推舉方法之理由此乃世界最新之制度其用意甚善不過現世實用此種制度之場合亦復甚少本員以爲本會選舉議長更無採用此種方法以一試其制度良否之必要統觀原案用意不外兩點(一)免除糾紛(二)迅速簡單要知此種

制度本係比例分配選舉法用之於地方選舉尙較適當蓋此制有保護小黨勢力免去大黨專制之利至於胡會員所學會計之例本員以爲此種事實任在鄉之村鎮學校及其他團體之選舉容或有之要不能遽以引証於本會議本會議會員一百七十餘人其中多有勤勞於國家或學術卓著者即各省所派代表亦均係國中之名流萬不能有少數人專制之事實故事實上當然無採取此種最新穎制度之必要再加第三條有不滿三分一比例決選之規定原係限制專制選舉人之意然其結果反不能容納少數人意思假定連署者不足七人卽無推舉權是無形中已將此人意思剝奪就理論上言之既不完美手續上反又繁複如選舉團會議員地方會員以及人數衆多之會議此制尙可適用以本會而言則無須乎此况適間有人主張在預備會內選舉議長副議長如採用此種制度勢必第一日推舉候補人第二日方能實行選舉如此耽延不如於第一次開會時一次投票卽可畢事之爲愈否則必須先行商量連署人足數後再送秘書廳方能開會投票如此延悞時間甚非妥善之道善後會議與國會教育等會地方會議之情形不同良以本會爲求各方勢力及各階級勢力之調和表現以達到召集善後會議之目的

選舉議長副議長乃本會議開宗明義第一章如不能表現前項精神則以後會議恐無良好結果所以本員對於本案附件一第二條「議長副議長候選人推定後由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就候選人名單投票選舉之以得票最多數者爲議長次多數者爲副議長」之規定表示不能滿意者因其係先推舉後投票所以不敢贊成本員之主張以爲本條所謂之候選人無須先行推舉茲修正爲「議長副議長由全體會員過半數列席用無記名投票方法選舉之所得票最多數者爲議長次多數者爲副議長」本員修改之意爲求減省手續節省時間俾於召集本會之精神相符合至本條附件一之下半段原文本員甚爲贊成如此則本調和精神容納各方意見以得票最多數者當選議長其議長之資望才識必爲全體一百七十餘人所崇拜者外此有爲全國知名之人當亦必爲次多數者於此可以表現各方之勢力斯與調和之精神極符合決無一黨一派專制操縱之弊否則今日選議長明日選副議長至少耽擱數日之時光是與省減手續調和勢力之旨大相背謬此外尙有人謂將來可以十票八票當選議長有七八票即可當選副議長本員以爲決無此事並可以斷定議長副議長之當選票數必在三分之一以上本

員之主張從理論上斷定與原案推舉制度並無區別以爲議長票數最少限度須有三分之一方足以代表全體照第三條規定如不滿三分之一時以得二十票三十票者決選之決選結果不過強制其餘三分之二之人改投此人可知其所投之票決非其信仰之人此種主張雖與本員主張相同然亦未足據以爲反駁本員之理由但本員之修正案實有勝過原案之處實際上比較多數者可當選爲議長次多數者可當選爲副議長爲調和各方勢力節省時間手續不用推舉方法以免影響本會進行前途因本會時間有限不能不加以寶愛此本席之主張也

會員潘大道 本席贊成原案附件之第一項適聞李君意見主張不用推舉法並認此項規定爲比例代表選舉制尤不使採用等語似有誤會蓋推舉法與比例代表制純係兩事比例代表制乃調和大小黨之作用如一選舉區選出四人不用比例代表制則此四人均將爲大黨所得如用比例代表制則大黨可得二人次大黨可得一人小黨亦可得一人

會員湯 漪 推選制與比例代表選舉制不能相提並論

會員潘大道 李君既然討論及此本席即可加以辯詰又按原案七人之限制所以證明其至少有七人之同意如七人之連署尙不能得焉有當選議長之希望故七人推舉之規定亦爲適當惟李君主張以得票最多數者爲議長次多數者爲副議長一層本席亦贊成之因調和多少數之趨勢在本會實有其必要也

會員某君 本席贊成原案第二條本條原意完全希望議事之順利以免遲延故採最敏捷最簡單之候選方法譬如某甲僅有七人之連署而某乙竟有七八十人之連署雙方假如徵求本席之連署時在本席當然推舉某乙而不能推舉某甲蓋因已證明某乙之連署人爲大多數矣是以本席主張維持原案

會員朱清華 本席以爲將來本會待議之件甚多同人可於將來充分討論之今日對於議事手續總以簡捷爲是以便留出時間解決重大問題

會員金兆椽 如是討論恐不易求結果應先諮詢大家對於大體尙有無其他討論如無討論時今日即可開二讀會逐條討論

會員湯 漪 本席亦以爲應先討論大體大體解決之後始能討論選舉議長副議長

之方法庶秩序不紊易得結果至關於議長副議長選舉方法應分爲三項（一）議長副議長是否用推舉法推舉（二）議長副議長是一次選舉抑兩次選舉（三）議長副議長應否受三分一票數之限制如諸君對於大體認爲己無問題即可改開二讀會討論選舉議長副議長方法俾議事進行順利不致浪費寶貴之時間

主席 諸君對於本案大體尙有無討論

會員林長民 如大體無討論即請主席以全案付一表決通過後改開二讀會逐條討論

主席 諸君對於林會員以全案付表決之主張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既無異議即付表決贊成全案大體成立者請起立
衆起立

主席 起立者全體可決現在宣告開二讀會
會員楊以儉 請以善後會議議事細則標題付一表決

主席 對於「善後會議議事細則」標題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第一章「議長副議長」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會員湯 漪 關於第一條似無具體的修正案提出惟頃間討論選舉議長問題時有人主張將全條刪除在本席意思以爲推舉方法確有規定之必要蓋其最大作用在乎打破秘密運動一切接洽務求公開故非如此規定不足以祛除斯弊希望諸君不可誤會尤不宜牽涉比例制問題本席意見如此

會員胡 適 頃間有人慮及議長副議長候選人用推舉法推舉以爲必致耽誤時間於議事進行上不免發生多少窒礙不知此種情形完全屬於過慮事實上絕對不然即照第一條之規定既經主席宣告推舉議長副議長候補人後當然由會員開具名單送交主席再依筆畫之順序榜示於會場循其程序層遞進行寧有阻碍耽誤之理所以本席反對刪除贊成維持原案

會員金兆樸 本席係主張刪除第一條條文者以爲欲求議事迅速及便利進行起見

均非將第一條條文刪除不可蓋預料候補人數其最低限度當在十人以上苟依條文規定必以得票滿投票數三分之一爲當選則本席敢斷定第一次選舉必無美滿之結果萬一二次三次均無結果詎不耽誤時間故本席爲顧全議事進行順利起見贊成將第一條條文刪去是否有當仍請公決

會員湯 漪 請主席先以刪除第一條條文付一表決

會員某君 本席以爲草案第一條原文規定選舉議長副議長用推舉方法不甚適宜查議會選舉議長事先當問明本人是否同意且於黨派上發生若何關係必須商酌妥協始能推舉本會議并無此種情形何必採取此制設慮會員平素均不謀面用推舉方法將候選人姓名寫出可以相識殊不知即使採用此法筆之於書其不相識者仍屬不能相識又何必定用連署推舉方法徒費手續耶故本席主張凡屬本會會員皆當投票皆可被選以歸簡當

某會員某君 請主席宣告討論終局

會員朱清華 請主席以反對推舉方法及贊成推舉方法兩者擇一付表決

主席 現在付表決贊成第一條刪除者

會員林長民 請主席注意付表決時秘書長可以承臨時主席之命代爲辦理

主席 現付表決贊成刪除本草案第一條全文者

某會員某君 請主席朗讀應刪除條文俾衆明了

主席 本草案「第一條議長副議長候選人推舉方法如左（一）議長副議長候選人由會員七人以上之連署分別推舉之但同一會員不得連署二次（二）推舉終了後臨時主席應依姓氏筆畫之順序將候選人名單榜示會場」贊成完全刪除者請起立衆起立

主席 在場人數從先查點一百一十五員後續到一員共一百一十六人過半數爲五十九人現起立者爲六十三人多數可決

某會員 本席有修正案將原案第二條改爲第一條

會員李肇甫 原案第一條既經刪除本席以爲第一條條文應定爲「第一條議長副議長由本會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選舉之以得票最多數爲議長次多數爲副議長」

緣本會議條例會員足三分二人數即行開會現在出席人數既足三分二由預備會改爲大會本會同人即當對於本會議內部用極簡便之方法即日一體辦理俾利進行不然今日開會選舉議長明日又開會選舉副議長未免虛費時間有負各方期望

會員某君 本席對於李會員所提修正案頗有疑義以爲本會議長副議長之選舉不能一次舉行蓋會員選舉正副議長有贊成甲爲議長者有贊成乙爲副議長者亦有贊成乙爲議長者甲爲副議長者故仍應分別投票選舉以達真意至選舉票額亦須明白規定本席主張應定爲票數滿三分一以上方可當選

會員朱清華 本會規定會員足三分二人數即行開會其選舉議長票數應定爲滿三分一以上爲當選方屬妥當

主席 現有三個提案請諸君就此三案分別討論

會員湯 漪 本席主張將原案第二條改爲第一條其條文茲修正如次「議長副議長由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分別選舉之以得票最多並滿投票數三分之一者爲當選

會員朱清華 湯君修正案本席極端贊成

會員某君 按選舉成例有三(一)票數滿三分二以上(二)過半數(三)三分之一以上本會議選舉正副議長究用何者爲宜本席以爲應用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爲最妥三分二之辦法姑且不論若採用過半數辦法投票時必不能有兩個過半數故正副議長不能同時選舉非選舉兩次不能選出但選舉兩次正議長既爲多數派所佔有而副議長之選舉勢必仍爲多數派所攫得是多數派與少數派不能和協則議事進行定多窒碍假使選舉正副議長採用三分之一以上之辦法同時可得兩個三分之一之票數最多數爲正議長次多數爲副議長如票數相同至多亦不過再決選一次即可成事則正副議長既可同時選出並可杜絕多數派之把持融和少數派之意見其法未有善於此者故本席爲本會議美滿與和協會員起見贊成採用三分之一選舉之規定

會員李肇甫 請主席宣告討論終局付表決

主席 諸君如無討論即付表決

會員于寶軒 本席提起討論終局即以湯起草員所修正者付表決可也

主席 現以李會員肇甫修正案付表決第一條「議長副議長于本會議開會之始由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選舉之以得票最多數者爲議長次多數者爲副議長」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在場會員一百十六人過半數五十九人起立者四十四人少數否決

會員金兆椽 本席猶有修正案因爲第一條已議決刪去故不能不加以修正但主旨仍採用原案三分之一之精神諸君注意

會員林長民 適間李會員之修正案已經否決是一次投票之主張已不成問題今如再將金會員修正案提出如通過後豈非將前次表決結果推翻耶請主席注意

主席 金會員兆椽修正案第一條「議長副議長由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投票選舉之以得票最多數者爲議長次多數者爲副議長但所得票數須各滿投票總數三分之一以上」現以金會員修正付表決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起立者十人少數否決

會員于寶軒 請以原案付表決

主席 劉會員振生修正案第一條「議長副議長由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之列席分別投票選舉之以得票滿三分之一者爲當選」現付表決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起立者七人少數否決

主席 朱會員清華修正案第一條「議長副議長之選舉由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以會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時行之以得票滿三分之一以上爲當選票數不足時以得票較多者二人抽籤定之」現付表決贊成者請起立

無起立者

主席 否決江會員亢虎修正案第一條「議長副議長由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同時連記投票選舉之以得票最多者爲當選」現付表決贊成者請起立
無起立者

主席 否決鄭會員謙修正案第一條「議長副議長用無記名投票法分次選舉之但得票均須滿三分之一以上」現付表決贊成者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起立者七十七人多數可決

會員林長民 本條修正案現雖通過但文字上尙須整理請主席注意

主席 請討論原案第三條

會員胡 適 本席主張將第三條中之候選人三字刪除即可完全通過因本條規定有決選一層較修正案僅用籤定者爲佳譬如兩人一得二十票一得十九票雖均不滿三分一但決選結果其人得十九票者或能得大多數之贊成而得二十票者或仍爲二

十票故本席主張將第三條候選人三字刪去即可用矣

會員湯 漪 原案第三條可以改爲第一條之第二項『第一次投票無人當選時由臨時主席宣告就得票較多者二人決選之票同抽籤定之』

會員楊永泰 第一次可以改爲『前項』二字

主席 湯會員漪修正案係以原案第三條改爲第一條第二項文曰『前項投票無人當選時由臨時主席宣告就得票最多者二人決選之票同抽籤定之』現付表決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起立者一百零二人大多數可決

會員楊永泰 請主席將原案逐條朗讀有異議時再行表決無異議時即作爲通過

主席 原案第四條『前條選舉依左列程序行之』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一)臨時主席宣告開始選舉時由秘書散票並附空白名刺會員在未投票前到會者應許其入場並補發之」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二)由臨時主席指定會員四人爲檢票員」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三)投票時臨時主席及檢票員應先行投票會員自右而上投自書名刺於名刺匳投票於票匳自左而下就原席」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四)開票時由檢票員唱名計算之並報告其結果」末句之「凡投候選人名單以外之票以廢票論」應刪去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條『議長整理議事維持議場秩序對於會外爲本會議代表』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六條「議長主席時除關於可否同數之事項外不參與表決」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第二項「副議長代理主席時亦同」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第二章標題「會員席次之籤定」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七條凡「會員席次用抽籤法定之但會員資格涉及本會議條例第二條所載兩欸以上者應先行籤定並依便宜得以順序連貫之席次屬之」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八條「會員之代表卽以所代表會員之席次爲席次代表發言須報明所代表會員之席次」

會員金兆樑 本席以爲可將此條刪去

主席 贊成將原案第八條刪去者請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現在在場一百十五人起立者一百零四人多數

主席 原案第三章『開會散會及延會』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九條『本會議至少每星期開會二次其起訖時間由議長定之』諸君有

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條『議事日程由議長定之應於開會一日前送達於各會員』諸君有

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一條「議事日程所載議案議畢後議長宣告散會議事未畢已屆散會時間時議長宣告延會但經多數認爲必須議畢者得展長時間繼續會議」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二條「出席會員未足法定人數經議長展緩開會時間至二次時議長宣告延會但出席會員已過半數時於宣告延會後得開預備會」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二條第二項「開預備會時由副議長主席」

諸君有無異議

會員李肇甫 開預備會時副議長如臨時缺席應如何辦理

會員某君 「開預備會時」下須加一得字俾有活動之餘地

會員楊永泰 預備會之性質在大會未開成之前爲恐消耗時間起見組織一預備會以備同人共同審查而爲開大會之預備恰似國會中之全院委員會預備會中若由議

長主席會議結果報告於大會時亦爲議長是以一人而兼二事未免過勞起草員爲均勞逸起見故預備會之主席規定以副議長任之

會員李肇甫 開預備會皆係臨時組織副議長因未預知而缺席時應用何方法救濟

會員高爾登 本席以爲此項可以不必規定

會員湯 漪 李君質問乃爲事實問題依議會之慣例議長副議長缺席時可推臨時

主席本項可加入正副議長有事故時得推臨時主席一語否則可將此項全刪

會員李肇甫 本席以爲開預備會時可由議長主席絕無過勞之弊如僅規定由副議

長主席若副議長缺席時則不能開會如將此項刪去則依慣例正副議長皆可主席並

正副議長缺席時且可推臨時主席

會員楊永泰 善後會議之性質既非普通行政會議又非普通立法會議例如一種國

內和平會議如大會不能開成時雖有重大議案亦必因而擱置故規定預備會俾同人得以從容研究如有爭執之點在預備會中亦可充分發揮而有調停之機會况大會皆有旁聽席不過爲形式上之會議其爭執之點非有預備會不足以解決之關於此點不

設預備會則已若設預備會則此項不能刪除

會員湯 漪 關於預備會存在與否既經表決現在可以不必討論

會員李肇甫 本席主張將第十二條刪除請主席付表決

主席 關於原案第十二條第二項『開預備會時由副議長主席』

李君肇甫高君爾登主張刪除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主席 多數原案第十二條第三項『預備會議決之結果由主席報告於大會決定之』

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章『提案修正及討論』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三條『臨時執政或會員提出之議案須附以理由書由議長先期印

刷分配於各會員』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第十三條第二項「會員提案須有十人以上之連署」諸君有無異議

會員朱清華 善後會議與以前參衆兩院性質不同參衆兩院因人數過多故連署者規定須在十人以上若本會之提案連署者無須十人以上因本會所議者皆爲政治問題如提一案須十人以上之連署勢必延擱時日故本席主張連署者二人以上即爲已足况參衆兩院所議者多爲綱目而本會議所議者其性質多近於辦法重要之提議案動輒萬言若須十人連署則非經過十日期間不能提出故本席主張將此條刪除

會員某君 本席贊成原案仿照參衆兩院之規定須十人以上之連署此意甚善因提案者並十人之同意而不可得則其議案知絕無通過之希望即可不必提出矣

會員林長民 本會議會期不過五十日關於提案者不得不稍加限制以期議事進行迅速故草案規定連署者須在十人以上其意在此

會員朱清華 依林君之意以爲連署者須在十人以上原爲慎重起見但以有十人以上之連署即爲重要否則爲不重要亦爲不妥本席主張連署者當然不能加以限制

會員楊永泰 朱會員之意見稍有誤會可觀第十六條「臨時動議修正者應以書面提交議長有五人以上附議時始成爲議題」凡有臨時緊急事件一時難尋十人連署可依第十六條臨時動議提出况本條之規定書面提案預先交由秘書廳印布附有理由書得十人之連署甚易如十人之連署而不可得則可不必提出矣

會員朱清華 楊會員之意見未免誤會第十六條係指臨時提案而言至於普通遇有具體之提案決非一朝一夕所能提出皆須數月或數十日之功夫始能提出若再須十人以上之連署又須延擱時日故本席主張不必加以限制

會員劉朝望 本席對於朱君之意見加以補充若毫無限制未免過汎可否改爲「會員提案須有五人以上之連署」

會員潘大道 凡會員提案往往在會外不易得十人以上之連署而在會場內常能得多數之同意故議案重要與否不在連署人之多寡依本席意見連署人至多不得過三二人

主席 現付表決劉會員提議原案第十三條第二項「會員提案須有五人以上之連

署

會員楊永泰 請主席先以刪除此項之提議付表決

主席 贊成第十三條第二項全刪者請起立

衆起立

主席 在場一百十五人起立者十四人少數

主席 劉會員提議改爲五人以上連署現在付表決

會員潘大道 應先以去原案最遠者付表決本員主張二人比較去原案最遠應以本員修正案先付表決

主席 潘會員對於第二項修正爲會員提案須有二人以上之連署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主席 起立者少數否決現以劉會員修正案會員提案須有五人以上之連署付表決
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起立者六十一人多數可決

主席 原案第十四條『凡議案須於本會議第一次開議之日起十五日內提出延長期中之提案須於延期開始五日提出』諸君有無異議

會員李肇甫 本員贊成原案其用意係恐重要案件不能解決然一方面亦有未妥之處本會會員內有雲南貴州新疆西藏等省至今尚有未到之人如加以十五日內提出議案之限制其在十五日以後到會者豈非將其提案之權剝奪本員修正爲凡議案至遲須於本會閉會五日以前提出如會期延長時亦同如此修正爲尊重代表意思起見

會員湯 漪 本員認爲原案第十四條有保留之必要十五日內提出之限制係爲收到議案後尙須經過分佈等手續方能提出解決如果改爲閉會五日以前事實恐來不及李君如主張將本條全文盡行刪去本員亦甚贊成否則十五日之限制仍以保留爲是

會員李肇甫 本員不主全刪但閉會五日前期限雖短儘有考量餘裕如照原案規定是將雲南等省會員提案之權剝奪卽本會在京會員萬一有重要事件發生仍然不能如期提案本員修正爲閉會五日以前決無時間來不及之事

會員金兆椽 本員主張對於提案日期不加限制主張將全文刪除如將屆閉會時各人亦決不提案矣

主席 現在表決金會員主張將原案第十四條全文刪除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起立者五十九人多數可決

主席 原案第十五條「會員提出之修正案依第十三條之規定」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六條「臨時動議修正者應以書面提交議長有五人以上附議時始成爲議題」

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會員金兆椽 本員主張第十六條五人以上改爲三人以上

主席 現以金會員修正案付表決贊成將原案第十六條條文內五人以上附議改爲三人者

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七條「凡會員欲就議題發言者應報明席次議長依報號之順序指令發言」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八條「同時不得有二人以上發言」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九條「討論不得出議題之外」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條「已付討論之議題得由原提案人自請撤銷或聲明保留或由會員五人以上之動議經列席三分一以上之同意擱置之」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條第二項「擱置之議題得由贊否雙方協議修正後提交議長再

付討論」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一條「凡一議題未經議決以前不得提出其他動議但左列各款不在此限(一)喚起關於秩序上之注意(二)自請撤銷或聲明保留(三)擱置議題(四)請付審查(五)請求延會」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二條「凡會員發言應登演臺但簡單之發言不在此限」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三條「議長欲參與討論時應就會員席由副議長主席至本議題表決後再復議長席」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四條「議長振警鈴起立發言時會員應各歸席次發言者應即中止其發言」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五條「議長爲維持秩序或依會員喚起注意之結果得停止會員之發言」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六條「討論終局由議長宣告之但宣告前應諮詢有無異議有十人以上請求暫緩宣告時應以討論終局付表決」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六條第二項「議長宣告討論終局後無論何人不得再就議題發言」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章「審查及讀會」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七條「凡議案大體成立後得議決應否交付專門委員會審查或由議長指定會員審查之」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八條「專門委員會之審查報告提付大會後議長經會議之同意得指定會員若干人重行審查」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八條第二項「重行審查之結果應提出報告與原審查報告同付大會決定之」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二十九條「凡議案具有與法律同等之效力者依左列之順序議決之
(一)第一讀會於議案分送三日後行之討論大體應否成立(二)第二讀會於審查或
重行審查報告後行之逐條討論議決(三)第三讀會除修正文字外應將全案議決之
」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六章「表決」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三十條「議長宣告討論終局後應朗讀議題依本會議條例第七條之
規定宣告付表決」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三十一條「表決方法如左(一)舉手(二)起立(三)記名投票」諸君
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三十二條「表決有疑義時經會員十人以上之提起應重行表決」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三十三條「投票表決時應封閉議場禁止出入」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三十四條「會員資格涉及本會條例第二條所載兩款以上者其表決權數依資格之款數而定」諸君有無異議

會員朱清華 本條與第八條意思相同第八條既已刪除本條亦應刪去

會員林長民 本員對於本條主張保留

主席 林會員對於原案第三十四條主張保留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三十五條「每一會員之代表不祇一人時對於同一議題之表決其可

「否均須一致」諸君有無異議

會員金兆藩 每一會員往往有四人代表假定表決時兩人起立兩人不起立時應如何辦法本員主張將原案三十五條刪除

會員龔玉崑 本員贊成金君之主張

主席 金會員龔會員主張將原案第三十五條刪除

會員潘大道 本員以爲原案第三十五條有保存必要會員所派代表有三四人出席對於一案此三四人贊成者有反對者同爲一人之代表而意見顯然衝突在法律上事實上均爲奇離故外國元老院如係一地派出代表二人則二人之贊否必係一致不能兩歧

會員高爾登 按條例第二條第三項所謂各省區軍民長官既未指出姓名則本會議之代表屬於第三項者當然非代表個人無煩解釋

會員邵章 本席主張刪去此條譬如某省區軍民長官派定代表二人一係代表督辦一係代表省長則對於表決之可否當然不能一致

會員湯漪 本席現有簡單意見認爲原案有保存之必要茲分晰言之假定某省省長爲本省人而督辦爲客籍者則對於軍民兩政往往有不一致情事不過本會之目的既以善後爲歸宿卽應以和平空氣壓迫之以期一致否則卽失召集本會之主旨况既採會議方式當然亦可以一致者故此條文不能刪去

會員龔玉崑 本席主張刪除之理由有二(一)甲乙兩人代表一人者因爲地位不同當然難期一致原案第七條關於席次之抽籤雖有便宜之規定但表決之可否不能受其拘束甲乙二人苟有意見衝突時則該會員自可撤回另換又何須本會加以制限(二)如此強令二三代表爲一致似在資格上與名流不同頗有歧視之意再查本會細則之起草員竟有名流六人而代表僅一人亦殊失平等之精神所以本席主張刪去會員潘大道 本席認爲此條實有保存之必要今日如欲解決此問題須先詢問當時定此資格之原意議事細則之起草亦不過根據原意而已會員一人既能推定二三人爲代表此二三人所代表者固然爲機關非個人但機關必有充此機關之自然人如認一人之代表可以贊否不同假使有一會員身兼督長兩職其人自己出席對於一案可

以左手表示贊成右手表示否認豈不可怪本此理由故一人而派數代表其數代表亦不能不取同一之步調也

會員林長民 本席對於草案尙有補充說明因爲會員代表之名稱並非自起草本細則而發生者乃根據條例而來現在大衆於無意中或不免發生誤會本員亦爲起草員之一斷不敢爲不平等之規定倘謂有所歧視則反而言之如第二條第四款之規定所謂同一會員既有可以派代表者又有須親自出席者則身分上亦不能認爲平等故本席甚望諸君不可發生誤會會員既有礙難到會之事實當然可以派代表維繫條例上之精神耳

會員彭養光 請以刪除第三十五條付表決

主席 茲付表決贊成刪除原案第三十五條全文者請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報告表決結果起立者七十三人多數可決

主席 原案第三十六條「同一議題之修正案其表決順序以與原案距離較遠者爲先」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第二項「修正案全被否決時以原案付表決」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三十七條「本會議條例第五條第一第二第三各款所載之事項其原案及修正案均被否決時由議長指定會員另行起草其他否決之議題經列席員三分之一以上認爲不可廢棄者亦同」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三十八條「議事錄除登載公報外由議長秘書長署名蓋章保存」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第三十九條「議事錄須登載列席會員及所代表會員之姓名」有無異議

會員趙從韜 本條『及所代表會員』六字應刪除

主席 有人主張將『及所代表會員』六字刪除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十條『會員對於議事錄所載如有異議議長令秘書長答覆之仍不滿意時議長得付會議表決錯誤者更正之』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十一條『發言之會員於速記錄分配後三日內得自行訂正字句但不得變更發言之旨趣』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八章『紀律』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十二條『會議時無論何人不得吃烟不得私談不得有非禮之言動違者由議長制止之』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十三條「旁聽人應守之規律由秘書長擬定載明於旁聽券」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十四條「旁聽券之頒發須由會員介紹并署名蓋章於券上」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十五條「會員因事不能出席者應具請假書提出於議長臨時退席者亦同」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十六條「會員違反上條規定者由議長報告會議並勸告之逾開會時間一小時不到者亦同」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九章「專門委員會」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十七條『本會設法制軍政財政經濟教育交通各項專門委員會』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第二項『前項委員會之分配由臨時執政定之』有無異議

會員邵瑞彭 第二項『前項委員會之分配由臨時執政定之』委員會云云極易使人誤解不如添入『名單』二字意義較爲明顯即前項委員會名單之分配由臨時執政定之』等語

會員邵章 祇要刪去一『會』字意義自顯不必加名單二字

會員顧鰲 此係關於職權問題不可任意刪改

會員湯漪 本席贊成邵會員章之修正在起草條文時僉以爲執政對於專門委員之派定並不能限於一次隨時可以自由指定故贊成邵會員主張刪一『會』字

主席 現付表決邵會員瑞彭提議在前應將邵會員主張先付表決贊成第二項『前項委員會之分配由臨時執政定之』委員會之下添入『名單』二字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主席 起立者少數否決現以邵會員章主張付表決邵會員係主張將委員會之『會』字刪除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主席 起立者少數否決現以原案付表決贊成原案第二項者請起立

衆起立

秘書查點起立人數畢

主席 報告表決結果起立者七十九人多數可決

主席 原案第四十八條『專門委員會各設委員長一人理事二人至四人用無記名投票法互選』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四十九條『本會議會員經議長指定或許可得隨時出席於專門委員會但不得參與表決』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條「專門委員會依本會議限定之日期開會」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一條「專門委員會之審查不得出於委託事件範圍之外」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二條「議案有聯合審查之必要時得聯合其他專門委員會審查之」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三條「專門委員會有三分之一以上委員之同意得將委員會否決之意見以書面與委員會報告同時提出於大會」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四條「委員會會議錄由委員長及理事署名保存」諸君有無異

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章『秘書廳』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五條『秘書長商承議長指揮監督秘書廳所屬職員及警衛辦理

本會議條例第十二條所載的事項』

會員湯 漪『的』字係『各』字之誤

主席 原案第五十五條『秘書長商承議長指揮監督秘書廳所屬職員及警衛辦理

本會議條例第十二條所載各事項』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六條『秘書長有事故時得委託秘書一人代行其職務』諸君有無

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十一章『附則』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七條『本細則有疑義議長不能解釋時由會議決之』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八條『本細則之修正非有會員總額五分一以上之連署不得提出』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原案第五十九條『本細則自議決日施行』諸君有無異議

衆謂無異議

主席 現在是否繼續開三讀會修正本案文字

會員邵 章 請主席將本案交原起草員即時整理文字再開三讀會

主席 將本案交原起草員七人即時整理文字現宣告休息十五分鐘

起草員七人退席

時下午六時議事中止

下午六時十五分振鈴繼續開會

主席 現在宣告繼續開議即開三讀會請修正本案文字之起草員報告
會員林長民 適間修正結果將原案五十九條改爲五十四條除原案第一條全條條
文刪除另加修正外所有原案第四條第八條第十四條第三十五條併予刪除又將原
案第二條及第三條併爲一條故成爲五十四條已修正之第一條條文爲「議長副議
長由會員用無記名投票法分次互選以得票最多並滿三分之一以上者爲當選又原案
第十五條『會員提出之修正案依第十三條之規定將『第十二』三字改爲前字原案
第四十條條文『誤錯者更正之』改爲『錯誤者更正之』原案第五十六條『秘書長有
事故時得託委秘書一人代行其職務』將『託委』二字顛倒爲『委託』本案所修正文
字者如此現在本案條文是否由本席朗讀一次請諸君斟酌
衆謂省略朗讀請主席以全案付表決

主席 現以全案付表決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主席 起立者全場一致本案議決成立

衆鼓掌

主席 下次應於何日開會選舉正副議長一事是否須登議事日程衆請於星期四日『即二月十二日』開會發議事日程選舉正副議長主席 現議事已畢宣告散會

時下午六時三十分

二月十三日大會速記錄 第一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十二日下午二時振鈴開會

秘書長許世英 請諸君推舉臨時主席

會員烏澤聲 仍推舉趙爾巽君爲臨時主席

衆贊成

會員趙爾巽就臨時主席席

秘書長許世英 本會議前於本月九日開預備會按彼時會員總額爲一百七十人嗣執政又增派五人計蒙古代表二人陸督辦及馬鎮守使會派代表一人吳總司令新田派代表一人孔總司令繁錫派代表一人共計總額爲一百七十五人三分二以上爲一百一十七人現在出席會員一百二十九人按照本會議條例第七條之規定已足三分二以上之人數請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 現在開會按照議事日程開議第一案『本會議議事細則案』本案係上次預備會通過之案今日是否依三讀會手續開議

會員湯 漪 本席以爲可以省略讀會手續

衆呼無異議

主席 是否朗讀全文

會員烏澤聲 可以省略朗讀手續請主席以全案成立付表決

會員湯 漪 本席贊成省略朗讀

主席 現以第一案「本會議事細則案」全案付表決贊成者請起立
衆起立

主席 全場起立全案成立現在繼續開議第二案「互選議長副議長」

會員蒙民緯(黃紹雄代表) 現在議場席次未定同人皆自由就坐形式散漫本席于
張先籤定席次再議第二案

主席 是否先籤定席次

會員杜 持(潘國綱代表) 現在時間已晚籤定席次手續紛繁極費時間不如仍按

議事日程先互選正副議長選舉再籤定席次

主席 現在仍按議事日程開議第二案「選舉正副議長」諸君有無異議
衆呼無異議

主席 請諸君坐定以便查點人數

秘書查點人數畢

主席 在場會員一百二十九人現由秘書散票

秘書散票畢

會員烏澤聲 請主席先指定檢票員四人

主席 現指定鄭謙劉驥祁景頤馬君武四君爲檢票員

會員朱清華(陸興祺代表) 請主席聲明選舉正副議長係分別舉行

主席 在場會員原爲一百二十九人續到一人連主席共計一百三十人所散票數及名刺亦各一百三十張請檢票員先行投票

檢票員投票畢

衆會員依次投票畢

主席 宣告封匭

主席 宣告開匭

主席 票數爲一百二十九張名刺亦係一百二十九張名刺與票數相符

會員湯 漪 按照本會議事細則第二條第四項「開票時由檢票員唱名計算之並報告其結果」請檢票員唱名報告

檢票員 唱名報告畢

主席 現在報告開票結果趙爾巽九十五票黃郛二十八票林長民二票江亢虎一票熊希齡一票張熾章一票梁士詒一票廢票一票依照本會議議事細則第一條之規定趙爾巽得票最多並滿投票數三分之一以上應當選爲本會議議長

會員金兆椽(何遂代表) 即請趙議長正式就職

臨時主席趙君爾巽就議長席

主席 今日謬承諸君推舉鄙人爲本會議議長曷勝感幸竊維議長責任重大一須耳目聰明二須有強健之記憶力三應熟悉議場上一切情形四應貫徹政界現時形勢庶可裨補缺漏鄙人於上述四事無一可能倘使負此重大任務將來必致債事殊與諸君見重鄙人之厚意相違背但是本會議限期迫促應行待議事項亟待解決苟再三推讓誠恐於本會議議事之進行發生障碍不得不勉強就職以仰副諸君推重之厚意惟願諸君隨時指教藉匡不逮實爲厚幸

會員金兆椽(何遂代表) 請主席繼續發票選舉副議長

主席 選舉副議長之檢票員應否另行指定

衆謂不必另行指定仍請前檢票員檢票

主席 現由秘書發票選舉副議長

秘書發票畢

主席 現在報告發票結果計發票一百三十二張名刺一百三十二張即請檢票員先行投票

檢票員投票畢

主席 請會員投票並請自右而上自左而下俾有秩序

會員投票畢

主席 宣告封齣

主席 宣告開齣

會員那彥圖 請檢票員逐一唱名後再報告某人得多少票

檢票員檢票暨唱票畢

主席 現在報告開票結果發票一百三十二張名刺一百三十二張名刺與票數數目

相符湯漪七十七票黃郛三十九票林長民八票梁士詒二票褚輔成二票屈映光一票那彥圖一票王士珍一票胡適一票依照本會議議事細則第一條之規定湯漪得票最多並滿投票數三分之一以上當選爲本會議副議長卽請湯君正式就職

副議長湯 漪 查本會議議長副議長之產生方法業經於本會議條例上明白規定由本會議會員互選之可見本會議條例立法之本義根本上承認議長副議長應由本會同人以自由之意思選舉之此爲本會議條例上一大特點現在趙會員爾巽既經同人選爲本會議議長不特趙議長道德資望俱足以爲吾人之領袖並且相信趙議長將來關於職權之行使能以同人之意思爲意思至於本席本不勝副議長之任乃蒙諸同人推舉爲副議長本席甚願追隨趙議長之後以多數之意思爲意思並甚願以極忠實極勤敏之態度輔佐趙議長以期無負諸同人委託之盛意

會員邵 章(夏超代表) 現時間尙早可以簽定席次

主席 諸位不要散現簽定席次

會員高爾登(孫傳芳代表) 可由秘書簽定簽定後再行報告現可以稍爲休息

主席 諸君暫時可以休息俟席次籤定後再行報告

時下午四時十分議事中止

下午四時二十分繼續振鈴開會

主席 按照議事細則會員應籤定席次但籤定法用抽籤抑按順序排號請諸君酌定

會員李 桓(洪兆麟代表) 本席主張用排號法

會員烏澤聲 本席贊成排號

主席 排號恐今日辦不及

會員烏澤聲 今日辦不及可以俟諸下次

會員顧 鰲(楊森代表) 依議事便宜起見亦可俟諸下次

主席 排號後是否仍須抽籤

衆呼無庸抽籤

會員朱清華(陸興祺代表) 可以由秘書排號

會員顧 鰲(楊森代表) 今日將號排定後下次開會再行報告

主席 現議事已畢宣告散會
時下午四時二十五分

善後會議公報 速記錄

善後會議公報
速記錄

議案

▲臨時執政交議案 共二件

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

第一章 總綱

- 第一條 國民代表會議以議決中華民國憲法及關於憲法施行之附則爲其職權
- 第二條 國民代表會議應依召集日期於臨時政府所在地開會
- 第三條 國民代表會議以三個月爲期但得延長一個月
- 第四條 國民代表會議非有議員總額五分三以上之出席不得開議
- 第五條 國民代表會議之議事以出席議員三分二以上之同意議決
- 第六條 國民代表會議議決之憲法案及附則由國民代表會議宣布

第二章 組織

善後會議公報 議案

第七條 國民代表會議以左列各議員組織之

- 一 京兆四人
 - 二 各省區每道三人
 - 三 內外蒙古八人
 - 四 西藏六人
 - 五 青海二人
 - 六 華僑十六人
 - 七 全國各大學區每區一人至二人
 - 八 全國各商業區每區一人至二人
 - 九 全國各實業區每區一人至二人
 - 十 拒賄議員之當籤者及任憲法起草委員者
- 第八條 國民代表會議議員於開會後滿一個月尙未到會者應解其職
- 第九條 國民代表會議議員自開會日起不得辭職

第三章 議長副議長及審查會

第十條 國民代表會議設議長一人副議長一人由議員分次互選

前項互選用有記名單記投票法以得票過投票總數之半者爲當選投票至二次無人當選時以得票最多者二人決選以得票較多者爲當選

第十一條 議長維持議場秩序整理議事指揮監督秘書廳職員對外爲本會議之代表

議長有事故時副議長代行其職權

第十二條 國民代表會議設審查會由議員互選審查員六十人組織之審查長由審查員互選

前項互選審查員用有記名連記投票法審查長用有記名單記投票法各以得票較多者爲當選

第四章 選舉

第一節 通則

善後會議公報 議案

第十三條 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依本條例第七條規定分別選舉

第十四條 凡中華民國男子年滿二十五歲以上具備關於理智各條項並無第十五

條至第十九條情事者均有選舉及被選舉爲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之權

被選人不以選舉人爲限

第十五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一 褫奪公權尙未復權者

二 經證明爲癲痴者

三 於本國日用通行之文字不能解說並寫作者但蒙藏青海及華僑依第四十

二條第四十五條之規定

第十六條 凡在陸海軍巡防隊警備隊及警察官署任職及當兵役巡警者停止選舉

及被選舉權

第十七條 現任行政官吏及司法官吏於其管轄或駐在地方停止被選舉權

第十八條 僧道及其他宗教師停止被選舉權

第十九條 辦理選舉人員於其選舉區內停止被選舉權

第二十條 選舉人以列名於選舉人名冊者爲限

不論何人不得同時列名於二選舉區之選舉人名冊其有本章第五節至第七節資格之選舉人以列名於所屬選舉區之選舉人名冊爲限

選舉人名冊由各該選舉監督依選舉程序令調查編製

第二十一條 選舉用無記名單記投票法以得票較多者爲當選

第二十二條 當選人名次以得票之多寡爲序票同抽籤定之

第二十三條 不論初選複選或單選於選出當選人後均須另行選舉候補當選人

候補當選人之額數須倍於當選人之額數

候補當選人之名次以得票之多寡爲序票同抽籤定之

第二十四條 不論初選複選或單選當選人確定後須由選舉監督分別通知各當選人并宣示之

第二十五條 當選人接到通知後應於七日內答覆願否應選其逾期不覆者以不願

應選論

當選人不願應選時以候補當選人名次在前者遞補

候補當選人有效期間至國民代表會議開會之日爲止

第二十六條 當選人答覆應選者由選舉監督發給初選當選證書或議員證書

第二十七條 選舉日期由臨時執政以命令定之

第二十八條 關於選舉程序因名冊有漏誤或舞弊或辦理違法致影響於選舉全體

之效力者本人或選舉人自選舉日起七日內初選舉得陳訴於覆選監督覆選舉及單選舉得陳訴於總監督

第二十九條 關於當選人資格不符或票數不實者選舉人或落選人自選舉日起七日內初選舉得陳訴於覆選監督覆選舉及單選舉得陳訴於總監督

第三十條 覆選監督或總監督受理前兩條之陳訴應迅速裁斷如認陳訴爲正當時應斷令選舉或當選無效

陳訴人對於覆選監督之裁斷有不服時得於三日內經由原裁斷官署陳訴於總監

督

對於總監督之裁斷不得再有陳訴

第三十一條 京兆及蒙藏青海華僑之選舉並無總監督者其陳訴由內務總長受理
裁斷

第三十二條 選舉無效時應行改選當選無效以候補當選人遞補

第二節 京兆及各省區之選舉

第三十三條 中華民國人民於開始編製選舉人名冊以前在選舉區內繼續住居滿三個月以上者有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之初選舉權

第三十四條 初選舉以縣爲選舉區每縣選出初選當選人一人

第三十五條 初選舉以縣知事爲初選監督

第三十六條 初選舉於初選監督所在地投票由初選監督監視行之但得由初選監督酌量情形於縣境內分設若干之投票區由各選舉人於各該投票區內投票並由初選監督派員監視

善後會議公報 議公

第三十七條 初選舉之開票應於初選監督所在地由初選監督監視行之

第三十八條 各省區均以道爲覆選區京兆以京兆爲覆選區各依本條例第七條人數選出當選人爲國民代表會議議員

第三十九條 各省區以道尹爲覆選監督京兆以京兆尹爲覆選監督

覆選舉之投票開票均於覆選監督所在地由覆選監督監視行之

第四十條 各省區均以各該省區之最高行政長官爲選舉總監督監督一切選舉事宜

第三節 蒙古西藏青海之選舉

第四十一條 蒙古西藏青海議員之選舉以單選制行之

第四十二條 蒙古西藏青海人非通曉國語者不得被選爲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但選舉人以通曉各該地通行之文字爲準

第四十三條 蒙古西藏青海之選舉得酌量情形以命令擇定適宜地方或於臨時政府所在地行之

依前項情形辦理時以特派大員或蒙藏院總裁爲選舉監督

第四節 華僑之選舉

第四十四條 華僑之選舉由僑居地方之設有會館及學校者各別公推一人爲選舉人

前項會館及學校以在選舉前兩個月呈報本國官署有案者爲限

會館以外如有他種團體在選舉前兩個月呈報本國官署有案者亦得適用第一項規定

第四十五條 華僑之選舉由選舉人集合於命令所指定之本國適宜地方或於臨時政府所在地行之

非通曉國語者不得被選爲國民代表會議議員

第四十六條 華僑選舉人因故不能親到投票時得具簽名蓋章之委託書連同被推爲選舉人之推選證明書及該管本國領事證明執照委託代理人代行投票
前項委託書及推選證明書應鈐蓋各該會館及學校或其他團體之通用圖記

第四十七條 華僑之選舉監督依第四十五條情形辦理時以特派大員或僑務局總裁充之但在僑居地方得委託駐在地之本國領事辦理

第五節 各大學區之選舉

第四十八條 凡有國立及經教育部立案各大學之地方總計歷屆畢業及本科肄業之男學生滿五千人以上者得爲大學區之一選出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一人

同一地方之大學其本科畢業肄業學生總計不滿五千人時得聯合其他地方之大學至足額爲止成爲大學區之一選出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一人

同一地方之大學總計本科畢業肄業學生滿萬人以上時得選出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二人

第四十九條 前條畢業肄業學生之人數及姓名應以選舉前兩個月經報部有案者爲限

第五十條 大學區之選舉以各大學之現任校長管理教務之長教員及畢業肄業學生爲選舉人

第五十一條 大學區之選舉以教育廳長爲選舉監督以各省區最高行政長官爲總

監督但臨時政府所在地之大學區特派大員爲選舉監督以教育總長爲總監督

第五十二條 依第四十八條第二規定項之聯合選舉區如涉及兩省以上時由該兩
省選舉總監督會同咨呈教育總長定之

第六節 各商業區之選舉

第五十三條 依約通商或自行開放之商埠及京師均爲商業區每區選出國民代表
會議議員一人但左列各商業區均得選出二人

京師

上海

廣州

天津

漢口

哈爾濱

善後會議公報 議案

第五十四條 商業區之選舉人其資格如左

- 一 商業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或合夥之出資人
- 二 自己獨力經營商業有爲商會會員之資格者
- 三 公司或商店之職員

第五十五條 商業區之選舉以所屬省區之實業廳廳長爲選舉監督以最高行政長官爲總監督但臨時政府所在地之商業區以特派大員爲選舉監督以農商總長爲總監督

第七節 各實業區之選舉

第五十六條 同一地方之工廠鑛業輪船及電氣事業總計現在使用從業人工人滿

一萬人以上時得爲實業區之一選出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一人

第五十七條 同一地方之工廠鑛業輪船及電氣事業總計現在使用從業人工人滿

三萬人以上時得選出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二人

第五十八條 實業區之選舉除前兩條所列從業人或爲工人者外有左列資格之一

者亦得爲選舉人

- 一 工廠鑛業輪船及電氣事業之無限責任股東或合夥之出資人
- 二 自己獨力經營前欸各業者

第五十九條 關於實業區之選舉監督準用第五十五條之規定

第六十條 鐵路以使用從業人工人滿五千人以上者爲限以一路爲一區選出國民代表會議議員一人

鐵路從業人工人之選舉以各該鐵路局長爲選舉監督以交通總長爲總監督

第五章 拒賄議員之參加會議

第六十一條 國會議員拒絕賄選者得依左列規定參加爲國民代表會議議員

- 一 不分參衆兩院每省及蒙藏華僑均以三人爲一組每組應出一人
- 二 尾數僅有二人時以三人論僅一人時補入他組之缺員者計算
- 三 甘肅新疆共爲一組出一人

第六十二條 前條參加議員以抽籤定之

第六十三條 抽籤應親自行之並由內務總長於抽籤前一個月通知各員集會開會時親自蒞視不到會者以棄權論

第六十四條 當籤之議員由內務總長送致國民代表會議議員證書

第六十五條 拒賄議員任憲法起草委員者均參加爲國民代表會議議員

前項拒賄議員不再加入抽籤之數

前條規定於第一項議員準用之

第六章 秘書廳

第六十六條 國民代表會議設秘書廳掌文書議事速記會計編輯庶務等事項

第六十七條 秘書廳設秘書長一人由臨時執政任命承議長之指揮總理本廳事務

監督本廳職員

第六十八條 秘書廳設秘書十二人由秘書長呈請臨時執政任命承秘書長之命分

掌本廳事務

第六十九條 秘書廳設事務員六十人由秘書長委任承長官之命分掌各科事務

第七十條 秘書廳視事務之繁簡得酌設速記及錄事由秘書長雇用

第七章 附則

第七十一條 國民代表會議議事細則由會議自定

秘書廳辦事規則由秘書長具案商承議長定之

第七十二條 本條例發生疑義時由臨時法制院解釋

第七十三條 爲籌備國民代表會議各事宜得設國民代表會議籌備處其組織由臨時

時執政別以命令定之

第七十四條 選舉程序令由臨時執政另定之

第七十五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禁烟議案

鴉片一物爲害至烈自前清末年與英國締結禁烟條約內外一心誓拔巨毒迨民國六年禁烟限滿據各省區陸續報告已絕根株內務部另派專員會同外人前往各地查勘旋經先後呈報一律肅清中外翕然認收實效比年以來因時局糾紛海內多故防範有

所不及死灰因之復燃各地蔓延日甚一日中外輿論指摘交加甚指明某省某地軍人勒種包銷重徵租稅人民呈控之詞不一而足疊經內務部會同陸軍部文電交馳請各省區依法嚴禁迄無效果去歲至今國際禁煙會議及萬國拒土會對於我國煙禁廢弛情形迭進箴規言極痛切內務部復准外交部函稱據派赴國際禁煙會議施朱王三代表電稱各國代表抨擊我國種煙現狀尤於多數督軍詞不寬假當由代表在會宣示將禁煙一事列爲善後會議重要議題之一等因是禁煙一事不特爲民命所關抑且爲國信所繫自非雷厲風行內無以饜人民期望之深心外無以副友邦贊助之善意今幸我執政百度維新與民更始尤不宜留此舊染之污致貽革新之礙查頻年烟禁之弛實由各省區軍政長官不負責任所致欲舉禁烟之實非軍民長官共同負責不能爲功現值善後會議開會各省區軍民長官皆有代表蒞會塞源拔本端在此時本部職掌所在未敢懈於進行除將修正及補充各項禁烟條例送由法制院審核後呈請頒布外所有各省區軍民長官應如何共負責任切實奉行之處擬請

提交善後會議議決施行

▲會員提議案 共二件

會員朱清華（西藏民政代表）提出整理現時陸軍國防案 附亞州近勢及我陸海邊防計畫

並最小國防交通鐵路及汽車路線計畫圖

國家擾攘十三年民生困苦國步艱危臨時政府有鑒於此發起斯會其最大要義即在解決時局糾紛永定百年大計夫糾紛如何始能解決則在有極公平極適當之建設方案故善後會議條例第五條規定本會議應行議決事項（一）國民代表會議之組織方法（二）關於改革軍制事項（三）關於整理財政事項（四）其他各案由臨時政府交議者條理分明用意深遠極為確當蓋以國民代表會議為求根本大法之產生而以二三四三項為求時局糾紛之解決也以本席意見以為四者之中要以第二款關於改革軍制事項尤為重要何則蓋年來國勢日壞皆由於政治之不能進行政治之不能進行其最大原因即在於財政之未能整理而財政所以不能整理之主要原因又實在軍制之不能改革也故本席以為本會第一要義應用全力注意於改革軍制一項如能將此項問題設法解決則第一款之國民代表會議將來所議之大法始能實施而第三款之整

理財第四款之其他問題更爲易於着手矣若本會對於此事不能切實解決之法以後一切糾紛仍然存在則其他之一切問題皆等諸空談國家治亂興亡皆係於此故本席認爲國家生死問題又認爲本會責任負有國家死活關係不敢緘默今謹以個人意見所及對於整理軍事方法列舉大綱提出討論另備詳細計畫書用供參考謹依本會議事細則第四章第十條之規定提出公決

提出者 朱清華

連署者 李 桓 張繼寵 張鳳翹 杜 持 鄧之誠

李 垣 江亢虎 邵 章 王伯羣

第一章 收束現有軍隊辦法

(甲)國防軍

以全國現有軍隊約百五十萬人中由整理軍政委員會於相當時期根據現時國防情況定全國軍制以七千人左右之混成旅(或卽名之爲師)爲單位視環境情勢東亞形勢劃全國陸邊防綫地域內爲八個邊防區餘爲中央直轄軍

(子) 陸防督辦轄區

- 一、以熱河全區奉天全省吉林之南部爲第一陸防區視日本在朝鮮及南滿安奉二鐵道軍事上之布置而定此區軍額爲六個混成旅約計四萬二千人
- 二、以黑龍江全省吉林北部爲第二陸防區視俄國哈巴羅夫斯克軍區伊爾庫斯克軍區軍事上之布置而定此區軍額爲五個混成旅約計三萬五千人
- 三、以察哈爾綏遠二區及外蒙全境爲第三陸防區視俄國伊爾庫斯克軍區阿母斯克軍區軍事上之布置而定此區軍額爲七個混成旅約計四萬九千人
- 四、以新疆全省及甘肅舊安西州境爲第四陸防區視俄國阿母斯克軍區土爾基斯坦軍區及英屬北印度旁遮普邊防區軍事上之布置而定此區軍額爲五個混成旅約計三萬五千人
- 五、以西藏全境爲第五陸防區視英屬印度孟加拉軍區軍事上之布置而定此區軍額爲三個混成旅約計二萬一千人
- 六、以西康全區爲第六陸防區視英屬緬甸及阿薩密部軍事上之布置而定此區軍

額爲三個混成旅約計二萬一千人

七、以雲南全省爲第七陸防區視英屬上緬甸及法屬上安南二地軍事上之布置而定此區軍額爲四個混成旅約計二萬八千人

八、以廣西全省及廣東舊日廉欽二州地爲第八陸防區視法屬上安南軍事上之布置而定此區軍額爲三個混成旅約計二萬一千人

以上八個陸防區均應視對方布置爲我方應付之準則故每個陸防區應各設一陸防督辦或軍長以統制而指揮之約計八區共有旅數三十六軍額約計二十五萬二千人

(丑)陸軍部中央直轄區

因國防軍之性質純爲對外故其規定均以國防形勢爲準陸邊八區與海邊四個防區相應(海防案另提)故對於內地陸軍不設軍長或督辦卽以混成旅長直接陸軍部設駐在地不設防區計畫接應邊防交通綫而不計及內地治安其駐地如左開

- 一、京師
- 二、廊房
- 三、山海關
- 一旅
- 一旅
- 一旅

四、馬廠	一旅	五、石家莊	一旅	六、鄭州	一旅
七、大同	一旅	八、榆林	一旅	九、甯夏	一旅
一〇、甘州	一旅	一一、丹噶爾	一旅	一二、登州	一旅
一三、膠州	一旅	一四、南通州	一旅	一五、上海	一旅
一六、甯波	一旅	一七、閩侯	一旅	一八、漳州	一旅
一九、潮州	一旅	二〇、石龍	一旅	二一、高州	一旅
二二、崖州	一旅	二三、和州	一旅	二四、漢陽	一旅
二五、衡州	一旅	二六、貴筑	一旅	二七、重慶	一旅
二八、叙州	一旅	二九、雅州	一旅	三〇、贛州	一旅
三一、沅州	一旅				

計駐地三十一旅數三十二軍額約計二十二萬四千人

統計以上二項旅數爲六十八軍額爲四十七萬六千人以爲現役國防尙能敷用
至於根本計畫則應行徵兵制度及學校兵役制茲不贅述

(乙) 警備隊

既由整理軍事委員會抽出四十七萬六千人爲國防軍則邊防可暫時無慮而內地治安亦須保衛應由委員會於餘下官兵數目中擇其次優者二十九萬三千人按各地情況分配各省區歸各該地最高民政長官管轄其分配如左

1 京兆	一、〇〇〇〇人	2 直隸	一、五〇〇〇人
3 山東	一、〇〇〇〇人	4 山西	五〇〇〇人
5 河南	一、〇〇〇〇人	6 陝西	五〇〇〇人
7 甘肅	一、五〇〇〇人	8 安徽	五〇〇〇人
9 江蘇	一、五〇〇〇人	10 江西	五〇〇〇人
11 湖北	一、〇〇〇〇人	12 湖南	五〇〇〇人
13 廣東	一、五〇〇〇人	14 廣西	一、〇〇〇〇人
15 貴州	五〇〇〇人	16 雲南	一、〇〇〇〇人
17 四川	二、〇〇〇〇人	18 福建	五〇〇〇人

19 浙江 七五〇〇〇人

21 吉林 一、〇〇〇〇〇人

23 青海(改區後) 一、〇〇〇〇〇人

25 西康 五〇〇〇〇人

27 熱河 五〇〇〇〇人

29 察哈爾 二五〇〇〇人

31 天北 分天山北路
為一省後 七五〇〇〇人

33 瓊崖(改為省後) 二五〇〇〇人

以上統計省區三十四警額約計二十九萬三千人

(丙) 工程隊

20 奉天 一、五〇〇〇〇人

22 黑龍江 一、〇〇〇〇〇人

24 外蒙(改省後) 一、〇〇〇〇〇人

26 西藏(改省後) 一、〇〇〇〇〇人

28 綏遠 五〇〇〇〇人

30 甯夏 合阿拉善
改區後 二五〇〇〇人

32 天南 分天山路
為一省後 七五〇〇〇人

34 安肅(改道為區後) 二五〇〇〇人

國防軍對外警備隊治內外治安之維持共有七十六萬九千人暫時似不致空虛而交通未便水旱頻仍足阻碍軍事及各政之進行再由委員會於餘下官兵數目中抽出

年力富強者三十萬人分配於各省區以爲修國道及國家川河之工程隊限期進行歸國道局內務部各省區民政長官管轄其人數視各地國道里數川河情況及其性質以爲分配應由內務部國道局及各省區民政長官臨時協定之

(丁)屯兵

以上三項共用官兵數目爲一百零六萬九千人剩餘之四十三萬一千人除去其年齡太大者酌給遣散費外餘均應由委員會參酌人宜土宜邊防情況劃定屯墾區域限期設法移屯而預計其利益以上四項均官兵並用不願者聽

第二章 餉欸預計

(甲)立軍餉直接發放條例 分全國爲六十七個發餉處即以國立銀行行長代行之而各另設一發餉所以別於銀行免生阻害無國立銀行處按期以就近其他銀行代行或派員行之

(乙)(一)軍費 每旅年經臨合計約一百二十萬元六十八旅年共需餉八千一百六十萬元合之現有海軍年費一千七百二十萬元共爲九千八百八十萬元再合其他軍

事費用約計年需一萬二千萬元以五年度歲入預算四萬七千萬元比較之佔去全歲入四分之一而強若除去直接稅以歸地方歲入外中央歲收亦應有三萬二千八百萬元亦不過佔去歲入三分之一况國家地方財政劃分後加以整理其收數決不僅此當有四萬八千萬元之譜故國防費比之其他各國並不爲大也 (二)警費 此項費用爲國省分給每萬人官兵年需百萬元廿九萬三千人年共需約三千萬元國家祇出一千五百萬元是爲內務行政費而地方工商農種種爲益滋大矣 (三)工程隊費 國三省七分給每萬人年需九十萬元三十萬人共需二千七百萬元國三分給應爲八百一十萬元 統計上述三項年應由國庫支出一萬四千萬元而內中至少尙有四千元元爲半生利的事業亦不過佔整理後歲入三分之一而弱也再除去還內外債年需一萬二千萬元共爲二萬六千萬元合之歲入佔去五分之三而強故內外債之整理萬不容緩而軍隊之應急爲收束尤關乎國家存亡之根本問題也 (四)至於移屯費用預算四十萬人(除去老弱三四萬)每人移屯所費如交通費蓋屋打井牛具仔種柴水管理等費用平均約需一百八十元四十萬人共用七千二百萬元則此等整欸應由國民

分擔由政府發出善後公債一萬萬元充用(可用攤派法速集欸項)至於舊日欠餉分別發給現欸一月或兩月餘給善後庫券上述二章均爲整理現時軍事最要之點至於詳細辦法及說明另有計畫書用備
參考

會員朱清華(西藏民政代表)提出整理陸軍國防案

提案人 朱清華

連署人 江亢虎 陸興祺 李 垣 邵瑞彭 齊真如

李 桓 康新民 楚緯經 王澤放 湯 漪

呂蔭南 烏澤聲

▲整理陸軍國防案

我國此時尙爲募兵徵兵或學校兵良法仍未實行此我國根本上脆弱之點也徵兵或學校兵制若行兵既良善且可逐年加多兵多而養兵之費反省此法之至善者也募兵全爲無業遊民多素行不佳卽編爲軍隊略加訓練亦難望其改善以其本非良民且無

教育也大凡一國之預算其全年收入支出於生利事業多者富強支出於消費事業多者貧弱軍隊爲第一消費物也統計民國五年預算歲出總計四萬七千一百五十一萬元而陸軍部所管爲一萬四千二百二十五萬海軍尙不在內已佔歲出三分之一再除扣還內外國債一萬三千七百六十八萬海軍費一千七百二十萬所餘用爲行政費者僅僅一萬七千四百八十八萬元即此區區亦皆用之於官吏薪俸其能用之於生產事業者反無一二也豈不大可哀哉長此進行何以爲國要之償還國債萬不可免而軍費一端則大有伸縮也至於此次南北戰爭軍費之加多南北統計當在三萬五千萬之數以五年度歲出衡之幾全爲軍費也幸和平可期軍隊可減則救濟未嘗無術焉但招兵易裁兵難不裁固用費多裁之亦需費不少或大裁又恐流爲土匪爲害尤鉅今僅以現在南北兩方軍隊約數合之五年度陸軍部管歲出額數並參以現在列強軍事狀況分配而釐訂之如左

第一編 各國兵事狀況

世界各國因立國各有不同所處地位亦各有異故現役國防軍數亦多寡不一但由今

日觀之世界同盟大會既成各國現有之軍事狀況比之歐戰前敢斷言有減無增而帝國主義亦必一落千丈漸漸趨於世界的民主主義一面雖然國家局主一日存留則國與國相當之防術亦必不可無但有守勢攻勢之別不可不察耳

(甲)日本

日本本部劃十八師管區師以下分爲旅區聯隊區(卽團區)蓋卽徵兵區也其各師區之兵卽爲各師徵兵區之現役兵於京城則另編一近衛師團以保衛京師焉而台灣庫頁等地則不劃師區卽以本部現役兵調充駐防有駐防區而無徵兵區故在本部則行普通師旅團制度在朝鮮台灣旅順則用總督制蓋卽英美法等國對邊地及屬地之辦法也總督代表政府統轄軍民其權至重其下之師旅團長皆完全聽其號令而民政則另設一副官各民政長官雖能自由行使職權但應受總督節制故對內對外均覺便利也日本本行德國徵兵制度三年一退伍其現役軍除近衛一師團及本部十八師團外朝鮮二師團歸朝鮮總督管轄關東州師團駐防旅順大連以及南滿鐵路等地歸關東都督節制由本部調用台灣師團歸台灣總督調遣共有現役兵二十一師團之數

但朝鮮關東台灣之四師團皆由本部現役師旅團中派遣歸各徵兵師區之加徵耳而朝鮮台灣關東三處則未設徵兵區也其退伍續備兵現時全國有一百二十五萬人合之現役則戰時應有兵力一百五十萬人至於國民軍據彼國大正六年十二月國民年鑑觀之則有八百二十三萬九千三百七十二人是等國民軍卽以其國男子總數二千六百九十六萬四千一百一十七人計算但該國教育頗能普及故此等國民軍亦有相當戰鬥能力也總計現役續備國民三種軍人計算則日本全國可充兵役者當爲九百七十三萬九千三百七十二人比之男子總數適得三分之一常年陸軍一項費用連一切陸軍有關係機關費用均算在內則爲九千九百四十八萬四千七百七十五元比之全年歲出七，一四五三，四一二七元則爲七分之一再加入海軍費及海軍擴充費一，〇九五七，〇七二三元全年陸海軍費支出爲二，〇九〇五，五四九八元但內有海軍擴充費五九七六，〇〇七〇元陸軍臨時費一九二四，四二〇七元合計七八九〇，八五四五元實際海陸軍常年經費合計一，三〇一四，七一五三元亦僅佔全年歲出六分之一而強再加應還國債一，四二三一，九〇〇〇元合計二，

七二四六，六〇〇〇元亦不過佔全年歲出三分之一而其餘之四，四二〇六，八〇〇〇元除四分之一爲官吏俸金外尙有三萬萬歸入生產方面故日本兵多而用費反少者因行徵兵制故也不然常備軍卽有百萬而無後備軍國民軍則日本之軍力亦未必爲列強所畏立國之道觀於此可知所取法矣試將其本部師區及屬地駐兵區調查如左以備我國改革軍制者採擇焉

本部十八師區

第一師管區司令部東京市

第一旅管區東京府之大半神奈川縣山梨縣

第二師管區司令部仙台市

第二旅管區東京府之小半琦至縣之半千葉縣

第三旅管區福島縣宮城縣之小半

第三師管區司令部名古屋市

第二十五旅管區宮城縣之大半山形縣

第五旅管區愛知縣五分之三岐阜縣五分之二

第三十旅管區愛知縣五分之一岐阜縣五分之一
三重縣之半

第四師管區司令部大阪市

第七旅管區大阪府之大半兵庫縣五分之一

第三十二旅管區大阪府之小半兵庫縣五分之一
和歌山縣

第五師管區司令部廣島市

第九旅管區廣島縣五分之一愛媛縣之半

第二十一旅管區廣島縣五分之二山口縣之半

第六師管區司令部熊本市

第十一旅管區熊本縣四分之二鹿兒島縣之小半

第三十六旅管區鹿兒島縣之大半宮崎縣之大半

第七師管區司令部旭川市

第十三旅管區北海道廳之西南半部

第十四旅管區北海道廳之東北半部

第八師管區司令部弘前市

第四旅管區青森縣之半巖手縣

第十六旅管區青森縣之半秋田縣

第九師管區司令部金澤市

第六旅管區石川縣之大半福井縣五分之三

第三十一旅管區富山縣石川縣之小半岐阜縣五

第十師管區司令部姫路市

分之一

第八旅管區兵庫縣五分之二岡山縣之小半香川

縣五分之一鳥取縣

第二十旅管區福井縣五分之一京都府之半兵庫

縣五分之一

第十一師管區司令部善通市

第十旅管區香川縣五分之三德島縣五分之三高

知縣十分之一

第二十二旅管區香川縣五分之一德島縣五分之

二高知縣十分之九

第十二師管區司令部小倉市

第十二旅管區大分縣宮崎縣之小半福岡縣四分

之一熊本縣四分之一

第三十五旅管區福岡縣四分之二山口縣之半長

崎縣之一郡

第十三師管區司令部高田市

第十五旅管區新瀉縣之大半

第二十六旅管區長野縣之大半新瀉縣之小半

第十四師管區司令部宇都宮市

第二十七旅管區茨城縣栃木縣

第二十八旅管區羣馬縣埼玉縣之半

第十五師管區司令部豐橋市

第十七旅管區愛知縣五分之一長野縣之小半岐

阜縣五分之一

第二十九旅管區靜岡縣

第十六師管區司令部京都市

第十八旅管區滋賀縣三重縣之半福井縣五分之

一

第十九旅管區京都府之半奈良縣

第十七師管區司令部岡山市

第三十三旅管區岡山縣之大半廣島縣五分之二

愛媛縣之半

第三十四旅管區島根縣之半廣島縣之一郡

第十八師管區司令部久留米市 第二十三旅管區長崎縣之大半佐賀縣五分之三

第二十四旅管區福岡縣四分之一佐賀縣五分之一
二態本縣四分之一

以上十八師區三十六旅區下又分爲七十二聯隊區皆爲徵兵區亦即平時現役軍之駐防區也但近衛一師團及朝鮮二師團亦在各徵兵區內加徵故該國徵兵區雖祇十八師區實則可徵現役常備軍二十一個師團也而近衛一師團專爲拱衛京城之用不另劃區其外對馬琉球諸島駐防軍皆在徵兵師區以內至於朝鮮台灣庫頁之防區其分配調查如下

屬地陸海軍駐防區域

朝鮮總督府 漢城 統理朝鮮全境軍民兩政事宜

第十九師司令部 羅南 第三十七旅司令部羅南分駐地羅南咸興

第三十八旅司令部會寧分駐地會寧羅南

第二十師司令部龍山 第三十九旅司令部平壤分駐地平壤龍山

第四十旅司令部龍山分駐地大邱龍山大田馬山
以上爲陸軍外有第五海軍區鎮守分府設在慶尙南道昌原郡之鎮海軍港以爲朝鮮海黃海之防禦平時有軍艦十萬噸左右但此分府得受第三海軍區佐世保鎮守府節制

關東都督府 旅順 統理滿洲各處陸軍及旅順海軍事宜兼轄關東州民政

第一旅司令部旅順分駐地遼陽大石橋奉天鐵嶺
開原昌圖四平街公主嶺長春

第二旅司令部旅順分駐地大連旅順金州熊岳城
以上約陸軍一師團海軍軍港旅順亦爲第三海軍區佐世保鎮守府之分府平時駐紮軍艦噸數約六萬噸專以警備遼東灣及黃海海面

台灣總督府 台北 統理台灣全島軍民兩政事宜

第一旅司令部台北分駐地淡水基隆台中宜蘭
第二旅司令部台北分駐地台南打狗恆春台東

以上約陸軍一師團海軍要港爲淡水不設分府由第三海軍區佐世保鎮守府派艦隊巡防警備海面噸數不詳

樺太駐防司令部 榮町 第一聯隊榮町唐松第二聯隊榮濱太谷兵力約一旅團按日本在日俄開戰時本國徵兵區祇十二師區近已漸次加至十八師區則以近年佔領庫頁島朝鮮及繼租旅順大連等地與南滿鐵道又新得中國許可添築之安奉鐵道故用兵加多也且其意對鮮滿一面平時則有兵力五師海軍十五萬噸戰時則有朝鮮鐵道安奉南滿及清會輕便等鐵道以便運輸其第十八師十七師十二師六師等區之兵立可開拔由下關長崎等地渡海而至旅順釜山清津等處不過四十八小時可運六萬軍隊以壓我奉吉邊境其海軍更可橫行無阻攻安東攻營口攻秦皇島無處不可上岸以我東北邊區之設備軍士程度相差不可以道里計兵官學識亦復不能相比要塞交通均未能相稱更無海軍以爲警備其危險之狀不言可喻故我之安枕一時者特別強均勢故也若不急早圖謀防備對此全力的攻勢將何以禦之現雖因帝國主義下落世界共求和平可暫爲慶幸但有國界存在自衛之方仍不可不急爲改善天下事斷無

幸存者不能自治人將津津有辭代我而治矣此亦優勝劣敗之公例也故雖和平之世亦難逃此天演願國人其三思之

(乙)英國

英爲募兵制所謂志願兵也因其國屬地散漫商業極大海岸線極長故欲保持其海權則不_也不用相當之海軍力故英以海軍立國者也海軍失敗則海權卽不可保海權不保其屬地必一散而爲無數獨立國英本部於以危矣故其所汲汲者在海軍而陸軍殊脆弱焉雖於一九一六年議會之徵兵案通過但一時尙難完備本部有常備軍十八萬人若行徵兵制則可得三百五十萬戰員之數今因攷各國對我邊境之軍備狀況故對英本部則從略對於印度則加詳焉

英得印度爲英國能成一等國之大原因因印度地大物博人衆足爲英政府工商之取材所德皇謂印度爲英之寶庫非虛語也印度一旦不保英帝國之威權必一落千丈故英人對於印度設防特加意焉印度爲屬地故特設總督制以總督代表英皇行軍民政統治全權印度亦爲募兵制常備軍英兵七，五八九七人印兵一六，三八三六六

預備兵三，五七〇〇人合計二七，五四三三人分全境爲四大軍區各置軍長副受總督之指揮（一）孟加拉軍區（二）旁遮普軍區（三）孟買軍區（四）麻都拉斯軍區總計四軍區共有常備兵二十四萬人預備兵四萬人外有警備隊十九萬人歸各省知事管理惟是等陸軍其戰鬥若何不可不察也今計英國印度軍事上之優劣點列舉數大端如下以備我國籌西南國防者參攷焉。

優點

（一）交通便利 印度之鐵道較之面積比於歐美各國不得爲多然比之俄之中亞土之小亞中國之西藏雲川法之安南以及暹羅波斯二國則印度爲南亞惟一之交通便利地也計全印鐵道已成者爲三，四六五六哩（一九一四年印度統計）其線路之敷設多在近海及近邊故於國防上最爲方便而於恆河印度河二流域路線尤多皆與海道作平行式故水陸銜接運輸尤形捷便在緬甸之路線則遙傍伊落瓦底江而至孟拱在阿薩密者則依布拉馬普得河而至薩的亞均水陸銜結既便於民尤便於軍故在交通便利之地一萬兵可敵交通不便之敵兵三萬英以極少數人力而能

制服極多數印人者此爲一大原因也

(二)供給豐富 印度人烟繁密地土腴美動植礦三產皆備取之不盡用之不竭故軍械軍需人工三者無容外取於軍事上最爲方便

(三)財力雄厚 英人本富有經濟知識世界金融皆視倫敦爲盈絀故英人在印度所立財政基礎比之一切政治皆遠過焉英之滅印度非以兵力以財力也非真完全以母本供給印人而滅之也實以其天賦經濟之才智利用印人之財力滅印人者也英人假以少欸而得印人廣大之抵押品英人得其抵押物從而整理之發達之以獲百倍之利卽又用此所得之利復假印人久之印人負債愈多英人得地益廣迨其無力償還無物抵押之時從而佔領之則兵不血刃而滅人國法莫善於此矣故英人在印度之經濟勢力遙在各政之上也經濟基礎既固可以久戰而不窮此尤爲優點中之最優點也雖然英在印度軍事上之劣點亦極大而且極危也

劣點

(一)廓兵太多 印度土兵多爲廓爾喀人廓人驍勇敢戰印人多不願充兵故應募者

十之七八爲廓人廓英世仇現雖力不敵英暫歸保護然廓人獨立不羈之性根仍未少挫待機而圖敗英之心固未嘗一日無也苟一旦有援可假則英人所恃爲北印度保障之陸軍其不反戈相向者幾稀且廓至今曾遊歐美日本深明世界大勢勵精圖治一切步武西法能自造軍械其常備軍已有十萬人一旦乘英人之衰而直攻烏德大吉嶺西北部諸省則英人恐難防禦

(二)印人醒覺 前世紀強國亡人國家之手段今已不能復用何則昔日之所以能滅人國者蓋利該國人民之無知識及其政體爲極端個人政治所有國中一切大權惟一人自由操縱舉國人民除自身事外對於國事皆處於不問不聞之列故外力可愚弄一昏君懦主以數個條約之力足以吞人國家而有餘今則不然民主主義風靡一世無論爲開化的民族或半開化的民族皆已明白亡國之慘慟及爲亡國奴之可恥對於自治其國之方法皆有一定之格式可以取則雖英人禁印人肄習法政軍哲文諸高尚學科但現在世界大通可求學之處不祇一英國可閱之書籍報章又不祇一英國久之又久開化之人數必日漸增加印人明白者日加多反面即英人在印之權

利日加薄也現又經此次歐洲大戰之警告弱小民族恢復自由者如波蘭如捷克如猶太等國印人對此能無極大之感覺耶果也前有要求印度自治之請矣然則英人開放之乎則關係本國之存亡甚大不開放乎吾恐印人一旦反顏卽下逐客之令矣謂自今日始爲英人在印度之主權漸入搖動不寧之狀態者可斷言也此則關乎英國在世界上霸權之存亡不僅區區在印軍事之優劣已也

(二)教育不佳。凡一國之國防軍必爲其國握主權之民族當之爲佳必爲其國握主權之民族中之有普通教育程度者當之爲尤佳此何以故以國防軍爲純粹的對外故爲國防軍爲純粹的代表國魂之團體組織故爲高尙的非卑劣的爲精神的非物質的爲求死的非求生的夫人而令其樂死則其精神之高尙志氣之壯烈爲何如哉以高尙壯烈之神志斷無畏死者不畏死則克敵也必矣強國也必矣固邊也必矣此奚以治之國魂致之也國魂何以致之歷史的精神致之也故同一歷史之民族雖有時亦不免於內爭然對外則固一心一意也反之苟不同歷史之國民同處一主權之下平時卽不免各懷私見戰時則同仇之氣必差英人因與印人歷史不同故畏印人

而愚之不加以高尙教育假一旦所遇之敵爲曾受高尙教育之國民則愚者卽不能戰戰亦未必能勝而况英本印仇一旦溯其既往其不助敵而反攻者鮮矣吾故曰非同一歷史的民族在一主權之下對外共同作戰敵愾之心必差者此也奧匈捷克見矣教育不佳與教育佳者遇亦不能作戰者一則以生活而當兵一則以固國而當兵生活固不敵生命重生命轉視固國爲輕蓋實利的究不如精神的之能令人可歌可泣可生可死也此吾謂英人在印度軍事上根本脆弱者此也雖然吾之西藏則固一混沌之世界也其交通軍事教育生計皆在極幼稚之範圍也比之印度百不及其一二焉比之印人則又有開塞之不同焉夫以若此未開化之人民與此未開發之土地而令其自由經理其不愈及於鬼鄉者鮮矣然則奈何吾將有以通之通之法將何取吾必不取乎英之對印度日之對朝鮮吾必取乎美之對呂宋也其亦庶幾乎可以對藏人矣

英在印度軍區狀況

第一軍區

孟加拉 總司令部加爾各答 印度全境總督兼管各區總司令官兵共九，〇〇〇

○人注意在西藏川邊雲南之侵略及廓爾喀之鎮壓

緬甸 副司令部仰光 緬甸全部巡撫印度副督管理全緬事務受總督節制管兵約

二個師團

上緬甸 師團司令部滿大來 管理二緬甸駐防師團事務並對中國雲南西南邊境

西藏波密部之偵察及本境野人山之開拓揮部之鎮壓兵之分駐地八莫騰越界外

孟拱片馬界外攀龍(龍陵緬甸界外)肯倫(揮部)景東(思茅界外)熾耿(滿大來

西)崖莫昇(滿大來鐵道以南要鎮)一，二〇〇〇人

下緬甸 師團司令部仰光 管理下緬甸及阿拉干等地駐防事宜兵之分駐地普羅

美仰光(緬京)浙地港(阿拉干海口)巴森(濱巴森江西岸爲伊落瓦底江通

海商埠)阿拉干(阿部都會)擺古(仰光北通鐵道重鎮)穆爾摩(仰光東濱

怒江口爲緬甸第一海港英東方艦隊分泊所也)一，〇〇〇〇人

阿薩密 師團司令部哥海得 管理阿薩密全部駐防事宜分駐兵地薩的亞都爾隆

(內有警備隊六千人)一，二〇〇〇人

合併州烏德省 師團司令部魯各腦得 管理烏德省全境駐防事宜爲孟加拉軍區

副司令駐在地

合併州 副司令部阿拉哈巴 管理合併全州防務爲孟加拉軍區副司令駐在地

中部 司令部那各不爾 管理中中部全境及比拉爾州防務

第二軍區

孟買 總司令部孟買 管理孟買軍區全境及俾路支屬部防務並爲波斯南部之侵

略以抵禦俄德之南下受加爾各答總督節制五，〇〇〇〇人

孟買 師團司令部孟買二，〇〇〇〇人

信地 師團司令部喀拉蚩一，〇〇〇〇人

巴羅治 師團司令部巴羅治一，〇〇〇〇人

俾路支 師團司令部克勒特一，〇〇〇〇人

第三軍區

麻都拉斯 總司令部麻都拉斯 管理麻都拉斯軍區全境及屬地部防務四，〇〇〇

〇〇人

麻都拉斯 師團司令部

士的可倫 師團司令部

維薩哥巴丹 師團司令部

堪南那爾 師團司令部

第四軍區

旁遮普 總司令部拉合爾 管理本區及克什米爾拉達克二屬部防務並抵制俄國

中亞軍力南下在阿富汗北境之均勢並可侵入中國新省南路西藏西境之阿里部

以及波斯北境六・〇〇〇〇人

拉合爾 師團司令部

白沙瓦 師團司令部

穆里坦 師團司令部

特 里 師團司令部

善後會議公報 議案

絲靈那略 師團司令部

以上爲英印正式兵二十四萬人其餘英印預備兵

土部民兵

特設警察隊 警察隊

海軍則以英設之印度艦隊充海防之任務約三十萬噸以印度沿海各港爲寄泊所

(丙) 俄國

俄國(一九一七年調查)亦爲徵兵制未革命前全國現役軍官兵共數爲一百三十八萬四千人預備兵四百零一萬六千人戰時兵力五四〇,〇〇〇人國民軍二九四一,九九二〇,人其在歐戰本部布置暫不置論今試將亞洲之俄國軍事狀況分列如左

俄國在亞洲屬地分兩大區域一爲西伯利亞一爲土爾其斯坦高加索部則合歐亞二洲地因與我國無大關係亦從略計兩部現役軍三十萬人

(子) 西伯利亞部分三大軍區全部現役軍官兵一八,〇〇〇人

(一) 阿母斯克軍區 該管區包有色米拍拉廷斯克州亞可莫稜斯克州多木斯科省

德伯利斯克省等地北至北冰洋南接土耳其斯坦軍管區西抵烏拉嶺及喀山軍管區東接伊爾庫特斯克軍管區

軍長司令部 阿母斯克 恰居本區之中央濱額爾齊斯河東北岸又爲西伯利亞大鐵道經過之大站水陸運輸均形便利乃對我國新疆北路及外蒙西部壓迫力之主動地也全區現役官兵六，〇〇〇〇人內馬隊甚多以該地面太廣出防各處非馬不便捷也

一等駐兵地(1)多母斯克(2)色米拍拉廷斯克(3)巴爾那勿爾(4)阿母斯克(5)烏斯乞喀緬諾夫雅爾斯克

二等駐兵地(1)別斯克(2)齋桑斯克(3)雪裏吉窩波來(4)波羅達爾(5)亞克摩林斯克(6)新尼古拉斯克(7)求喀林斯克(8)庫次捏斯克(9)伊什穆(10)阿爾泰斯克(11)肯斯克

(二)伊爾庫特斯克軍區 該管區包有伊爾庫特斯克葉尼塞斯克雅庫得斯克三省地北至北冰洋南毗外蒙之唐努烏梁海部東以貝加爾湖及大外興安嶺與沿黑

江軍區分界西接阿母斯克軍區

軍長司令部 伊爾庫特斯克 城當西伯利亞大鐵道之中心點濱昂哥拉河東

北岸水陸便利爲我國庫倫唐努烏梁海等處侵入之發動地全區現役官兵五

，〇〇〇〇人

一等駐兵地(1)伊爾庫特斯克(2)可拉斯那雅爾斯克

二等駐兵地(1)阿臣斯克(2)下烏丁斯克(3)米奴新斯克(4)葉尼塞斯克

(5)雅庫得斯克(6)堪伊斯克(7)克連斯克

(三)哈巴羅甫斯克軍區 該管區包有沿海州阿穆爾州後貝加爾州三省地北西二

面均接伊爾庫特斯克軍管區東濱北太平洋及日本海南接黑吉二省及外蒙土

謝圖汗車臣汗二部

軍長司令部 哈巴羅甫斯克 濱烏蘇里江入黑龍江之匯口緊接我吉林省之

綏遠縣又爲烏蘇里鐵道與沿黑龍江鐵道之會點水陸衝要爲海參崴軍鎮守

府之後路陸海聯絡爲防日本西侵之前衛又對我東三省外蒙東部侵入之指

揮地也全區現役兵數七，〇〇〇〇人

一等駐兵地（1）哈巴羅甫斯克（2）海參崴（3）尼古利斯克（即雙城子）（4）
（5）布拉克威什臣斯克（5）赤塔（6）上烏丁斯克（7）尼科來伊弗斯克（8）
烏蘇里斯克

二等駐兵地（1）阿拉巴金（2）鄂霍斯克（3）亞占（4）捏爾臣斯克（5）阿克
沙（6）新塞連金斯克（7）恰克圖（8）庫馬爾斯克（9）亞力山大羅甫斯克
（10）渾春（11）滿洲里（12）寧古塔（13）海拉爾（14）五站

（丑）土耳其斯坦部現役軍力八，〇〇〇〇人

土爾其斯坦軍區 該區包有錫馬達利亞省色米林慶廷斯克省佛爾哈納省撒
馬爾干省阿木達林省裏海外省北接阿母斯克軍管及喀山軍管南隣阿富汗國
波斯國東毗我國新疆北路之伊犁南路之溫宿疏勒等地西界裏海及歐洲俄羅
斯爲對我國伊犁疏勒之侵入又爲對阿富汗波斯二國之壓迫地也全區現役官
兵八，〇〇〇〇人

軍長司令部 塔什干 爲裏海及鹹海中亞細亞三鐵道之會點城踞全境中心

交通便利

一等駐兵地(1)塔什干(2)浩罕(3)威爾尼(4)撒馬爾于(5)謀夫(6)布

哈爾(7)基發(8)阿斯哈巴得(9)馬海羅甫

二等駐兵地(1)安集延(2)托克馬克(3)那林(4)亞力山大羅甫斯克(5)

喀蘇克(6)加馬克(7)瀾帕拉(8)伊犁斯克(9)琛母罕特(10)喀巴丹尼

海軍惟一良港爲海參崴日俄海戰以後始終未復原狀今僅四萬五千餘噸而裏

海之軍艦茲不計焉

(丁)法國

法國本國爲徵兵制全國爲六十四個師區即六十四個徵兵區也平時官兵員數七九
，〇〇〇〇人預備兵四五一，六五〇七人國民兵二六二，〇三〇二人統計七九
二，〇三〇二人法國暫置不論論其在安南之軍事則爲募兵制安南分上下兩部
上安南曰印度支那下安南曰交址支那在一九一四年陸軍兵額三，六〇〇〇人內

法人一，六〇〇〇人安南人二，〇〇〇〇人

安南全部總督總司令部兼充印度支那總司令 河內 在印度支那富良江支流紅河右岸有由雲南鐵道及龍州鐵道清化鐵道三鐵道之會點水陸均便對我國廣西雲南二省交通最繁兵事上爲半攻勢的本區直轄東京老撾安南三部爲印度支那全部兵額二，〇〇〇〇人但遷調無定常駐守各地者約萬六千人

一等駐兵地(1)河內(2)海防(3)諒山(4)勞開(5)清華(6)廣南(7)順化
二等駐兵地(1)萊州(2)士吞特稜(3)猛拔遜(4)郎奴(5)義宣(6)廣平(7)
—安州

交址支那部總司令部兼充安南副總督 西貢 地踞西貢河下游爲歐亞海運交通之孔道此地既爲下安南部陸軍之總司令部地又爲法國東方艦隊之駐泊所實商港而兼軍港者也全部兵額一，六〇〇〇人對於暹羅東部關係頗切也

一等駐兵地(1)西貢(2)桑泡爾(3)攸東(4)攀龍(5)康道爾島要塞司令部
二等駐兵地(1)和仙(2)邊和(3)永隆(4)習歐倫(5)平順(6)富安

以上爲陸軍海軍則有東方艦隊約九萬噸泊西貢港及廣州灣

(戊)美國

美爲募兵制與英同平時僅七，八七八八人但近今加入歐戰後居然於最短時期中調集全國學生工人而成偉大之陸軍其戰鬥力亦復甚佳此爲將來各國對於徵兵制根本上加以搖動之點如此制能行之無碍則徵兵制即可不用因比徵兵制爲尤便利也蓋美國能於此次顯其偉大驚人之舉動者不在其現役兵之多寡全在其各州民兵之程度優故也攷美制現役兵爲正規兵全由備募來者下流社會頗多蓋純以金錢爲目的也餘爲各州之民兵民兵有二種均平時不必在營服務其第一種民兵凡男子十八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者俱有充當第一民兵之義務平時僅設幹部召集兵卒交互演習無須在營服務其有平時在營服務者乃其志願非法律所規定也其演習每年規定二十四次兵力編制步兵九萬二千八百零七人騎兵三千八百零一人野戰砲兵四千二百九十八人海岸砲兵四千一百五十六人工兵千三百零二人但僅此種兵數尤非美國根本可靠之勢力其最足恃者乃爲第二種民兵該兵平時雖不受軍事教育然

普通學校對於射擊教育及其他軍事教育極爲熱心故第二種民兵頗具軍人價值也此兵別無編制但知全國有千三百萬人以上耳觀於此則可得五要點教育改良使全國普通學校（高等小學至中學校）在肄業期內七年間按期加以相當之軍事教育則比徵兵制調集鄉愚新加以三年之訓練者爲優

徵兵制按期徵集壯男三年在營則社會人口經濟上亦不能不略受損失比之學校兵不如遠甚因十二歲至十八歲幼男正在身體發育時期並應在學校時期他事不能過問若加以軍事訓練（一）既能鍛練其身體使其發育平均（二）習勞耐苦養成其勤奮習慣異日出而作事則無怠惰苟安陋習國家社會方能健全（三）幼男在學時既不能担任任何職務則及此時而加以兵式的訓練並不妨害其他教科同時亦無損於社會人工經濟問題（四）國家現役兵雖減至最少數亦不虞外力侵迫而並可贖出莫大無益之軍費即用以擴充莫大有益之學校（五）若行徵兵制無論若何國家其兵士程度決難平等故以德意志之陸軍一萬人中尙有不識字者二人他國無論矣故以不識字及稍識字而無學者充兵則作戰之能力必差守法自尊之性質必缺歷史的精神民

族的感覺力必淺其敵愾心榮譽心決鬥心亦有時間斷不能永久也故不如學校兵程度既均知識相等心力尤雄大而高尙之可恃也觀於此則我國今日最先取決之軍事問題有所本矣美本部暫不論今論美屬地與我有關者之斐律濱

斐律濱爲美在亞洲之屬地故亦採用總督制但比英之在印度爲開化的非閉塞的也斐爲羣島位於我國福建廣東二省海外東南方輪行二日半可達昔爲我屬邦國人所稱爲呂宋是也美西戰後西班牙割交美國於此將近三十年矣全島人口八九三，七五九七人全部正規陸軍爲二，〇〇〇〇人分駐各地但無民兵

全島總督兼總司令部 馬尼拉 位於馬尼拉灣之東方爲本部之首府又爲南洋交通之孔道離本城三十里西南方之卡維得埠爲美國遠東艦隊之軍港平時有軍艦約十五萬噸歸總督節制陸軍分駐各地因與我國無大關係暫可從略

(己) 荷蘭

荷亦行徵兵制但以本國土地太少常備軍僅二，三〇〇〇人預備兵則二九，七〇〇〇人國民兵八五，一六三五人統計一百一十八萬一千六百三十五人海軍則分

爲本部海防東印度羣島海防總噸數爲十一萬四千噸東印度艦隊佔有三萬五千噸
分泊各要港

東印度羣島總督總司令部 巴達維亞 在爪哇島之西北岸有鐵道以通本島各要
埠有良港以寄泊各國之輪船水陸利便地當荷屬各島之適中對於我國之交通則
以香港汕頭廈門爲多陸軍官兵三，七八五八八內荷兵一，二一六〇人其餘皆
土兵復有預備兵五二〇〇〇人其中荷人二〇〇〇〇人在本羣島無徵兵區其兵之分
駐地因與我國無大關係亦概從略

總觀上述六國在遠東軍事狀況則我國各邊對外陸海軍事之設置其輕重緩急多寡
可以知所推計矣第一爲日本因其本部既在遠東而其屬地又彌邇本部軍事上屬地
與本部蓋一氣呵成壓力極爲緊湊第二爲俄國其本部於屬地雖比日本爲遠然屬地
與本部爲一連接的大陸上交通有數個大鐵道形勢不爲疏略其對我東北西三面
邊境綫竟達二萬里之遙其軍事之程度雖較日略遜然壓迫力並不爲減並不敵因彼
國此次革命而有所變遷誠因我方太無建設故也第三爲英國其本部雖與印度不相

聯屬但彼有最大之海軍及各處最優之海軍寄泊地則其本部與屬地亦頗能照顧即以印度本區論亦比較我之西藏川邊遙爲優勝即比之滇川交通上之設備利鈍亦不能並論但兵士之能力則似遠弱於日略遜於俄而經此次大戰後印人自治的感覺較前加大暗勢略有不同耳故英在遠東勢力之大謂之在軍力勿寧謂之在財力故以財爲根基論英在遠東實居第一位日本次之俄法美又次之矣第四爲美國其本部雖離斐島甚遠但由舊金山西來爲直綫的又或由大西洋出巴拿馬運河西來亦不大爲迂緩不過中途間離許多羣島皆分隸於日本和蘭英國上煤寄泊稍形不便太平洋中雖有檀香山及關島但覺甚孤故在遠東勢力量上比較爲劣於日俄英三國也然此次大戰勝後海陸軍力驟盛則未嘗不可長駕遠馭也第五法國法國經此次大戰後損失過巨元氣恢復非十數年不可而其本部之離安南亦極迂遠中間海道亦乏良善之屬地可供寄泊之用若由本部馬爾賽出發海艦經地中海走蘇伊士運河非至印度法屬地不得上煤若由好望角轉折而來尤形迂緩也而法人在安南全部交通及軍事上之設置雖比我之滇桂爲勝然究非可畏比之日本固不如比之俄英亦遠遜比之美則本部與屬地之交通亦略形迂緩也第六爲荷蘭荷本小國人口既少故兵力亦微不過商業爲

佳耳其在遠東勢力雖屬地甚多而布置不及優且本部遙遠中間極不聯絡或將來與英盟則可借泊英港則殊勝耳然而究甚危也荷在遠東之屬地將來必成爲列國紛爭之局我國苟能內政自修海軍增進則保我僑民不受不平等之待遇非難事也更由上論則日對我爲完全攻勢的俄爲七分攻勢英爲五分攻勢五分守勢美爲守勢而兼防日之狀態法爲守勢雖取攻勢亦不足畏荷爲完全守勢至於奧已似滅德經此敗遠東勢力全去意除天津之租界外本無勢力之可言故皆從略不論以下則論及我國對外陸邊國防計畫以爲根本之建設焉

第二編 本國軍事根本整理術 第一期之計畫

我國現在國防專爲保全國家獨立的精神起見故對於現役軍數參酌內外種種情況而定以最適當之分際爲準其最須注意者第一在洞悉世界之真相第二在確明我國之現勢第三在籌根本之改革世界真相當於另案述之我國現勢則在先謀財政上之自給不必仰及爲害無窮之外債其自給方法第一須使歲出適合歲入第二使消費的事業減少生利的事業加多生利的事業酌奪稍借外債尙可第三則爲分期改革經濟

上及與經濟政策上有密切關係各事業使國家金融活潑則國基必因之漸固在此三大主義中軍事則爲消費之最大者故對國家生存必要上亦不得不爲根本的改革其法如下

以五年度歲出之軍費爲準運以現今最適當之眼光支配之使國防經濟政治各種事業又皆因之進益而無損害其辦法如左開

全國軍隊現據報載共有一百四十三萬六千一百八十人比之民國五年之八七，八〇九〇人實多出五〇，〇〇〇〇人每年軍費爲二，二〇〇〇，〇〇〇元比之五年支出爲一，四二二五，〇〇〇〇元則多出七七七五，〇〇〇〇元之數此現在與已往之不同卽戰時與平時之不同也現在急爲收束並同時在未收束之前卽爲國防上現在及將來治標及治本上根本計畫速決方法列表定期頒布實行勿再爲敷衍因循手段一誤再誤所有維持現狀恢復某某原狀等名義皆必嚴爲拒絕力披謬說以圖一勞永逸免失此大好時機憚一時之勞苦遺百年之大錯又爲將來國家根本建設上留此最大阻碍使國家永遠因此障害難去政治經濟法律軍事上皆永遠無進步

之望致使外人覬國者終視吾國人乏自治其國之能力而代爲越俎也故此時也實國家生死存亡興衰有無之最大關鍵願我國人共三思之願我當局共警惕之願我全體會員共剛決之請進而談拙見裁兵計畫以供討論

(一) 治標法

(甲) 現役國防軍之支配

以世界政治軍事經濟最近之趨勢我國國防現狀合之我國現在全年歲入情形定現役國防軍爲四十五萬人之譜以旅團爲單位每旅暫以七千人爲準定爲六十四個混成旅(其編制法另述)裁去軍事上一切不正當之名義及機關使全國軍事爲完全的中央統一直轄式除邊地得暫設軍長或邊防督辦外其餘內地一切用旅長爲最高軍官劃全國爲若干旅管區按區駐防並同時劃出第一期徵兵區域以立國家十年內根本計畫而樹最新式最堅固之國防基礎期於三年內完成以備現役軍退伍並同時頒行全國普通學校兵籍制以爲第二期國家根本改革之初步則同時有最不可緩之一事即海軍建設是也故本建議案對於沿海各地及邊區陸軍之分布處處關於海軍之

補助者大也（海軍建設見另案）

六十四旅之支配法

甲種 陸軍部直轄

駐地	旅數	人數	駐地	旅數	人數	駐地	旅數	人數
京師 <small>近附</small>	三	二,一〇〇〇	直隸	三	二,一〇〇〇	甘肅	二	一,四〇〇〇
山西	一	七〇〇〇	山東	二	一,四〇〇〇	河南	一	七〇〇〇
陝西	一	七〇〇〇	江蘇	二	一,四〇〇〇	江西	一	七〇〇〇
安徽	一	七〇〇〇	湖北	一	七〇〇〇	浙江	一	七〇〇〇
福建	二	一,四〇〇〇	廣東	四	二,八〇〇〇	四川	三	二,一〇〇〇
湖南	二	一,四〇〇〇	貴州	一	七〇〇〇	熱河	一	七〇〇〇
察哈爾	一	七〇〇〇	綏遠	一	七〇〇〇	青海	一	七〇〇〇

總計駐地二一 旅數三五 人數二四，五〇〇〇

乙種 軍長或邊防督辦所管

軍區	地方	旅數	人數	軍區	地方	旅數	人數
第一	奉吉	六	四，二〇〇〇	第二	黑龍江	三	二，一〇〇〇
第三	外蒙	三	二，一〇〇〇	第四	新阿	四	二，八〇〇〇
第五	西藏	三	二，一〇〇〇	第六	川邊	三	二，一〇〇〇
第七	雲南	四	二，八〇〇〇	第八	廣西	三	二，一〇〇〇
總計軍區或邊防區八		旅數二九	人數二〇，三〇〇〇人				
統計防區二九		旅數六四	人數四四，八〇〇〇人				

說明邊地用大軍區本部不用軍區之要義

(一)攷現今英美日等國本部僅以師爲單位對於屬地則設同於軍區長之總督兼司
海陸大權誠以對外嚴重故不得不用一代表者可臨機措置免誤事機也若仍用師

單位制有事則各師長直接陸軍部在邊遠之區及交通不便之鄉中央實未能得悉真情往往不能於來電報告後即時判決即判決亦恐有誤不如特簡一學識優長知識宏富之大員以爲軍長或邊防督辦平時可代表政府處置一切遇有重大者始請示中央中央亦易爲措置也

(二)邊地毗連異國總以對手國在彼境之布置以爲我境之參考現在界隣我國之日俄英法皆爲總督及軍長制故吾亦以此制以應之使其力量平均交涉捷便對外力亦較緊飭

(三)邊地人烟既少種族混雜開道路護道路鎮反側賴陸軍爲行政上之補助甚多非如內部與民政絕不關切也

(四)內地設軍長則易爲民政之障害且易成尾大不掉之狀態離中央近又易于涉內政邊地設軍區則去中央較遠對於對內之觀切少對外之觀切多故其精神爲全部的對外的且邊地多未富庶財力不充彼即有異圖亦絕無充分之財力况國軍定例軍餉皆由中央直接發放於各旅長則旅長對於中央之感情較對軍長尤切故決不

慮有反叛之行動故邊地設軍長有利無害也至於國防軍性質純爲對外之用故其布置亦純注意對外至於對內之維持秩序保護鄉里則歸民政範圍之警備隊及警察焉

第一軍區或邊防區

劃奉吉二省爲一軍區而除去黑省者因奉邊爲純對日國防黑爲純對俄國防吉則爲對日俄國防交互之地但吉會鐵道不久建築延吉交涉尤見繁多比之東興綏遠同江濱江等地究較嚴重故第一軍區之國防以數學的推量定之則對日爲百分之八十對俄則僅二十也故該區軍數比之他區獨多而程度並爲最優因對手頗硬也兵數爲三萬人以八十分以上者充之以一旅防守自濱江至五站之中東鐵路其餘五旅則分駐之地如下列

軍長司令部 長春 該地爲吉長吉會及安奉南滿京奉四鄭洮四中東八鐵道之勢力趨赴地交通便利又可兼顧奉吉洮南而居其適當之點北則與第二軍區呼吸靈通以之爲軍區司令部足可照應全局而稱便利故爲對日朝鮮軍區之漢城督司令部俄

沿黑龍江軍區之哈巴羅甫斯克督司令部作對抗之機關焉

第一旅司令部 長春 其駐防綫則爲由濱江至奉天中東南滿二鐵道沿綫各要鎮其職責防護二鐵道之交通而伺查日俄二國軍事的行動以爲勢力抵抗之平均其駐兵地則以日俄二國駐兵之目的爲平時對抗的防禦

第二旅司令部 營口 該地踞遼河入海之口又爲營榆及營口大石橋間鐵路之交點水陸便利形勢重要置旅部於此東可伺查旅順日督軍事之行動並可防護南滿鐵道由奉天至復州之交通其分駐兵地則以日本駐兵之目的爲對等防禦西亦接應錦縣以顧京奉鐵道

第三旅司令部 鳳凰縣該地位於安奉綫之要衝西北負摩天嶺形勢險要東南通安東以達鴨綠江口爲海陸軍事要地北接奉天大平原故鳳凰縣者實奉天之前衛而遼河平原之外藩也置旅部於此可對於日之平壤旅部爲對等之形勢故以安東對義州以鳳凰縣對平壤以長春對漢城也其最要之分駐地(1)安東(2)大孤山(3)臨江(4)長甸城其餘則視日之在安奉沿綫分駐目的爲準以爲對抗之防禦焉

第四旅司令部 延吉縣 該地爲由漢城走元山通會寧渡圖們江入吉林寧安各處之通道即前中日交涉日人所指爲間島者是也現在吉會鐵道又將興工圖們江北岸我境之防禦形勢愈爲加緊設旅部於此則可對於日境之會寧旅部作平均對抗之勢以爲墾林道路國防之保護而求安全其分駐兵地則以對岸日兵之布置爲準

第五旅司令部 寧安縣(即寧古塔) 該地踞中東鐵路西入我境要鎮乃海參威與濱江俄人軍事商業交通要道之中心設旅部於此可作滿洲全部東方陸路上前衛而爲延吉伊蘭之後防焉並用以保護濱江至五站(即國境東)中東線交通之安全而注意對抗俄人駐兵之目的焉並對於第六旅在烏蘇里江興凱湖一帶者則與之協防焉第六旅司令部 依蘭縣(即三姓) 該地當松花江之中權由濱江縣至同江縣松花江南岸各城鎮爲分防駐兵地並由同江至綏遠縣沿黑龍江下游以及烏蘇里江興凱湖北岸各要地要道皆爲其防綫其分駐兵地點在烏黑兩江岸則視對岸俄人駐兵之目的以爲準其在國內松花江沿岸則以有輪船寄泊之處爲駐防之目的地

第二軍區或邊防區

劃黑龍江省全部爲一軍區者蓋因該區東北西三面全爲俄人勢力所包圍卽南境因有中東鐵路東西橫貫俄人勢力亦復不小西面則赤塔歸哈巴羅甫斯克軍區伊爾庫特斯克軍區之勢力可經由西伯利鐵路直入中東鐵道範圍其東則哈巴羅甫斯克軍區之布拉科威什臣斯克勢力在陸則可由我黑河墨爾根以南下省城或由海倫以達哈爾濱在水則順黑龍江大流輪舟來往極爲便利有黑龍江外鐵路以聯貫西伯利之勢力以接烏蘇里鐵道而至哈巴羅甫斯克及海參威故該區形勢頗爲緊要特設軍長以重其權正所以宏其勢而使之步伐較整抗力較強也俄近雖內亂不遑南下則我更不可因之懈怠或更可乘機自修爲完美的防禦焉亦庶幾乎可收之桑榆也歟該區雖僅設三旅然亦無害因此三旅爲平時常備之軍若邊防加緊時臨時當由他處抽調以補其單故比之平時對手之俄軍亦不爲弱也駐兵程度以七十分以上者充之則當優於俄軍矣

軍長司令部 甘河縣（富拉爾基對岸）該地當中東路橫渡嫩江之處在嫩江鐵橋之東地勢平衡去昂昂溪三十里北去省城四十里水陸便利頗佔衝要由此北至省城

走黑河驛路約九百餘里東走哈爾濱泛松花江至湯原約千二百里再東至松黑二江
匯流處爲吉林之同江縣約六百里共約千八百里西走關帝廟（在興安嶺上形勢險
要）經呼倫貝爾至滿洲里約千四百里南走塔子城以達洮南約五百餘里惟至漠河
較遠可走墨爾根新開之道民國三年新開至漠河約二千里誠四通八達本區之中心
地也將來開而通之以招徠人戶商工開發嫩江以暢行小輪船不二十年後此地之繁
富當在省城之上蓋交通之所萃斯財富之所歸也

第七旅司令部 甘河縣 富拉爾基對岸其防地則自關帝廟至濱江之中東路綫及
湯原呼蘭塔子城等處其目的在對中東路之俄兵布置特加注意而爲濱江之後援

第八旅司令部 呼倫縣 該地爲中東鐵道西段適中之地又爲西伯利勢力東下首
衝之地爲我黑龍江軍區西方之前衛形勢重要置旅部於此可西顧臚濱東守興安嶺
北通吉拉林漠河南達車臣汗之克魯倫則是外蒙東部聯防之要區洮南平原及松嫩
二江大平原之西障也其主要目的第一在保護中東鐵道自關帝廟至滿洲里之一段
而防俄勢之東侵第二在與車臣汗之克魯倫聯防以固形勢第三則在保護自庫瑪縣

以西至漠河黑龍江上交通之安甯其分駐地則爲(1)滿洲里(2)漠河(3)吉拉林(4)保護至克魯倫之驛路(5)保護至吉拉林漠河之驛路蓋以我之呼倫對俄之赤塔也我之甘河對俄之伊爾庫也

第九旅司令部 黑河縣 該地居黑龍江中權之地與俄阿木爾省城布拉克威什臣斯克隔岸遙對該省城爲俄哈巴羅甫斯克軍區一等駐兵地有黑龍江外鐵道支路通之故水陸咸使江上又有俄黑龍江公司輪船七十餘艘以便轉輸我則遙遜於彼矣故黑河至甘河甘河至洮南洮南至熱河熱河至京之鐵道急宜興築以取勢力之平均焉不然交通不如彼卽軍事比彼優勝亦難望得良好結果故因論軍事則又不能不論及交通也(交通見政事篇)該旅注意之點第一防護沿江之安甯第二保障黑河要塞(要塞須急築)以禦俄勢南下其分駐地(1)呼瑪(2)蘿北(3)額木爾河(卽林興珠大營)(4)牛滿河口對岸

第三軍區或邊防區

外蒙應於此時急令蒙自治政府取消俄蒙協約歸還欠債請歸中央速改爲二省以便

興起庶政並同時卽定外蒙爲第二軍區以固中原之北障該區東連黑奉西接新阿北與俄哈巴羅甫伊爾庫阿母三軍區毗境南隔大沙磧與熱察綏甘四旅區相呼應俄人侵外蒙三大路（一）由後貝加爾州西伯利鐵道上烏丁斯克市南走恰克圖以入庫倫而至張家口（二）由葉尼 省西伯利鐵道阿臣斯克市分支路以南達米奴新斯克由此換乘其郵車上沿葉尼 河東岸至烏薩以入唐努烏梁海（三）由曠原三省之都會阿母斯克市乘輪船上溯額爾齊斯河至色米帕拉廷省城乘郵車至阿爾台斯克縣入科布多或走多木斯克省之新尼古拉斯克市轉乘阿爾泰綫鐵路以達巴爾那勿爾府再轉車至別斯克由此乘郵車走索多克以達科布多再東至烏里雅蘇台以東達庫倫南達歸化故外蒙對俄交通之狀況若此則外蒙形勢之重要蓋可知矣而其國防之重要點則不在東部之克魯倫而專在中部之庫倫恰克圖西部之唐努烏梁海科布多也現因俄內亂無力及此故以暫時之形狀論外蒙之積極者在內政之建設而不在軍事之衆多故此時雖僅三旅亦足夠分布而防務亦不得不爲較勝一籌矣其軍隊之分配如下

軍長司令部 庫倫 該地處外蒙全部之中央爲中俄商務之通衢驛路四達比較上在本區爲惟一無二之要地也東走克魯倫以達呼倫貝爾及洮南以通長春西走烏里雅蘇台科布多達古城以通迪化及吐番北出恰克圖至上烏丁斯克達西伯利大鐵道以東通赤塔海蘭泡哈巴羅甫斯克或甘河或哈爾濱西通伊爾庫特斯克或可拉斯那雅爾斯克或多木斯克阿母斯克以至歐洲南達張家口或歸化以通京津該地水草豐美耕牧咸宜誠外蒙之主動地也(以恰克圖對上烏丁以庫倫對伊爾庫特)

第十旅司令部 庫倫 其職責在保守恰克圖庫倫要塞(要塞速築)及通張家口洮南之二驛路並沿邊卡倫

第十一旅司令部 烏里雅蘇台 其職責在保護庫烏驛路烏張驛路烏科驛路烏鎮(鎮西縣在新疆)驛路及沿邊卡倫歸化古城汽車道

第十二旅司令部 科布多 其職責在保守索多克科布多烏梁海三要塞(要塞速擇地建築)並沿邊卡倫科索科唐科古三驛道及科阿驛道

第四軍區或邊防區

歸併阿爾泰與新疆全部爲一軍區爲我國西北對俄正西對英之最要主動地該區地方寥廓種民龐雜對內對外皆甚艱重去中央太遠交通不便其外面壓力之緊雖較輕於滿洲但比之外蒙西藏則覺較重也誠以該地爲古今亞歐盛衰東西伸縮之樞紐與俄屬土爾其斯坦爲同一之形勢無論古今中外重視之則一也誠以東達甘隴惟入本部惟一之通道西通伊犁以至威爾尼爲北路入俄塔什干軍區之要道亦可北通阿母斯克驛路爲入俄曠原三省之國道亦歐亞交通上最捷便最適中之道也西南走疏勒以達安集延浩汗至塔什干以入歐俄亦爲漢唐代西域之南道也於今日爲歐亞二洲在帕米爾高原交通之惟一要道也亦波斯土爾其阿富汗諸國與我交通之要道也西南走莎車（即葉爾羌）出蒲犁縣入阿富汗境以南至喀布爾以東達印度之旁遮普軍區西達波斯土爾其或再由蒲犁踰可拉崑崙冰嶺以入坎巨提達克什米爾以入印度旁遮普或由和闐縣走羊幾山口以達北印度拉達克境至坦克昔城達拉達克城以南走旁遮普省西北走塔城入俄境葦塘子邊卡更西北向至雪裏吉窩波里鎮再北走達色米帕拉廷斯克省省城以西北至阿母東北至多木正北走布爾津（在阿爾泰境爲

額爾齊斯行輪船之終點有設治局) (走濟木乃卡倫) (即邁哈爾布奇蓋) 入俄境至齋桑斯克或乘輪船或駕郵車均三四日可達色米帕拉廷斯克省城爲通多木阿母二大城之要道亦俄人東侵新阿之兵道也此新阿省對外交通上形勢如此至對內之交通則關係我國西半部亦非淺鮮北走古城行蒙古台路千五百里至科布多再走鎮西縣行草地千六百里至烏里雅蘇台再由古城走蒙古小草地東行約二千五百里至歸化城此路爲津晉等商人入新省之通路年運貨不下三百萬元故論西北一帶交通此道實爲重要誠以科布多阿爾泰塔城伊犁疏勒迪化等處軍民所用糖茶紙布絨呢綢緞無一不自此道分運而去即烏里雅蘇台軍民需用物品來路亦半由庫倫半由新疆也故因論軍事交通又兼論及商貨之輸途 (商貨見政事篇全國商貨之分布狀況) 是以政治者息息相通之物處處互關之體也單生則不成政治矣再由哈密驛路東南走安西肅州涼州以南達蘭州東通寧夏包頭至歸化此爲關內外相通惟一之國道軍事上極關重要也再由和闐或于闐東南走逾崑崙崙崙嶺以達拉薩或由波魯鎮分途而西南向以入阿里並可通北印度再由和闐東走于闐且未諾羌等縣入安西州境過陽

關故址至墩煌入安西交入關驛路以達蘭州再由諾羌縣東南行踰阿斯騰格山走草地入青海境走柴木達草地以達西寧東走而至蘭州或卽由扎陵海分道南走以至察木多（卽昌都縣）四通八達羣道所匯故新疆者實亞洲之脊背交通之樞紐也故置軍區於此而管其棠鑰焉

軍長司令部 吐番縣 地當天山之陽土田腴美物產豐富爲南北兩路適中之地當南北二驛路之交點四通八達爲漢唐二代西域總會者百餘年爲安西都護府所在地以之爲軍區長駐地可爲對俄土爾其斯坦軍區之塔什干總司令部阿母斯克軍區之阿母斯克總司令部英北印度旁遮普軍區之拉哈爾總司令部對抗而伊犁爲中路前衛以抗威爾尼布爾津塔城爲北路前衛以抗色米帕拉廷疏勒莎車爲南路前衛以抗俄之浩汗英之拉達克在將來觀之雖不爲美善以現勢考之則亦不爲疏略也該區應有常備軍四旅團其支配如下

第十三旅司令部 伊犁 該地毗近俄土爾其斯坦軍區之七河省該省城威爾尼爲一等駐兵地我以旅部置於伊犁正針鋒相對可保均勢該地屬伊犁河平原交界處無

甚儉要僅一霍爾果斯小河流界畫兩國惟寧遠縣城西偏之金頂寺形勢扼要可速築砲台以固形勢該旅職員在保守伊犁寧遠果子溝等處要塞（要塞速築）及保護自精河至伊犁境內沿邊卡倫稽查俄人之出入並保護驛路台站

第十四旅司令部 疏勒 該地當俄屬西域及波斯阿富汗等國由帕米爾入南路之總道口地踞帕米爾高原之西長斜坡上濱塔里木河上游喀什噶爾河南岸人烟繁富商貨雲集爲全部西域最要大城之一（其餘大城如塔什干浩罕撒馬爾干和闐莎車布哈爾謀夫舊日設有提督駐之今以旅部駐此可對於俄境之浩罕英境之拉達克抗衡其職責在保守疏附縣伊爾克什坦卡蒲犂縣烏什縣莎車縣等要塞（宜速擇地建築）及自溫宿至莎車沿邊卡防並隨時調查英俄勢力變化之狀況其分駐兵地（一）第十五旅司令部 且末縣 該縣當陽關大道適中之點北通庫爾勒以達吐番西南莎車疏勒以入俄境東通陽關墩煌以至安西與入關之驛路交並東走諾羌縣向西南以入青海西境西走和闐以入藏衛阿里形勢衝要照應捷便縣濱車爾成河西岸地腴氣和（宜架設安西至疏勒且末至庫爾勒電線）以旅部設此足可照顧南路全部而爲

疏勒莎車之後援其職責在保護崑崙大嶺通拉達克之要塞峽道（速築）和圓通藏阿之要道南大道（陽關大道）並保守和闐等縣境邊界卡倫稽查英印人等行動其分駐兵地（一）和闐（二）于闐（三）諾羌（四）崑崙山口（五）庫爾勒（六）波魯

第十六旅司令部 布爾津 該地當額爾齊斯及布爾津二河匯流處爲塔阿新阿中俄通道之孔俄輪船上溯額爾齊斯河抵此止現雖人戶不多將來必大可望但我不先爲經營俄勢必日益加增現已有喧賓奪主之勢再遲更難設法矣此地山環水繞風景甚佳比之承化寺塔城均爲扼要而且佳勝誠西北不可多得之地爲與俄齋桑斯克對峙的形勢俄已在沿路強設郵車郵站以達齋桑矣宜急修築迪化至布爾津之郵車台站塔城之布爾津之電線台路並接修承化寺電線以達布爾津或再與俄交莎引長以與俄齋桑線通並進兼行將來此地之重要當與伊犁並觀而爲西北重鎮也東北踰阿爾泰大嶺（冰嶺夏日阿科驛道）以達科布多西南走哈拉噶圖台蒙古台路以達塔城伊犁東南走沙拉呼遜驛路入阿新驛路以達綏來縣而至迪化吐番（此路有電線但未辦郵車僅有郵政耳）東南走布倫托海以達古城子入小草地商道而至歸化城

西山水路順額爾齊斯河大流乘輪入俄境至齊桑湖再西北行以達烏斯乞蓋緬諾甫雅爾斯克府以北達色米帕拉廷斯克省城接阿爾泰鐵道以達西伯利大鐵道或由色米省城仍順額爾齊斯河乘輪下達阿母斯克接西伯利大鐵道以達歐俄水陸利便形勢重要該旅職責在保守各地要塞（擇險而設）及塔阿沿邊卡倫及各郵路兼管屯田兵士其分駐兵地（一）布爾津（二）塔城（三）哈巴河設治局（四）河市（五）濟木乃（六）承化寺（七）阿勒別克河渡口

至於總司令部應於各族中抽出二千人以爲衛戍差遣之用

第五軍區或邊防區

除去自拉里以東之地歸第六軍區外合藏衛阿里爲一軍區蓋因對英印旁遮普孟加拉二軍區之對手也故據藏邊之形勢觀之分而治之其勢緊合而治之其勢疏也無他交通之關係故也西藏之通路設雅魯藏布江與邊界線成一平行式東西橫列照應不便對於康部川邊尤爲艱窘而於番蒙雜處之雅籠瀾滄怒三江流域交通更形不便故合巴塘察木多（卽康部）二部爲另一軍區對外極形鞏固以拉里以西之地拉薩日則

倫噶爾渡三部合爲一區精神上稍有一貫對外亦覺完密故以拉薩對加爾各答（孟加拉軍區總司令地）以日則倫對盧各腦得以江孜對大吉嶺以噶爾渡對拉達克特里則我與英之形勢平均矣並同時和好廓爾喀使其內向以爲衛部之外屏并用爲中英之緩衝地急速修築川藏鐵路以保勢力之均衡該區兵額暫定三旅比之英印之對我兵數固不如此時期中卽此數亦可靖藏地而對邊防也支配如下

軍長司令部 拉薩 該城爲全藏之首府當印藏交通孔道其形勢則頗似加爾各達因加爾各達處喜馬拉雅山南面斜平原之尾爲孟加拉軍區之總司令地拉薩住喜馬拉雅山北面斜平原之尾以其通道論拉薩離錫全部與加爾各答之離錫全部相差無幾彼對我之近邊則用大吉嶺以爲加城前衛我對彼則用江孜以爲拉城前衛頗能針鋒相對劍戟相當也再孟加拉區中西北部之聯合州勢頗偏西與我阿里之形勢亦相當彼孟加拉區在喜馬拉雅山之陽恆河流域故其重要城鎮全在恆河兩岸我之西藏軍區則在喜馬拉雅山之陰及雅魯藏布江流域其重要市鎮亦在該河兩岸情形極相似也不過一則斜坡較寬一則斜坡較促耳但我爲高原彼爲下坡以地形論我有居高

臨下之勢彼則爲仰攻也氣候一面彼亦大不如我因藏地高燥溫和適於健康印地下濕鬱熱易生疾病也但政治交通之設備我與彼則有天壤之別至不能並論而物產之豐人烟之繁藏亦不如印遠甚也置司令部於此可以爲入印惟一要道之重鎮而爲全力之防禦焉

第十七旅司令部 江孜 該地平野沃衍直至咱利山口之麓止約四百餘里英人窺之甚急該地東連布丹(即竹巴)南入錫金西接廓爾喀全藏鎖鑰入印咽喉清光緒三十二年英藏重修條約此地與阿里之噶爾渡同開爲中英通商埠江孜英人經營甚力也由大吉嶺修路以通亞東關復由亞東修馬路以達江孜郵站兵房沿路安設勢極汲汲設旅部於此爲拉薩日則倫二城之前衛爲亞東春丕之後盾並爲商埠要塞(預速擇要建築)國道之保衛以抗禦英人之侵入也

第十八旅司令部 噶爾渡 該區南界孟加拉軍區聯合州之阿蒙部英人於該部森木拉城置旅團鑿山開道以入阿境通噶爾渡西面界克什米爾都之拉達克部爲自古通商要道噶爾渡鎮爲阿里都會踞印度河上流故地勢比印度及克什米爾均高南走

印度聯合州以達鐵路至特里爲恒河上游之大城旁遮普軍區師團駐地之一西達克什米爾以入阿富汗波斯北踰崑崙大嶺以通和闐及新省南路各城東至日則倫江孜拉薩誠四會五達之鄉也經光緒三十二年英藏訂約允開爲商埠置旅部於此足以南抗森木拉西對拉達克其職責則在保守各處山峽要塞及道路而偵英人之行動焉

第十九旅司令部 日喀則 該城在雅東之南當通廓爾喀之要道爲藏部首城背山面江形雄勢盛南至江孜接入印之通道南入錫金之寧克什達廓爾喀東部走達什拉克鎮以至大吉嶺西南經聶木納鎮踰大嶺入廓爾喀境以達喀得滿都（廓京）再由此南行即通孟加拉區之盧各腦得城師團部或拉哈巴城師團部因有廓爾喀爲之外藩故英人在該境勢力尙形薄弱置旅部於此可以爲江孜之後援拉薩之犄角阿里之後盾焉其職責則在保護緊要山口及道路以伺英人對廓爾喀之行動

第六軍區或邊防區

以巴塘察木多二部及前藏之東部順年楚河（拉里之東）走雅魯藏布江入印度阿薩密部之界口以東地合爲一區該區山勢及水道完全爲南北縱橫形勢南界最爲緊

要南界之東半爲英屬上緬甸界南界之西半爲英屬孟加拉軍區之阿薩密部英於此
二部皆溯江修鐵道以爲侵入巴塘察木多二部之張本形勢甚爲緊急故特置軍區於
此以爲對抗之防禦焉該區羌番雜處山嶺重疊交通不便險要固多而控制不易在各
區中爲最艱困之地東通打箭爐以至成都西走拉里以入拉薩北路一走察木多以通
青海一路走巴塘以通雲南又一路走洛隆宗南通雲南又西南走門波以通阿薩密又
由江卡南下烏道走阿墩子以達上緬甸英人開山築路汲汲不遑故設軍區於此以便
對付阿薩密上緬甸英人之行動而守護邊地要塞焉其建置如左

軍長司令部 巴塘 該城當西康適中之地東通雅州以入成都西走察木多以達拉
薩南走江卡阿墩子以東南雲南之達中甸大理西南達英屬上緬甸野人山境及孟拱
至滿大來北通德格及青海甘肅各土司境西南入波密以達英屬阿薩密部之薩的雅
城四通八達且該地土田肥美氣候和煦屯牧適宜爲康藏阿緬雲印甘青川九部交通
孔道置軍長司令部於此可以照應一切形勢便利該區兵暫設三旅其支配如左
第二十旅司令部 巴塘 其職責則在開山修道以通各邊要塞保護屯牧及道路並

以伺察英人在上緬甸行動

第二十一旅司令部 察木多 其職如上

第二十二旅司令部 波密部 該部西連布丹南鄰阿薩密田美氣和居人亦多爲英人由阿薩密侵入巴塘之目的地設旅部於此對外則固邊塞對內則務屯殖並開山通道保護行旅

第七軍區或邊防區

以雲南全省川之寧遠府舊屬合爲一區該地南接英屬緬甸之撣部及法屬安南之東京西接英屬上緬甸野人山等地英人修鐵路西邊已達孟拱以北之密之那城南邊已至攀龍均切近邊境咄咄逼人法更有滇越鐵路由河內以達省城二國交侵形勢重要當與第一軍區爲同一之形勢故特設軍區於此外以對待仰光河內之舉動內以開山通道以固沿邊各要塞誠至急至要不稍緩者也其布置如下

軍長司令部 雲南 該城本爲雲南省會四通八達誠發縱指使之地也甯遠府屬毗近省境爲長江上流金沙江之三匝地羌夷雜處地面寥廓歸入軍區則可便於開拓以

爲省城後路該處可開之地甚多足爲屯田之用與昭通府屬作平行綫麗江在其西歸入本區比之成都管理較便該區駐兵暫定爲四旅其支配如左

第二十三旅司令部 騰越 該地當滇緬交通孔道西南走蠻允以達緬甸八莫可乘輪船順伊落瓦底江南行至滿大來江西岸卽緬甸鐵道以達孟拱者片馬野人山等要地均在此城西北開而通之通而防之全賴騰城爲主動南通芒市以達緬甸攀龍鐵路與由緬甸通攀龍之道同一緊要英人開山鑿道以爲北傳滇省之別道求與法之滇越鐵道競勢力之平均置旅部於此所以對抗英之八莫攀龍孟拱三處勢力之侵入而爲省城西方之前衛焉

第二十四旅司令部 思茅 該城當通暹羅緬甸老撾三地之要道由此走孟養入緬境以達景東復由景西南行渡怒江抵肯倫鐵道乘車更由西南行以達崖莫昇以南達仰光或由景東正南行走景綫入暹羅國境順湄南江南下以達盤谷一由思茅東南行走孟賽以達老撾爲英法勢力緩衝地帶比之蒙自騰越對外雖較緩和然尙爲中英法暹四國交通要路其形勢甚衝要也設旅部於此對外既可平均勢力對內開山鑿道西

顧騰越東援蒙自氣足神完該地有省城通緬甸電綫

第二十五旅司令部 蒙自 該城當滇越鐵道素爲滇南重鎮東通百色西達思茅北至省城南抵法屬東京河內四通八達形勢便利爲法人入滇通衢置旅部於此分築要塞於河口設相當兵力外可以對抗勞開河內內可以爲省城南路前衛百色思茅之左右翼極爲重要與騰越並重法電綫經此

第二十六旅司令部 維西 該地當川滇藏三省對緬孔道地曠人稀山川錯雜英人經營甚力已由孟拱引長鐵路深入野人山境而至密之那推其意實欲由密之那侵入上下片馬尋入巴塘之路以引長緬甸鐵道達長江上游故設旅部於此可以開拓茶山片馬及怒江以西夷地築塞通道殖民設官先爲布置不但可弭英人侵略之心並能使川藏滇交界之區形聯勢結進可戰退可守不獨爲巴塘之前衛波密雜掄之左援已也

第八軍區或邊防區

劃廣東欽廉二州地合廣西全省爲一軍區蓋專以防法也法人自河內修鐵道以達龍

州其意蓋欲引而長之走南甯東沿珠江以至廣州皆爲彼勢力範圍也歸順鎮邊寧明龍州欽州等縣皆界法屬東京道路繁多而以龍州之鎮南關爲大道水口平而二關次之歸順又次之鎮邊之照陽關欽州之防城縣二路亦通河內要道也置軍區於此可以南甯對抗河內以北海敵海防陸海兼重與第七軍區互爲聲援可分其南顧之憂專力西向焉暫設三旅其分布如下

軍長司令部 南甯 該城踞桂越交通要道濱鬱江北岸淺水輪船可順流下達廣州處本區邊防適中之地南走欽州以達海防或入廉州以至北海西北走百色以通蒙自西南走龍州以至諒山河內北走荔波以達貴筑東北走柳州以達桂林而至永州衡州此交通之大概但法人在安南之布置其對我也則兩路侵入一爲滇越鐵道勢欲引而伸之以達成都與比法借款之同成鐵道接與正太接與張庫鐵道俄之勢力範圍接其初意則聯合同盟之俄國同調之比國合力經營縱貫我國鐵道以中分英人長江勢力一卽爲桂越鐵道其意蓋如前述以珠江流域爲彼勢力範圍也故彼以兩路來我亦以兩路當之雲南蒙自當其西路者也南甯龍州欽州則當其東路者也至於北海現雖爲

商港將來亦可改建海軍分防軍港以歸第八軍長指揮而爲東京灣之活動焉

第二十七旅司令部 龍州 該城爲南甯前衛鎮南關後盾與法之諒山北甯爲對抗之勢設險守塞開山通道宜急爲完備以免外力內侵並以之先發制人

第二十八旅司令部 欽州 該地爲由海防侵入我高廉橫等縣要衝道路濱海非合同海軍不能完備南寧之左臂也今劃北海爲本區海軍港即用以保護海岸攻取海防而另以榆林軍港之全艦力以當西貢艦隊之北侵及廣州灣法艦之出港故以欽州敵海防之陸軍以北海抗海防之海軍爲最當也

第二十九旅司令部 百色 該城當南寧雲南通道爲歸順廣南二地之後盾雖該二地邊界山深瘴厲但道路繁多設防不易幸皆非通衢故以一旅布置之亦足敷用並用以東援南寧西應蒙自亦形聯勢結也

本部各旅駐地直轄於陸軍部

第一二旅司令部 京師 京師爲首善之區萬國觀瞻所繫且爲列國勢力之注射點去海甚邇又爲國會政府之所在全國命令所從出無相當程度數目之軍隊以駐守之

不足鞏守衛而壯觀瞻今於全國現役國防軍選定後擇其尤佳者三旅駐京師左右焉
第三旅司令部 廊房 該地爲京城東方前衛天津之後援也當京津鐵道中權爲外力由海道上岸侵入之惟一要道大沽第一重門戶天津第二廊房第三宜築設炮台以固形勢將來交涉有效天津重能駐兵大沽重修炮台則形勢尤爲完足矣其職責在爲京城前衛天津後援保護要塞及交通之安全焉

第四旅司令部 山海關 該城位於京奉鐵道中權背山面海秦皇島爲之外障爲不凍良港不獨宜於北方冬日之商港且爲渤海內惟一之軍港修而築之陸海聯絡陸可禦南滿勢力之南下並可保護沿海附近之路綫與海軍共同動作焉置旅部於此外應營奉內援津沽特爲重要焉其分駐兵地(一)溝幫子(二)葫蘆島要塞(三)秦皇島要塞(四)昌黎縣(五)北塘(六)塘沽(七)軍糧城

第五旅司令部 馬廠 該城當津浦北段要衝東走大沽北至天津南接德州西走河間以聯石家莊天津現因條約拘束暫不便屯兵故欲保障大沽海岸綫則實以此地駐重兵爲最善與第五旅聲應氣和以爲直隸海岸要塞之保禦與海軍同其動作焉其分

駐兵地(一)大沽(二)岐口(三)龐沽

第六旅司令部 石家莊 該地踞正太京漢二路之交點爲直晉交通惟一要口將來滄石鐵路開通又可聯津浦京奉爲一氣形勢尤爲重要置旅部於此可以東爲馬廠後盾北拱京師西應太原南接鄭州比之保定大名形勢遠過焉因該二處乃內防注重之地非有對外之性質當以直隸省警隊駐巡則名實相符矣其分駐兵地(一)獻縣(二)邯鄲(三)高碑店

第七旅司令部 鄭州 該城當隴海京漢二綫交點且爲黃河沿岸重鎮之一雖離河身稍遠但不能不謂爲河南省濱河最要之城置旅部於此保黃河鐵橋及鄭州要塞(速築)北以接應石家莊南援漢陽東走徐海兼爲膠州聲援西通甘隴又爲西北惟一之轉輸地比較的對外情狀較多焉

第八旅司令部 大同 該城當京綏同成二路之交爲全晉之外障綏遠之後援京師之右翼榆林之左臂也其對外職任在爲綏遠後備以應庫恰爲張家口之右援以應多倫爲榆林之左臂以同保河套之安全而爲寧夏之東援對烏里雅蘇台加以助力焉

第九旅司令部 榆林 該城爲全陝外屏包頭綏遠之後盾寧夏之左臂河套陝北開

拓賴焉

第十旅司令部 寧夏 該城距河套西方與包頭歸化同爲外蒙後援內蒙開拓亦甚

賴之阿拉善全部之經營隴東之保障亦均恃此地憑山帶河形勢險固築塞設險須加
意焉

第十一旅司令部 安西 第四軍區之後盾天山南北二路之轉輸地土曠人稀屯殖
爲要整而興之十年以後天山二路之接應青海北部之經營均將以此爲最佳之主動
地也

第十二旅司令部 丹噶爾 該城爲青藏通甘省之咽喉西寧之前衛番蒙雜處與漢
回通商時生牙角之爭青海全部番人約期來西寧互市均由此入口故西寧事實上實
青海之首城也置旅部於此可以保障甘省西部各族民之安寧可以開拓青海全部以
便屯殖可保護西寧通拉薩大道踞長江上游懸渡之險北障青海南援拉薩東西應察
木多與巴塘松潘呼吸一致爲番部之開發焉且由此西進開通柴達木道路以通諾羌

且未與天山南路相應形勢更爲靈活矣

第十三旅司令部 登州 該地左衛烟台右保龍口爲萊州威海榮城等處陸上要塞之保障與第一第二海軍區軍艦隊同其動作且爲將來烟濰鐵路之外障其職任在保衛自榮城縣以至黃河口海岸之要口重地以防敵人上岸

第十四旅司令部 膠州 該地爲濟青鐵路經過當膠州灣之西北岸前顧青島後衛濟南兼保濟青鐵路交通之安全及自日照至文登海岸要口要塞之保護與第二海軍區艦隊爲共同動作與海州雲台山等要塞聯絡防禦敵人之上岸

第十五旅司令部 通州 該地當長江北岸形勢緊要南據狼山有砲台爲長江第一重門戶置旅部於此其職任則在防守自崇明至南京江北岸一帶要塞與長江艦隊共同活動爲長江下游之最要防禦焉

第十六旅司令部 上海 其職責在保衛吳淞口砲台要塞與第三海軍區艦隊共同防禦敵艦之侵入爲江南蘇滬等地之外障焉第二兵工廠及造船廠之保護亦有責焉江陰要塞爲長江第二重門戶焦山獅子山爲三四重門戶均有砲台區分駐防守焉

第十七旅司令部 寧波 該地爲外艦攻襲之目的地守此地則北部浙江無虞次之者爲溫州象山定海等地均應分駐相當軍隊爲要塞之保衛焉其動作則與第三海軍區艦隊共同

第十八旅司令部 馬尾(閩侯) 該地處閩江之要衝形勢險要前有五虎島爲江口要塞內有長門金牌兩砲台對立爲馬尾之前衛置旅部於此鎮鑰閩江爲福州之外屏分駐相當之兵福清東冲口海壇蒲田等處以爲各要塞之防禦與第二艦隊共同動作焉

第十九旅司令部 漳州 該地爲福建南部要鎮有漳廈鐵路以通廈門對岸之石碼廈門港在其外爲軍商良港直對澎湖台南爲陸海二防要地日屬台灣美屬呂宋荷屬爪哇英領香港於此地均大有關係置旅部於此爲潮州之東援馬尾南應其職責保守泉漳二屬沿海及陸路各要塞分兵駐守泉州同安廈門金門雲霄詔安等地外與第三海軍區艦隊互應焉

第二十旅司令部 潮州 該城有鐵路六十餘里通汕頭爲廣東東方海濱惟一良港

泊船極便有要塞焉置旅部於此潮州東援漳廈西應虎門其職責在保衛自詔安至惠州一帶海岸要塞及要口兼防陸上交通與第四海軍區艦隊同爲動作其分駐兵地（一）黃岡（二）汕頭（三）南澳（四）潮陽（五）陸香（六）汕尾（七）平海（八）海門

第二十一旅司令部 石龍 該鎮前據東北爲廣九鐵路交通中權要鎮英人勢力由香港抵九龍上岸侵入內地此處正抗其吭置旅部於此可爲廣州陸路外衛並分兵駐守虎門廣州香山赤谿新會陽江三水各要塞以爲陸上防禦與第三海軍區艦隊共同動作

第二十二旅司令部 高州 該地爲對付法租廣州灣行動爲最要置旅部於此其職責在守護各要塞並監查法人之舉動其分駐兵地（一）安鋪（二）電白（三）吳川（四）石門（五）海康（六）徐聞西與第八軍區欽州旅部爲呼應與第四海軍區艦隊爲同一行動

第二十三旅司令部 崖州 該地爲榆林軍港陸上後援爲海南全島之守衛應分兵一團守瓊州海口之秀英砲台以爲瓊州海峽之保衛崖州則專爲島南陸上各要塞防

備與第四艦隊同其行動者也與法之西貢英之新嘉坡均其勢力開山拓道以興商貨而奪香港之利益焉

第二十四旅司令部 和州 該地面江背山形勢雄緊爲江寧安慶之左右應援地城南牛屯鎮之西梁山要塞爲長江第五重門戶江流甚窄形勢極勝其餘和悅洲攔江磯亦爲長江要塞艦築之地應分兵駐守焉蚌埠當淮河鐵橋之南岸津浦鐵路交通要站分兵駐守可防由浦口上陸北侵之外力爲萬一之防禦焉

第二十五旅司令部 漢陽 該地爲全國交通中心水陸衝要長江中權之守衛地且爲第一兵工廠所在又爲全國商務之中心南應岳衡以達粵桂西應重成以通爐巴北應鄭石以拱京師東應和寧以接通吳或走辰沅以應貴陽而達滇地或走九南以通福溫或走襄商以應甘隴或走陳歸以達膠海真可謂四通八達呼吸咽喉之地也置旅部於此守衛沿江要塞保護各大鐵道以爲長江中心轉輸總集分派之照顧其分駐兵處嘉魚荊州石首武穴等要塞

第二十六旅司令部 衡州 該地爲粵桂接應之分岐地當粵漢鐵道之衝又濱湘江

水陸利便形勢險要置旅部於此可由柳韶以應石龍廣州由永全以援柳州南寧爲粵桂之後盾中原之南障也其分駐兵地（一）岳州（二）柳州（三）韶州（四）永州（五）桂林各要塞

第二十七旅司令部 貴陽 該地踞湘川桂滇黔五省交通咽喉駐旅部於此西應雲南東聯辰沅南援南寧北接重慶勢力呼應之地滇桂後盾也其分駐兵地（一）遵義

（二）威寧（三）荔波（四）盤江

第二十八旅司令部 重慶 該城爲長江上游重鎮東下巫夔西接成雅南通黔滇固江流之重鎮亦第六第七兩軍區之後應也該城踞山而江形勢雄險至於巫峽萬縣瀘州叙州亦分駐兵守要塞焉鈞魚山要塞尤佔形勢

第二十九旅司令部 叙州 該地爲雅州寧遠雲南之後援成都之南障長江最終通航之地也置旅部於此有協同維西巴塘防英之勢而長江上游之防守焉

第三十旅司令部 雅州 該城爲第六軍區後盾成都西方內戶且理番松藩開拓鎮守成爲緊要與西寧察木多氣聯聲應同負開發諸番地之責焉

第三十一旅司令部 贛州 該地爲漳湖廣三處後應江西南南路保障爲自江西接濟粵閩之要道置旅部於此對外氣足神完矣宜速修九江至南安之國道以便運輸

第三十二旅司令部 赤峰 該地爲洮南呼倫之後援營口錦縣之西應京師東北之保障道路四達形勢便利駐旅部於此守要塞保轉輸備後防殊重要焉

第三十三旅司令部 綏遠 該地爲庫倫烏里雅蘇台之後盾寧夏之右援多倫之左臂京師西山之外障也駐旅部於此保驛路守要塞事開拓極爲重要焉

第三十四旅司令部 張家口 該地乃京師之北戶庫倫克魯倫之後援也守驛路保拓殖守要塞均爲重要而多倫一城烏珠移沁一旗尤關洮南呼倫克魯倫庫倫四處之接應甚重

第三十五旅司令部 沅州 該地爲湘黔交界衝衢貴陽桂林之後援而永衡之犄角也北接荆宜西達重慶皆爲軍爭援應要道駐旅部於此爲中原西南方第三重門戶爲第七軍區及貴陽之後盾也第八軍區及永州之北援也

以上八軍區共二十九旅爲純粹對外地情狀而設置之以爲直接對抗取平均勢力

之用皆爲陸路性質除第一第二第八軍區外均無海岸線而第一二八三軍區則須與第一艦隊及黑龍江松花江艦隊第三艦隊爲共同動作焉本部直轄爲三十五旅除沿海各旅之支配須與海軍支配相照應者外餘皆爲接應各軍區並守各地要塞及緊要軍路之用所有布置純粹以對外眼光定之至於內國治安則純委之於地方制度中武裝警隊及普通警察故對內則非國軍所得而知也

統計全國現役國防軍六十四旅人數約四十五萬以上以次則論及地方制度中武裝警隊之支配焉

(乙)廢督論

開國十三年內戰若干次每次亂後新舊軍隊或添或減各以當時現狀略加收束均爲敷衍一時之計絕未爲根本施設上著想加以督軍制行於各省仍爲繼續辛亥革命時都督制之弊以非常事變時權宜之計竟行之數年而不變者內政所以不能修軍隊所以不能整也說者曰此非督軍制之過乃軍民不分治之過此說大謬民政設施根本上在於地方軍隊則純粹爲中央行政故軍隊絕無管轄地面之權祇有駐守某地之責所

謂國軍者爲對外國防而設民政則爲經理地方之事兩者絕不相類故民政有治地而軍政僅有防區軍民有何分治之可言乎民事有地方行政國家行政而軍事則純爲唯一之中央行政是也（至於地方兵則應屬於警察性質與國防之軍不同）既軍事爲中央直接行政以現事通行制則應劃分全國爲若干師區或旅區或邊防區視各地之內外情況以易爲支配殊爲正當辦法督軍鎮守使胡爲者故余以爲以中國近時狀況邊境則行軍區制內地則不設軍區僅以旅團分駐各要地直隸於陸軍部以爲徵兵區之初步裁去各省督軍使中央與全國各旅團聲息靈通絕無隔閡卽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矣對外既異常靈通邊防亦格外嚴密對內亦根本擴清今試言督軍制存廢甲乙主張二說如下

（甲）主張廢督軍制之說

- （一）督軍制乃襲都督制之舊都督制爲非常事變時應急之用平時即當撤去
- （二）一國永久軍事計畫當用師本位制或旅本位制都督究爲何制謂爲大軍區長制乎則我國顧未嘗劃分軍區也現時督軍所管之區純爲民政區域民政區是否

卽宜於軍政區不待辨而自明故現時督軍既不得謂爲一省之民政長官又不得謂爲大軍區長則直可謂之爲贅旒

(三)現在各文明國軍政全然爲師旅團制度督軍是師長乎旅長乎一師之事有師長管之一旅之事有旅長理之何必又要轉手於督軍既防害中央與各地方軍隊交通之便利又生出種種權限之爭持費時廢事莫此爲甚

(四)用現在世界通行軍制則僅有師旅團等類用中國舊制則有提督鎮台協台等類今日之督軍鎮守使無以名之名之曰舊日之提督鎮台則頗相似也既用新法之師旅制又用舊法之提鎮制以擾之此中國改革數十年政治上絕無條理者此也

(五)督軍不裁不獨軍政無統一改良之望卽民政亦難推行我國經一次變亂後督軍之權加大一次至今日已成指大於股不獨地方一切政治受其把持卽中央行政亦亟思問鼎重輕今日卽能軍民分治亦不過名是實非爲省長廳長者苟不與彼合爲一黨則百計排之使一事不能行勢非求去不可若不去則必變計投降聽彼擺弄始可安其位若能更進一步與彼同流則不獨地位鞏固而且錢源茂盛故督

軍不裁中央雖簡若何人員亦難與中央一致其不爲督軍化也幾希此制不裁政治改良絕望國家亦必日即於危亡督軍若裁不獨民治可期整理即軍事亦易爲收束而中央之權能亦可自由無阻矣

(乙)反對裁督者之說

- (一)督軍制行已數年驟然改革必起分擾不如暫仍其舊徐圖補救
- (二)督軍如不干涉民政殊無大害苟能實行分治又何必多事紛更
- (三)督軍手握重兵平素政權在握頗自得意一旦去其權兼削其位必不肯從強而行之反爲不利且彼等自謂素有大功於國家果使能裁裁後亦難於位置

總以上贊成反對兩說而判斷之則甲說爲剛性的乙說爲柔性的甲說偏重國家乙說偏重個人甲說偏重進步乙說偏重敷衍甲說言之成理理皆有據乙說多事故上話並無根本不拔理由今試判之如左

甲說判

- (一)(第一項)督軍制乃襲辛亥革命時都督制此無疑問但彼純爲軍事時代暫時權

宜制因當時注重在軍事祇可行於亂時不可用於平時因平時乃注重民政故不能用督軍制混軍民而爲一

(二)(第二三四項)以軍事學家眼光觀之現在各強國其陸軍制度則祇有師長旅長而無所謂督軍鎮守使有之惟前清之提鎮是也但現在既一切改爲新式陸軍制即不應格外生枝耳再有督軍鎮守使等官此爲至當各國軍區或以師管區或用軍管區或亦有用旅管區者但軍事區域總以地理形勢交通狀況防務重輕以爲軍隊駐防多寡之分配而管區成焉斷無以固有民政區域即爲軍政區域者何哉因民政區劃取其發達之平均軍事區劃蓋視其防務之急緩也兩者情質迥乎不
牟

再以現在觀之歐戰以後各國行大軍區制者恐將皆有變更因大軍區制僅利於邊地或殖民地至於內地民政發達之區對內自有警察之保衛治安固無須用重兵以鎮壓之所有小軍區不過爲將來徵兵區之初步以便易於實行耳然非所以防內抑仍以對外也至於謂以師旅長本可管理本師旅之事又何須乎督軍鎮守

使師旅長有事直電陸軍部陸軍部判其可否直接示知該師旅長辦理何等便利不獨便利此亦現在世界各文明國惟一無二之辦法多此督軍一道轉折留難胡爲乎此說極確當不移尤爲主張裁督者最硬理由譬如現行三級民政制亦極不佳縣知事本直接省長又何須乎道尹多一轉折也若曰縣多地寬照顧不及則分二省三省可也有何設道尹之必要故督軍鎮守使道尹爲現在言改革者所必須裁去之職者也至於第四項言既用新法就專用新法若用舊法就全用舊法新舊混合一事無成並且舊者不能舊新者亦不能新不舊不新以動物學言成爲兩棲類乃下等動物不能成其高等行動者也而况世界進化若斯吾國尙有何舊之可守雖急急步武列強尤恐不及舊可云乎哉

(三)(第五項)督軍制本已不善而中央執政者因他種關係又常引各督以自重日累月積遂致政權下移外重內輕督軍在本省則爲國王生殺與奪皆得自由不獨司法無權干涉即中央亦莫敢深言之中央所有在各省應得之權利幾等於零所有各省軍政民政各官吏之去就中央無權過問初則尙可求其同意而外放一二

今則全爲彼等私人所佔有中央若一移之必有反聲此是何等世界督軍不裁試問任何能手以當國政絕無良果之可言即曰軍民分治蓋不分其實分其名耳原說推論尤洞切其弊

乙說判

(第一項)原說以爲行已久祇可仍舊不可撤裁此一義也又曰徐圖補救蓋其意與以督軍制爲不善恐驟裁之有變不如緩緩裁之較爲穩健也此又一義也但此二義皆不成問題第一義直無理由所謂習非成是也第二義稍有理由但所謂養癰貽患也夫督軍制之擬裁者不自今日始矣當辛亥革命後南北同人函電分馳咸倡軍民分治以殺都督制之軍權或擬裁督以定軍區制後祇作到添設民政長官當時中央威信尙著而民政長官亦僅較優於當時各省內務之司其能完全履行民政長職權者誰乎苟其有之則必與都督大起衝突當時各省並未行政僅僅用人一端實權仍操之於都督所謂知事釐金何莫非都督授意迨帝制事起將軍之權尤重一道尹一關監督本爲完全中央分內事者亦多先徵將軍之同意而後行之不然則必遭排擠惟將軍自保者乃能安

全而昌達試問當時之執政者之設將軍府果爲何意其設規模範圍又爲何說豈不以將軍制爲不善耶而究之將軍仍在自共和恢復後項城去世各將軍肆無忌憚中央之權更爲減削遂釀成今日南北之戰爭一年有餘生民塗炭兩方亦皆疲於爭鬥歐戰又停外人干涉將至於是不得不和開國八載大戰四回不獨民心厭亂望治方殷即雙方當局能無同樣醒覺耶方今世界方行打破武力之時吾國尙能獨異耶夫外人既倡議廢督裁兵不獨倡議而且聯告矣聯告之不從將恐更進一步而爲國際和平會之判決以強行裁督減兵矣迨外人強迫而始去焉國既損威人亦無味賢明如南北軍政各當局豈無此覺悟耶况全國人心久已望公等退矣民猶水也水能載舟亦能覆舟今日去尙可得愛國之美稱將來國家因去此制而政事改良以致富強國民追想當日諸公從善之功尙有銅像巍巍之功望不然巢燕覆幕母子俱死所謂破巢之下豈有完卵吾意此時既內外上下四方八面以及本身均有明白之醒覺則去亦去不去亦去可耳日本當退藩後始能政令統一政治進行此爲日本強國之根本使當日各藩不退日本政治決難改良既難於改良則日本名稱恐與印度二字爲地理上同等名詞矣尙得爲一等

強國耶南北當政諸公諒必籌之熟矣國家生死存亡之機端賴公等此舉此時最好自請裁撤督軍制公共上書於上海和會最爲美善君等退後自有相當之名位以報之則徐圖補救之說絕不成問題也

(第二項)權者人之所必爭也况本爲所有而讓出者則愈不能不干涉也軍民二者區域相同關切尤多雖欲不聞問亦不能也既有聞問督軍豈肯坐視肥肉美酒爲他人獨食耶吾以爲實際絕不能分治也督不裁無論何種良善地方制度皆不必定之亦皆不能行即行之亦皆成具文

(第三項)可與第一判通觀但至於裁督後之安插此殊不難彼等本已不窮可作之實業甚多特設之元老院武學院亦無不可插人既能裁之安插即不難也

甲乙二說經前判語已可知其是非矣但更有應爲說明者則分述如下

(一)此次裁督易制第一國人應確知非對人的好壞乃對國家根本制度上改善之計督軍制若改革不獨地方政事可進步即中央之行政權亦可行使到完全地步而無

阻害

(一)督軍制乃舊日提督制之變名與現世各國所行之最新制度不合中國立國於世界之上無論還是弱國卽是強國亦不能獨異其制故督軍制之改革除少數不利被裁之督軍及與督軍有利害關係者外全國人民無不贊成

(二)軍政純爲中央集權制無所謂地方分權（民兵不在此例）故國內交通便利人權時生捍格並易養成外重內輕藩鎮爭權之禍但邊地因國防較緊人烟較疏文化較低交通較緩外力較厚暫時難遽施以徵兵制度故駐防該地之國軍率皆由內省派往駐防卽或爲本地招集但因對外甚嚴故不得不用大軍區制度以便軍區長代表中央行政比中央直轄形勢較爲緊湊聲息較爲靈便指揮亦較爲簡捷對外既較雄緊對內亦無尾大之虞何則全國邊區至少總在七八個之數每區兵數至多不過四萬少則一萬五千而中央直轄之軍數則八九倍之或六七倍之又况各軍區所在地大抵皆邊荒少財之鄉國軍定例餉銀皆爲中央供給彼若有異圖以本地之財斷難敷本軍之用而該地民政長官手中既掌財政權又有若干警備隊亦足以阻其逆

萌而况無論如何以一軍區長之力亦決難於中央相抗邊地設軍區而內省則不設軍區故對內對外皆有百利而無一害者也再言之假中央若有破壞法律之事數軍連合更可靖內亂而正國法爲善莫過於此矣何則圖私則衆心不一謀公則一呼百應也語曰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令不行此之謂也

(四)軍區長之選擇最須審慎放某區軍長時以某區之對手國一切狀況爲準總以不弱於對手國將士之學識智略爲要否則爲人擇地遺害無窮軍區之兵亦然故國軍必須程度高紀律肅也否則寧缺勿濫祇可續補好者不可敷衍成軍

(五)全國官兵應經一次大檢查檢查以後除內省若干處應另編或仍舊用本地兵外所有邊防各軍及駐守京師各旅一律另行改編不分何地兵某省人總以程度優者分配之一則因對外而不得不然一則因京師爲萬國觀瞻全國模範之地不得不特加審慎也

(丙)全國武裝警隊之支配

現世各國無論爲大陸的爲海島的其內國行政未有不劃分中央行政地方行政以圖

發達之完密執行之便利者有過有分權較輕較重之別耳我國現應根本改革故內政一面亦應與世界文明各國取畫一之辦法以便分途進行發達捷速故此大裁兵除抽出若，最優者爲國防軍外其次優者則相度各省情勢應編二十八萬武裝警隊按省之行政區域支配分駐各城市及分防要路各村鎮以爲地方治安之保衛焉今觀諸各省區事務之繁簡參酌舊日狀況分訂數目如下

(1) 京兆	一,〇〇〇〇	(2) 直隸	一,五〇〇〇	(3) 山東	一,〇〇〇〇
(4) 山西	五〇〇〇	(5) 河南	一,〇〇〇〇	(6) 陝西	五〇〇〇
(7) 甘肅	一,五〇〇〇	(8) 安徽	五〇〇〇	(9) 江蘇	一,五〇〇〇
(10) 江西	五〇〇〇	(11) 湖北	一,〇〇〇〇	(12) 湖南	五〇〇〇
(13) 廣東	一,五〇〇〇	(14) 廣西	一,〇〇〇〇	(15) 貴州	五〇〇〇
(16) 雲南	一,〇〇〇〇	(17) 四川	二,〇〇〇〇	(18) 福建	五〇〇〇
(19) 浙江	七五〇〇	(20) 奉天	一,五〇〇〇	(21) 吉林	一,〇〇〇〇
(22) 黑龍江	〇〇〇〇	(23) 青海	二五〇〇	(24) 外蒙	一,〇〇〇〇

(5) 川邊 五〇〇〇 (26) 西藏 一,〇〇〇〇 (27) 熱河 五〇〇〇

(28) 綏遠 五〇〇〇 (29) 察哈爾 二五〇〇 (30) 寧夏 二五〇〇

(31) 天北 七五〇〇 (32) 天南 七五〇〇 (33) 瓊州

(34) 安肅

總計地方三十二 警額二八,〇〇〇〇人

警隊種類職務之編配

(一) 道路警隊 此項警隊專為保護國道省道交通之安全兼管郵便之收發及郵便儲金之登記發還道樹道溝橋梁之保護利益之收存與地方自治團體聯絡辦理各事惟限制關於國道省道者餘不過問

(二) 遊巡警隊 此種警隊全為馬警其職在各鎮村大幫匪徒之捕獲勦辦及解散為普通警察所不能辦者歸彼管理此等警隊得受駐在地縣長議會之指揮而報告於省長焉

(三) 普通警察 此等警察不在裁兵之列平時不携武器僅携警棒為城市商民之秩

序維持及戶口調查產業登記衛生考求非必要時不得改携武器爲完全地方自治範圍之事於省行政不直接焉

道路警隊之辦法及職責(詳說另見政事提案)

國道置警法

(崗)辦法分國道省道之制 一等國道(甲)每里置崗一(乙)每二里置崗一 二等國道每三里置崗一或每五里置崗一 三等國道每十里置馬巡一晝站崗夜馬巡或晝巡夜停

(所)一等國道(甲)每十里置派出所一每所置警士二十所長一司書一馬十二(乙)每二十里置派出所一每所官警馬與甲同 二等國道(甲)每三十里置派出所一每所官警馬與一等同(乙)每五十里置派出所一每所官警馬與一等同 三等國道每五十里置派出所一每所置警十所長兼司書一馬十一派出所設於該警段適中地

(局)一等國道(甲)每五十里置局一警士一百所長十所司書十局長一局司書二馬

七十五(乙)每六十里置局一警六十所長三所司書三局長一局司書二馬三十
九 二等國道(甲)每六十里置局一警四十所長二所司書二局長一局司書二
馬二十七(乙)每百里置局一警士四十所長二所司書二局長一局司書二馬二
十七 三等國道每百里置局一警士二十局長兼司書二局長一局司書一馬二
十四

(道)一等國道(甲)每二百五十里置道一警五百所長五十所司書五十局長五局司
書十道長一道司書四道稽查五馬三百七十五(乙)每三百里置道一警士三百
所長十五所司書十五局長五局司書十道長一道司書十道稽查五馬二百零五
二等國道(甲)每三百里置道一警士二百所長十所司書十局長五局司書十
道長一道司書四道稽查五馬一百四十(乙)每五百里置道一警士二百所長十
所司書十局長五局司書十道長一道司書四道稽查五馬一百四十 三等國道
每五百里置道一警士一百所長兼司書十局長五局司書五道長一道司書二道
稽查二馬七十五

國道建築規式（詳說見政事篇）

一等國道分平原山岳二種以舊日驛路而現時發達最繁者為準

一平原一二等國道規式寬二丈至五丈雙濠濠寬八尺至一丈五尺深度得以當地河流平時漲時量度為準譬如國道所經之地河流平時水深五尺漲時滿槽一丈五尺則知河深爲一丈五尺若水量加大即有泛濫之患傷及田畝村落直接損害於農產間接影響於金融故於浚河以外（浚河篇另記）則道濠之爲利極大因具有蓄水分水之功也譬如河深一丈五尺國道濠一丈四尺平時河水五尺則濠內常存水三尺四寸（注意）足資保持全境水分之平均及空氣之濕潤因而道樹田苗農民衛生均受非常之利益而濠中所植之萍茨菱荷以及魚鴨鵝雁之屬年收利益亦爲不小而道樹之培植行人既獲息蔭之樂警所及地方團體每年所收之柴爲利亦大且道濠至秋終春初冬初水小之時由警所通知地方自治團體令沿道有田之農民分段掀掘濠底淤泥以爲肥料另以新土補修濠岸既常新農亦得利道樹雙植爲斜比式則分二十年成材四十年成材或五十年成材百年成材四種樹身宜高直不宜短叢

每邊距離一丈植二十年成材樹一株第二株則植四十年成材者以母二十年為斬伐期以備全路二十年後斬伐成材之木供改良村民居舍之用時而全路相離二丈遠尚有四十年成材大樹森蔭不致遽成荒突損及路政斬去一株新植一株但須斬者為二十年成材者新植者為四十年成材者(注意)此何以故因再二十年則前此未斬之四十年成材之老樹當斬伐之時也迨第二期斬伐時去一四十年成材之樹則須仍新植一四十年成材之樹故由此以後全路皆為四十年成材之樹而無害也以數理式推之如下



譬如上式第一期爲二十年四十年二種迨第二期二十年斬伐時其第一期種植時之二十年者當伐四十年者必仍存而去一二十年者即植一四十年者則全路全爲四十年成材之樹迨第三期二十年斬伐時新栽之四十年者今僅二十年當然存在第一期所栽之四十年者當然成材而被此次之伐去故第二期去一四十年即栽一四十年之迨到第三暫伐期則新栽之四十年者僅二十年而第二期之四十年者已成材矣以此下推雖全路同爲一期成材之樹而相差總以二十年故與斬伐期無礙而與路政亦無損也

(二)山岳一二等國道規或寬一丈至三丈斜度不得過三十以便上下遇平地及下窪時仍相度用濠以便存水或開水口以免因積水傷路樹皆雙植植樹之法去路邊宜三尺以外樹齡如平原辦法其危險處路邊須用石砌欄以免落澗下坡等處路窄處太長則應於每五里處加寬若干以備來車停避停避時以警笛急音爲準在上下坡時上避下在左右來時左避右其避地大小視各道交通繁簡而定

(三)三等國道規式平野式(邊荒等地)寬度二丈至五丈無濠雙邊植樹樹齡及斬伐

法同一二等山道辦法同一二等(詳說見政事篇)

省道置警法及建築規式

- (一)一等省道平原式寬一丈五尺至三丈雙濠寬五尺至一丈深視當地河流水線漲落爲準道樹雙植斜比式樹齡及斬伐期視國道山道八尺至二丈無濠餘同國道
- (二)二等省道平原式寬一丈至二丈單濠寬三尺至八尺樹雙植不宜高大免礙田禾之生育植以果木爲佳年齡互有長短但不限於國道式山道八尺至一丈無濠餘同國道

- (三)一等省道不置崗每十里置亭一警士五亭長一名兼記事每五十里置段一警士二十五亭長五段長一段書記一馬二每二百五十里置廳一警士一百二十五亭長二十五段長五段書記五廳長一廳書記二廳稽查五馬十八

- (四)二等省道不置崗每十五里置亭一警士五亭長一兼記事一每七十五里置段一警士二十五亭長五段長一段書記一馬一每三百七十五里置廳一警士一百二十五亭長二十五段長五段書記五廳長一廳書記二廳稽查五馬十八

警之職責概略

- (一) 沿道旅行之安全
- (二) 沿道遺失物之保存
- (三) 道路所有物之保衛
- (四) 代行沿道左右十里內各村落郵便之收送
- (五) 道路之衛生
- (六) 外人經過之登記

(餘見道路警察規則)但國道警隊歸國省分給其管理則歸諸省長省道警隊歸省給其管理則歸於省議會

遊巡警隊

平時分駐各要市及遊行各鄉村爲盜匪之勦拿兼有司法警察性質其費歸省給管理則歸諸各縣知事

普通警察

爲城市鎮村之非武裝警察爲維持商市居民治安及調查戶口職業產業等事(見普

道警察規則) 費爲地方給管理歸自治團體

(丁) 工程隊之組織規式(詳說另見政事案工程隊之職責)

於此次檢查裁兵時除甲種歸陸軍乙種歸警隊者外丙種則提出二十萬人編爲修築全國道路川河工程隊不携武器及軍用品其人數之支配則視各省區國道省鄉之長短工程之難易以定人數之多寡費爲國省分給每五十人爲一小隊隊置小隊長兼司書一每十隊爲一中隊置正副中隊長各一中隊司書二馬四兵五百每二中隊爲一大隊置大隊長正副各一大隊司書四大隊稽查十馬二十兵一千歸省議會管理

(戊) 經費

(一) 陸軍之歲費

統計全國爲六十四旅四十萬人卽以三十二師計以前每師年費經臨合計百五十萬元近稍加增爲百八十萬元但每師官兵合計約萬二千七八百人此以每師年費百六十萬元計三十二師年費五一二〇,〇〇〇元以五年度歲出總計四,七一五一,〇〇〇元計此項陸軍費占全年歲出九分之一卽將來劃分國家收入地方收入

時以五年度歲入預算經臨合計爲四，七二二二，〇〇〇元除去田賦經常九五九七，〇〇〇元臨時一五八，〇〇〇元中央直接收入田賦附稅七八八，〇〇〇元牙稅七七五，〇〇〇元牲畜及屠宰稅增收六二七，〇〇〇元各省正雜各捐三二三四，〇〇〇元共合一，四三九一，〇〇〇元應歸入地方收入外純粹國家收入尙有三，二八六一，〇〇〇元則此項陸軍費亦不過占國家歲出五分之一

(一) 警隊之歲費

統計各省警隊人數爲二十八萬官兵均在其內以每萬人年費百四十萬元計二十八萬人共年費三九二〇，〇〇〇元此項警費爲國省分給暫皆以各半分給計則國家年應出一九六〇，〇〇〇元

(二) 工程隊之歲費

統計各省工程隊爲二十萬人官兵均在其內每萬人年費百二十萬元計二十萬人共年費二四〇〇，〇〇〇元平均國省各半分給則國家年出一二〇〇，〇〇〇元

元

總三項統計八十萬人國家年費八二二〇，〇〇〇〇元省出三一〇〇，〇〇〇元合計一，一三二〇，〇〇〇〇元復合之五年度陸軍部歲出經臨合計一，四二二五，〇〇〇〇元則此三項歲出比之尙餘二九〇五，〇〇〇〇元卽以此餘剩之款爲築要塞興軍校整理兵工廠陸軍部費軍長署費武學院費參謀部費尙無不是之慮計開

- (1) 武學院 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新設
- (2) 陸軍部 六〇，〇〇〇〇元
- (3) 參謀部 五〇，〇〇〇〇元
- (4) 訓練總監署 四〇，〇〇〇〇元
- (5) 各學校 二〇〇，〇〇〇〇元(內有五十萬爲新加擴張費)
- (6) 各兵工廠 五〇〇，〇〇〇〇元(內有二百萬爲新加擴張費)
- (7) 軍需局 二〇〇，〇〇〇〇元

(8) 駐外國武官 三〇,〇〇〇元

(9) 測量製圖局 二〇〇,〇〇〇元(內有五千萬爲新加擴張費)

(10) 無線電飛機廠 二〇〇,〇〇〇元(內有八十萬爲新加擴張費)

以上十項共用年費二〇八〇,〇〇〇元尙餘八二五,〇〇〇元除第一年興築各地要塞費五〇〇,〇〇〇元外仍餘三二五,〇〇〇元爲臨時預備費焉

(備考) 若照國家地方收入劃分後計算則前此三項年費一,一三二〇,〇〇〇元尙有三一〇〇,〇〇〇元歸地方收入支出純爲國給者僅八二二〇,〇〇〇元若以此數比之五年度陸軍部管歲出一,四二二五,〇〇〇元算則應餘六〇〇五,〇〇〇元即再加入前十項年出二〇八〇,〇〇〇元及第一年應興築各地要塞費五〇〇,〇〇〇元合計爲一,〇八〇〇,〇〇〇元亦不過占國家收入三分之一然尙有警隊工程隊等費合計之三一〇〇,〇〇〇元爲間接生利的事業而武學院之五百萬元要塞費之五百萬元各兵工廠之二百萬元測量

製圖之五十萬元無線電飛機八十萬元各學校五十萬元共一三八〇，〇〇〇元爲新加擴張費焉比之以前之辦法似眉目較清利益較多人皆有用費不妄糜而事業日興國基日固矣至於詳細歲出入辦法則歸於政事篇之財政節國家收入部焉茲不具論以後論及裁兵之辦法

(己)裁兵移屯之辦法

現在全國軍隊共爲一四三，六一八〇人除去前列三項抽用八十萬人外下餘六三，六一八〇人則全不遣散卽向外國銀行團商借相當數目之債欸將此餘下人數全個充各邊屯田之用以開發利源而固邊防其應設屯田地則視何省邊境對外最緊荒地較多地土較腴交通較便設備較易則先儘該省區邊境遣派餘酌相當其他次要地方派遣之其辦法如下

遣派及安置費

未移之先預先最須注意者爲調查邊荒指定地段酌奪氣候安置住所購辦農具注意飲料食料柴炭之來源備辦仔糧先將以上種種預備停安然後議及遣派遣派時應須

注意者被遣者之年齡健康單襖綿皮四季衣是否足用因北邊氣候不常也蒙古新疆等處夏日有應着皮之時不可不注意也於是應分移屯爲二移者自本地起身至到屯時止市者到荒地而得安居作業之謂也

屯法

(一) 指定地點

此次剩餘之兵其數雖僅六十餘萬但必各省之人皆有最好按兵之籍貫則可知其農植之慣技及食物之若何分配各邊擇其近於某邊者給一照令屯某邊某地若干畝各屯地之分配如下

(子) 西部邊屯

- (1) 川邊之巴塘江卡等地
- (2) 察木多南境之波密雜揄等地
- (3) 雲南之維西縣屬之潞江流域中甸縣屬之金沙江瀾滄江流域阿墩子等地騰越縣屬之潞江大盈江龍川江鎮邊縣屬之瀾滄江流域
- (4) 四川屬之寧遠府舊屬各地登科府舊屬各地
- (5) 察木多北境青海南境
- (6) 西藏以上六處則以四川雲南湖北湖南貴州五

省之裁兵移屯

(丑) 南部移屯

(1) 瓊州島各地 (2) 福建海岸以南海中屬島各地 (3) 廣西邊境各荒以上三處則以廣西廣東福建三省裁兵移屯

(寅) 東部移屯

(1) 吉林之延吉縣和龍縣東寧縣琿春縣密山縣綏遠縣同江縣撓力河等地 (2) 奉天之長白縣臨江縣洮南縣 (3) 熱河之朝陽縣赤峰縣 (4) 黑龍江之黑河縣呼瑪縣吉林拉林漠河縣贛濱縣羅北縣佛山縣等地以上四處則以直隸省山東省安徽省江西省江蘇省浙江省河南省奉吉黑三省等十省之裁兵移屯

(卯) 北部移屯

(1) 庫倫之土拉河流域 (2) 克魯倫之克魯倫河鄂嫩河兩流域 (3) 烏里雅蘇台北境 (4) 烏梁海葉尼塞河上游 (5) 科布多西北二境以上五處則以兩湖山陝等省之裁兵移屯

(辰)西北移屯

- (1)新疆北路各荒(各縣皆有)(2)新疆南路各荒(以于闐且末諾羌爲多)(3)青海北部(4)阿爾泰全境以上四處以甘肅新疆直隸湖南四川等省之裁兵分配移屯

(二)人宜土宜

閩粵桂雲貴川鄂湘贛浙淮南之蘇皖陝西之漢水流域等十二處人素以米爲主食麥爲輔食移屯時則擇各邊荒宜於種稻之處移之如滇邊波密瓊州島各海島廣西各邊新疆川邊均宜植稻間有宜麥稻雙植者直魯山陝(漢水以北者)皖蘇(淮水以北者)豫(淮水以北者)甘熱察綏新奉吉黑十五處人均素以麥雜糧爲主食米乃輔食移屯時則擇宜於種麥豆等地移之如奉吉黑內外蒙新青藏等七處均宜麥豆間有宜稻麥雙植者

(三)屯田局章程

- (1)屯田局所在地 每屯田兵一千人以上二千五百人以下爲一屯田區得設屯田

局一所長一人書記二人至四人管理該區屯田事宜記錄其景况每年呈報某邊屯兵委員會一次以便由會彙各區報告冊編爲統計書發行全國以便國人周知各邊屯田狀況

- (2) 屯兵委員會 每邊屯田區十個以上者得設某邊屯兵委員會以爲之總會不設會長僅設委員九人至二十人按月輪流爲主會委員綜核一切其委員會則以下之人員組織之(一)內務總長所派委員(二)教育總長所派委員(三)陸軍總長所派委員(四)交通總長所派委員(五)外交總長所派委員(六)該軍區軍所派委員(無軍長者得由該屯田省省長或民政長官委派或合派)(七)農商總長所派委員
- (3) 屯兵委員會 於必要時得設下之機關(一)屯兵儲蓄總會(代郵便)(二)屯兵醫藥管理處(三)露天教育及社會教育團(四)屯兵器用製造廠(五)屯田衣食品轉賣公司(此項得招商承辦)(六)屯兵鎮市村屋道路渠廟建築會(七)屯兵裁判所(八)屯兵訓練委員會(九)水火公司(代淘深井飲水以免受毒生病代尋木炭燃料以免乏火此項得令屯兵合辦)(十)屯田物產陳列所(十一)屯田編輯測繪

局

(4) 屯兵初至屯地在第一年無儲蓄時不得攜帶家眷迨本人蓄款過相當數目時（另見詳法）得由儲蓄會知會本人由本人具請願書於屯田局注明本人現蓄款若干本妻姓氏子何名路程多遠用款幾何除公呈外另書一家信附以本人四寸照片統由局經理呈請屯兵委員會由屯兵委員會移各該兵本籍縣官知會該家屬預備保接其家眷動身時得由本籍縣官給照以憑稽核彙案俟某省共有十家以上時得由會派人至該省適當地方限以時日候各家屬來會一齊起程來屯（委人送眷手續另見詳章）由本人接收

(5) 每一屯兵初填志願書時寫明有眷無眷有眷者數年存有蓄款後是否接眷眷屬幾口年歲若干有無財產由屯田委員會查冊給地（以後不履行志願書者多給之地收回）

每兵一人給田百畝（南北各地稱謂不同如東三省以垧爲單位長江一帶以種爲單位今以畝計可以數推）有眷五人以上其妻兒可同耕者給田二百畝（中田上

田大有分別）在眷未來時本人自力難勝可請他人代墾若無人代墾時准將一半之地荒之俟眷來時再開或本人準用代田法行之因邊荒太多雖此無礙也

(6) 屯田年歲不得過五十以上十六以下有暗疾者非用移屯時其原來官長願同移者得具志願書於委員會由委員會加倍給地不願者另歸武學審查委員會審核歸入武學院或各地武學校不願者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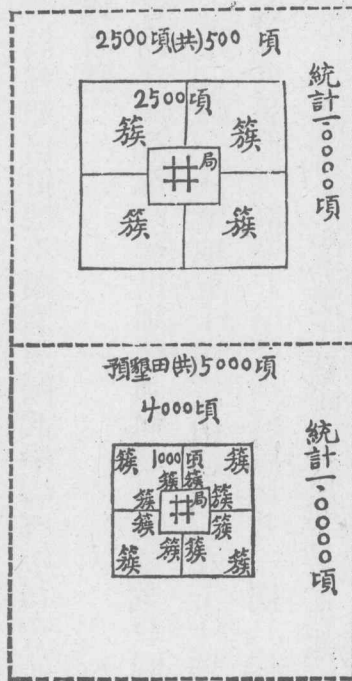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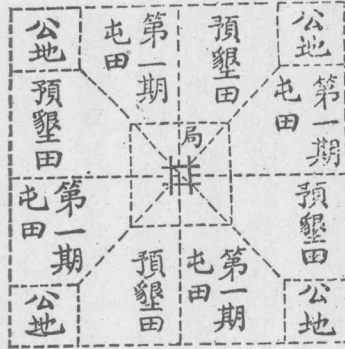
(7) 屯田所繳之武器歸委員會點存保管按時發出訓練訓練期畢後原數收回

(8) 屯田初到屯爲合種式每五十人爲一簇墾地五十頃(每頃百畝)在五十頃地正中之點由建築會派人爲工頭令屯兵作工修築井宇式街道房屋若干間(居屋糧屋牛具屋火食屋陳列室等等)(另有新村建築規式見政事篇地方自治部)井若干口每簇公舉簇長副各一人以能書記而有才德者充之總理本簇一切事宜舉定後呈明屯局由局加委一年一任得三任無薪勤密卓著者得由局呈委員會由會頒給名譽獎章以爲鼓勵但本人操作與各兵同

(9) 各屯田區之局長由委員會擇國內富有農業經濟學年力富強操守有恆者委之

而呈報於內務總長三年一任任滿確有成績者得連任另由委員會呈請內務總長頒發獎章或以縣知事存記局設於該區之中央

(10) 每屯田區之四週得酌量留若干荒地為將來預墾田其數應二倍至五倍以備將來改區為縣之用其式如下



故照上式觀之現在之簇即將來之鎮現在之局即將來之縣無論現在大小將來必發達平均各有五千頃田各地雖不必盡為平原但照此精神上作去不過平原為聚式山谷為散式而與五千頃田不變也再合之房場渠路林廟園市廢地牧場池公地

等等用地則每區所佔總有一萬頃上下以一萬頃之大設作一縣亦不爲小而財政方面收入亦不甚少用之以辦將來本縣教育公益各事業必有餘無缺試預計如下

計開

- (一) 計每方一萬頃上下之地劃爲一屯田區非平原之地得酌以萬頃之數畫爲一區
- (二) 道路溝渠井池園林市街村屋場圃約共占地二〇〇〇頃
- (三) 公地三〇〇〇頃以備將來第三期擴充之用(說見政事篇內)屯兵家眷地在內
- (四) 第一期屯田一千頃或二千五百頃
- (五) 第二期預墾田四千頃或二千五百頃
- (六) 第一年新墾之地每頃(因各地地方氣候之不同)折中得熟地收穫十分之二第二年得十分之五第三年十分之十以平均熟地(各地糧價不同)每頃折中收入爲一百元則第三年地全熟時每千頃年可得十萬元(此以最少數算以全在新疆辦墾結果觀之殊二倍於此也)而屯兵牛馬等之食料出賣之轉運費及仔種皆已除去但因種時收時每頃皆須臨時僱用土人一八或二人爲助手每一兵不能

自耕一頃也（按用洋式新犁一人亦祇能種四十畝上下）各地下種期至多不過三十日故此項助手決不可少也計種收二期共僱助手時間約三十日每日每人工價（各地不同）折中計須大洋四角共合洋十二元若圖速用二人則須二十四元則此百元之純收入中應除去此項僱工之二十四元每兵年可淨得七十六元現定已成熟地後按畝升科則亦可淨得七十元之數故屯兵熟地後携眷同居決無不足用之患也但此中尚有現用官家發給之牛具井房等費應於地熟後十年內按期繳還原價前五年每年還十五元故本年尙可剩五十五元也

（二）每兵領給之牛具房井等如下

（一）初到屯時由公家造房每五十人一簇簇有住房二十五間每二人一間建築費計三十元（各地不等此爲中數）共計七五〇元每二兵用給牛馬各一計八十元每簇計二〇〇〇元鐮鋤耨耙碾每二兵用共計三十元每簇計七五〇元每十兵一井每井一百元每簇計五井共五〇〇元每兵仔糧鍋碗合計二十元每簇計一千元預備費每兵三十元計每簇一五〇〇元統計每簇到屯後第一年應由公家借給七〇〇

○元每兵平均應得一四〇元再合由發動地至屯之旅行費每兵計三十元每簇一五〇〇元則爲八五〇〇元今即以九〇〇〇元計算每兵由動身至屯將地開墾應借用公費一八〇元前五年每年還十五元下餘一〇五元後五年之前四年每年還二十元最後一年還二十五元共十年還清以此推算則第三年地熟時每兵每年得五十五元淨利再除去衣服零用費二十五元則每年應儲款三十元統計每簇每年應儲一千五百元以後則逐年加多矣故不十年則成豐裕之家而公私咸得發達焉

(2) 以前之計算每簇五十人移屯兩費得九千元則五萬人應得九百萬元五十萬人應得九千萬元則此次六十萬元裁兵移屯費應得借款一萬一千萬元也雖然將來所得之利當不下十倍於此也故雖因此大舉而借款無害也以其爲生利者故也視因循敷衍之遣散費尙需數千萬元者爲計之工拙惡可以道里計耶願國人熟思之

(庚) 檢查官兵辦法

檢查的理由及檢查委員會之組織

(一) 現當收束軍隊之時其第一要義在使全國現役國防軍完全有相當國防上之能

力然後對外方能抵禦對內方能護衛所謂國防能力者要以對手國軍隊素日之教育訓練戰鬪紀律種種爲標準取法乎上國家軍事方有振興之望因之則檢查尙焉

(二)現在軍隊之數南北統計幾達一百五十萬之巨其中優秀者未嘗無有而程度去國防二字尙遠者則甚多也若用普通敷衍之法以爲去留一方面去者未必盡非留者未必卽是是非不明則人心不服一方面好軍隊與壞軍隊並存國防上必難完善軍政上亦不便利平時糜餉費械戰時更難盡衛護國家人民之責夫練國防上相當軍隊而至於國家人民無所保衛危險孰甚此又不可不以嚴格的檢查手法以求國家人民之有託也

(三)現世各國所能稱爲一等強國者非以其軍隊有蠻橫的精神也非以其徒有精利之器械也乃以其軍隊教育程度之高下爲比例也不獨軍隊卽其國各種事業則無不以教育力之廣狹深淺爲比例此種比例乃天演的強國人固不能弱之也爲最公平的一等國人固不能降之也卽如美本非軍國徒以其平日國民教育程度極高故能一奮而成今日之現象故今日以教育程度爲檢查軍隊之標準爲至公平至適當

至精密之惟一的辦法也因上之三種理由則檢查固爲必要而檢查委員會之組織尤爲必要也

(四) 檢查委員會由左之人員組織之計開

(1) 北方推定委員二十人

(2) 南方推定委員二十人

(3) 助手由南北委員聘請國內軍事專家八十八但不列席委員會又得另聘英美法日各國專門軍事家爲評判員

(4) 由委員會討議檢查方法及期限畫一檢查程度表來

(5) 無論檢查何項軍隊每師以南北委員各一爲主幹南北聘員四人爲助手

(6) 南北共約一百二十人每師二委員四助手檢查六個師團以三個月告竣計每月檢查兩個師團

(7) 每一檢查團應備有三種密記簿(一)學識檢查簿(二)操練檢查簿(三)名譽訪查簿

(說明)學識檢查爲現世軍隊第一要着因學識足則技術自高紀律自嚴鬥力自勇共同作戰個人作戰均能有相當之效力一致之動作被動自動均合機宜而臨時之激勵尤易通曉美本非軍國而此次戰鬥並不怯却者知識爲之也德之陸軍所以爲世界最者實因不受教育者一萬人中僅二人故也故日本近日亟亟以擴充教育爲改良軍隊之根本良有以也我國軍隊本非徵兵故自無可言之價值但即以素日紀律一層言之大凡紀律愈差之軍隊必爲最乏教育者反之則紀律愈佳者必其中曾受教育者多故也至於戰略之領會技術之優秀鬥力之勇毅則尤關於教育矣故檢查時教育應占各門平均百分之五十也操練次之爲百分之二十五名譽分數亦占二十五焉合三者則爲滿分

程度之標準

檢查時既以教育操練名譽三者爲要素試言定分之成分及意義如左

學識 以百分爲滿分總平均在八十分上者爲甲等七十分上者爲乙等五十分上者爲丙等三十分上者爲丁等三十分下者不列等國防軍三十二萬人得在甲乙二等擇

其分數在前列者充之警備隊二十八萬人則以國防軍挑剩之乙等及丙等中前列者充之工程隊二十萬人則以丙等所剩之數及丁等前列者充之丁等剩餘之數及不列等者皆充移屯兵發往各邊屯檢查學識之法兵士須能寫明白信看閱報章戰書能解其要者爲甲等認三千字以上粗通文理能看白話報者爲乙等認三千字以上不能通文理但能閱白話報者爲丙等能認字若干不通文理亦不能閱白話報者爲丁等不認一字者不列等 官長無論上中下三級須先繳驗某某學校（不分文武）卒業証書及修業証書未入學校者得有舊日之秀才舉貢等保証亦可並此而無之者得有已出版之著作關於軍事政治者亦可列入無論如何上中級軍官總宜有陸軍中學以上卒業程度或普通中學程度下級軍官總宜有陸軍小學或普通高等小學以上學識方能充當也否則寧缺勿濫不慎其始後將爲例也各檢查團分配定後一律同時起手檢查以每處軍數多寡定檢查團幾個使檢人者被檢者量數時間適合可於三個月間同時竣事爲準檢畢後不分省分同時改編一律照新定軍事計畫支配之不論何省人何省兵祇論地方之緊要與否支配優級程度軍隊若干以分駐之全視駐防地對手國軍隊之

官兵程度爲準而京師駐兵尤須採其最在前列之優級者改編三旅以保衛如此則針見血步步踏實人人得相當之用事事有嚴飭之觀無偏無倚無過不及之弊全國軍事形勢煥然井然矣

(辛)武學院辦法

(一)此次剩餘之上中級軍官擇其中有學識者升入京師武學院研究武學免致荒蕪以爲第一期辦法徵兵之用及各軍軍長及旅團營長之候補者其無學識者查其家資是否豐裕貧者酬以養老金若干令改別途富者給以曠地令彼等合資辦理若願赴邊屯田者視其財力之大小與以兵之十倍以下之荒地供彼開墾不願者聽彼自由

(二)在武學院研究者上級官月薪二百元至五百元中級官月薪八十元至二百元下級者則分派出洋學習或插入國內各軍學校肄習上中級官有志願出洋或入國內各軍校者亦可並特別與以養家費若干以安其心而專其學

(三)武學院院長以副總統充之

(壬) 武器改進委員會

(一) 現世各國武器獨立者強否則兵雖多器械不能獨立爲最大之弱點觀此次歐戰可知矣我國現既急求進步則不得不於此點特加之意而爲國家獨立精神上之保障故組織武器改進委員會爲最要焉此種委員會即以有專門軍械學機械學之知識及經驗者若干人組織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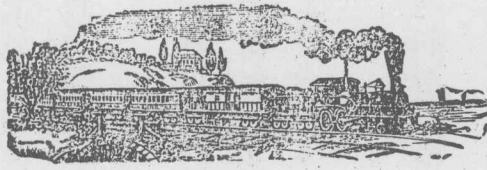
(二) 購取歐美日本之新利器各全副到會以爲研究比較之用聘請外人專門製造家以充做造技師擴充現有各兵工廠使其出量適合我國處於東亞之現勢國防必要上供給相當之器械一旦有變全國使用不仰外助能如此則國家獨立之要件又獲其一矣此事應期以十年完成

(三) 航空及摩托喀之工廠亦須於第一期創辦逐年增進至十年後觀成

(四) 交通及糧食另見政事篇

(五) 唐克車之做製

善後會議公報 議案



公文

▲呈

特派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世英呈 臨時執政爲擬具善後會議經費概算請提

交國務會議議決指撥的欸並飭部先撥開辦費二萬元文 十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爲擬具善後會議經費概算繕摺恭呈仰祈

鈞鑒事竊善後會議爲解決時局糾紛和平統一要務職處自奉令籌備以來所有處內
開支及交際各項費用經業繕具概算呈蒙

核准在案唯關於會場及秘書廳委員會種種設備及每月經常費並招待會員食宿汽
車等費需欸甚多前經世英約請

鈞座指派專員公同討論會議由職處擬具概算呈請

核定茲將善後會議所需開辦及經常費用繕摺恭呈仰乞

鈞座迅賜提交國務會議議決指撥的款以資應付免誤要公現在開會期近一錢莫名繞室徬徨異常焦灼伏懇

飭部先撥開辦費二萬元不勝迫切待

命之至再此項經費非尋常固定用途可比摺開各項僅具概略將來如有實在不敷之處應由善後會議秘書廳核實呈請

鈞座酌核示遵總期欸不虛糜於事有濟合併陳明所有善後會議概算緣由理合繕摺恭陳伏乞

訓示祇遵謹呈

執政

附概算清摺

謹將善後會議經費概算繕摺恭呈

鈞鑒

計開

第一項 開辦費

(甲) 會場設備費 壹萬圓整

(乙) 秘書廳設備費 伍千圓整

(丙) 委員會設備費 伍千圓整

共計貳萬圓整

第二項 經常費

(甲) 會員食宿費 每月陸萬陸千肆百圓

(說明) 每員每月以肆百圓計算全體會員一百六十六員故如右數

(乙) 會員汽車費 每月叁萬叁千貳百圓整

(說明) 北京營業汽車爲數無多又不能盡數包月若每員供給一輛實無從

兌僱茲擬每員致車馬費貳百圓以一百六十六員計算故如右數

(丙) 秘書廳經費 每月叁萬圓整 預備費壹萬圓在內

(丁) 專門委員會經費 每月陸萬圓整 預備費壹萬圓在內

(戊) 預備費 每月約叁萬圓

共計貳拾壹萬玖千陸百圓以兩個月計算共肆拾叁萬玖千貳百圓整

以上兩項總共需國幣肆拾伍萬玖千貳百圓整

附臨時執政府秘書廳來函 十四年二月五日

逕啟者奉 執政發下 貴處擬具善後會議經費概算呈摺各一件奉 指令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照撥等因除交財政部外相應函達查照此致
善後會議籌備處

▲函一

臨時執政府秘書廳致善後會議秘書廳奉 執政交下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

一件檢送查照辦理函 十四年二月十三日

逕啟者奉 執政發下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草案一件茲依據善後會議條例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提交 貴會議決相應函送查照辦理可也此致
善後會議秘書廳

附臨時法制院原呈

呈爲擬具國民代表會議條例恭呈仰祈

鑒核事竊惟建造國家以憲法爲基礎制定憲法依民意爲指歸

鈞座就職之初曾經宣示國人預定召集善後會議解決時局之糾紛召集國民會議樹立國家之大本治國經緯繫此兩言薄海人民同深瞻仰查善後會議條例規定國民代表會議組織方法由該會議議決現在善後會議業經成立自應由政府將國民代表會議組織方法擬定草案提交議決

職院職司法制爰本

鈞座促成國憲尊重民意之旨擬具國民代表會議組織條例案都爲七十五條呈請

核定提交善後會議以奠國本而慰輿情按國民代表會議爲憲法產生之機關選舉之能否得人與組織之是否完美直接繫憲章之良窳間接卜國運之安危故條例所規定之內容均須審慎周詳折衷至當舉其綱要厥有數端（一）國民代表選出方法爲會議之精神所寄關係至爲重要從前各國國民會議如德國有人民會議如美國有費府會議如法國有三民會議其所選之代表或全用一般選舉或全用特別選舉組織均極爲

簡單竊以制定憲法事權重大非公諸全國之人民不足以覘民意之趨向非徵集國中
之優秀又不足以求造法之精詳故一般選舉與特別選舉二者應並爲注重其屬於一
般選舉者則歸併爲省區選舉係採用普通選舉之制凡屬成年但能通曉文字明白事
理幾一律皆有選舉權毫無財產上限制惟爲適合國情並速成起見用複選制以縣爲
初選區以道爲複選區其屬於特別選舉者則依大學商業實業三者另設選舉區分別
由大學教員學生商業區商人實業區辦實業人及職工直接選舉蓋以大學係智識階
級所萃集爲全國文化之泉源商埠商人於國家經濟之發展多所貢獻職工從事於勞
働爲社會生產之要素其所處地位與一般人民均不無稍異且易行單選制故特分區
單選俾與一般選舉相輔而行收羣策羣力之效至特別選舉不由各法團者則以商會
各處並未依法遍設教育會會員素未有學生加入工會之設立尙無法律上之根據若
依法團選舉則權利難期普及選舉易失偏私不如由各種職業人民直接選舉之爲得
二二國民代表會議既以商定國是爲主旨則制定根本大法自爲其唯一之職權至其
他政治善後問題應委之於善後會議普通立法事項胥讓諸根據憲法產生之立法機

關於本條例第一條規定國民代表會議以議決憲法及其附則爲其職權等語以明權
限惟所稱議決權並不包括起草權在內蓋因國民代表人數既多時間復短若兼任起
草之事恐易流於草率或不免激於一時之衝動而失冷靜之推研故另設起草委員會
由職院別草專章擬仍公之天下請國內名流碩學或專門之士議政之員專司起草以
備國民代表會議之審核議決用期完密而速觀成至將來草案如未盡妥亦儘可由國
民代表會議修正刪補毫無局限自無政府操縱之嫌(二)制定憲法爲立國之本根本
大法一日不定國家基礎即日在動搖之中故國民代表會議會期應先行規定方免議
事之困循陷國家於危險故規定會期爲三個月於必要時得延長一個月等語以促大
業之成功奠國基於永固以上各節係國民會議組織大綱關係較鉅故爲臚陳理由以
備採擇至關於選舉監督議事規律以及秘書廳組織諸事項亦均審度現情詳加規
定以昭鄭重而利推行所有擬具國民代表會議條例緣由理合呈請
鑒核謹呈
臨時執政

▲函二

各處致善後會議籌備處關於派遣代表及專門委員應聘各函 共五件

駐藏辦事長官陸興祺函 一月二十八日

逕啟者查西藏與青海外蒙同爲屬地而非特別區西藏更有特種情形長官一職兼轄軍民外交各政故體制與都統迥異軍民兩政非各有代表一人不足以昭鄭重况西藏正值多事之秋領土主權所關至鉅前接奉 電示業已函覆在案除由本長官屆時親自出席外茲更添派朱清華爲西藏民政代表請即查照爲禱此致

善後會議籌備處處長許

陸興祺

蒙藏院函 二月二日

逕啟者接奉卅日電當即傳知西藏堪布令其速爲轉達茲據堪布頓柱汪結呈稱此次善後會議達賴佛爺當來京赴會奈路遠期迫難於與議堪布既爲西藏代表亦可就近代表達賴佛爺參與席末等因呈覆到院相應函知貴處長查照准其列席與議並祈發給徽章實緞公誼此致

善後會議籌備處長

甘軍孔總司令繁錦函

逕啟者竊查善後會議條例第二條第二項此次討伐賄選制止內亂各軍最高首領列席會議會員不能列席時得派全權代表與議查此次吳佩孚逞戈助亂敝總司令曾經會同漢中吳總司令新田出師西安援助懲總司令玉琨肅清鄭洛制止敵軍迭經電呈執政察核在案現懲吳兩總司令已派全權代表列席會議敝總司令事同一律未便向隅擬請援例特派全權代表張繼寵到會與議即希查照備案實級公誼此致

善後會議籌備處長

甘軍援豫總司令孔繁錦

京師總商會函 一月三十一日

敬覆者奉到艷電內開總商會暨各省區省議會教育會省總商會省農會均鑒照善後會議條例第六條之規定應設專門委員會審查大會所交議案始得出席報告及陳述意見茲決定聘請左列各團體人員爲委員一省議會議長一人二省教育會會長一人三省城總商會會長一人四省農會會長一人五北京天津上海漢口總商會會長一人

六各特別區要省同無者缺之善後會議現定於二月一日開會望即迅速赴京與會並盼將赴京人員姓名及行期先行電告等因奉此查京師總商會會長孫學仕現在京師屆期遵即趨詣 崇墀與會謹此陳覆祇請

鈞鑒

京師總商會啓

庫倫總商會函 二月十日

敬啟者頃讀 段執政艷電召集善後會議內云省區總商會農會得推舉代表與會等因茲由商會推定副會長鄭潤嵐爲代表農會推定孟渠爲代表加入會議相應函達貴處知照並祈發給出席證以便列席無任感荷再庫倫農會向與商會合辦通用關防合併聲明此致

善後會議籌備處

▲函三

善後會議籌備處致臨時法制院察區議會常駐議員可否准其應聘請解釋見復

函 二月三日

逕啓者頃准察哈爾張都統之江江電開此次善後會議加入各省區議會議長及農教商等會會長爲專門委員會委員審查大會議案並得出席陳述意見且徵尊重民意曷勝欽遲查本區議會向係附屬順直省議會自去年四月間與順直分離後僅於本區設有議員辦公處由各議員公推一人駐處辦理事務既未正式開會亦未選舉議長可否即以常駐議員代表與會應請貴處從速核復以便轉行知照再本區農教兩會會長應否尅日赴京并祈電示等語查特別區教育會及農會兩會會長 執政艷電業已聘請自應來京應聘專門委員會委員至該區議會現無議長其常駐議員應否代表應聘委員之處不無疑義相應函 請貴院迅賜立即解釋見復以便轉復此致

臨時法制院

臨時法制院復善後會議籌備處解釋察區議會常駐議員應聘一案函 二月四日

逕啓者准 貴處函開准察哈爾張都統江江電開查本區議會向係附屬順直省議會自去年四月間與順直分離後僅於本區設有議員辦公處由各議員公推一人駐處辦理事務既未正式開會亦未選舉議長可否即以常駐議員代表與會應請貴處從速核覆

以便轉行知照等語查該區議會現無議長其常駐議員應否代表應聘委員之處不無疑義相應函請立即解釋見復等因查 臨時執政艷電內稱茲決定聘請左列各團體人員爲委員一省議會議長一人各特別區應比照省之辦法察哈爾現雖無議長既有常駐議員似可準省議會議長之例准其代表應聘爲委員相應函復即希查照此致
善後會議籌備處

善後會議籌備處致臨時法制院各省區議長會長因事故不能出席應否派遣代

表請解釋見復函 二月六日

敬啟者接准察哈爾農會代電開善後會議自經准許各省區法團加入專門委員會迭經通電各省區省議會省教育會省總商會省農會催促赴京與會各在案查各省區法團代表原限於會長暨議長若會長有故障時不克親身與會可否由會長委派代表出席與會希示復遵循等因查各省區議長會長如因事故不能親身與會應否以副議長副會長代表與會如副議長副會長均因事故不能代表與會應否由議長會長委派代表與會此類事實恐不僅察哈爾一區相應函請 貴院迅賜解釋見復爲荷此致

臨時法制院

臨時法制院復善後會議籌備處解釋各省區議長會長因事故不能出席應否派

遣代表一案函 二月十四日

逕啓者准二月六日 貴處函開接准察哈爾農會代電開善後會議自經准許各省區法團加入專門委員會迭經通電各省區省議會省教育會省總商會省農會催促赴京與會各在案查各省區法團代表原限於會長暨議長若會長有故障時不克親身與會可否由會長委派代表出席與會希示復遵循等因查各省區議長會長如因事故不能親身與會應否以副議長副會長代表與會如副議長副會長均因事故不能代表與會應否由議長會長委派代表與會此類事實恐不僅察哈爾一區相應函請貴院迅賜解釋見覆等因查各省區議長會長有事故時均得由副議長副會長代行其職權則議長會長如因事故不能親身與會自可由副議長副會長與會至副議長副會長亦有事故不能代表與會時祇能暫從缺略似未便由議長會長委派代表與議因善後會議第四款議員尙不能派遣代表則專門委員自應一律辦理也相應函覆即希查照此致

善後會議籌備處

特派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世英致各專門委員奉 執政諭各省議會應聘各員

不必以法制門爲限請於六門中擇認一門函 二月十二日

敬啓者善後會議專門委員會分爲法制軍政財政教育交通經濟六門現奉 執政諭此次專門委員分門担任以期各盡所長各省議會議長或副議長久於地方立法機關自以法制門爲宜唯學術經驗各有所長應聘來京與會自亦不必以法制門爲限等因特此奉達閣下請於法制等六門之中擇認一門函告敝處以便轉呈 執政咨送善後會議無任盼切此致

特派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世英致各專門委員奉 執政諭各省教育農商各會

應聘各員不必以教育經濟爲限請於六門中擇認一門函 二月十四日

敬啓者善後會議專門委員分爲法制軍政財政經濟教育交通六門現奉 執政諭此次專門委員分門擔任以期各盡所長各省教育農商各會應聘來京各員曾在教育農商各機關自以教育經濟爲宜唯學術經驗各有所長亦不必以教育經濟爲限等因特

此奉達閣下請於六專門委員會之中擇認一門函告敝處以便轉呈

執政咨送善後會議無任盼切此致

善後會議秘書廳通函各省區致送本會議會員錄函 二月九日

敬啓者善後會議會員錄業於本月七日編輯印成茲送上一册敬希察閱惟匆促付印不無漏誤之處續有更正印本再行奉達敬頌

勛綏

▲電一

各處呈 臨時執政並致善後會議籌備處秘書廳關於派遣代表與會電 共二十件

直隸楊省長以德陽電 一月七日

籌備善後會議事宜許俊人先生賜鑒東電敬悉以德現因地方重要未克親蒞會議除派楊以儉爲善後會議全權代表赴京與會外謹先電復兼代直隸省長楊以德叩陽印

西甯馬鎮守使麒文電 一月十二日

北京許俊人先生鑒地處邊陲交通遲滯東日兩電近始奉悉敝處軍事代表已派麒署軍事高等顧問趙從韜趙君現寓北京什方院一號民事代表已派麒署總務處處長朱

繡朱君因公赴綏現在由綏返雄途次已電五原包頭等處催其迅速赴都與會大約十日內外亦可抵都先此奉聞馬麒叩文印

西北邊防馮督辦玉祥元電 一月十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許處長俊人仁兄大鑒敝署前派薛君篤弼代表到會近因薛君政務殷繁不能兼任爰特改派陳君金綬接充斯席伏祈查照允予接洽是幸弟馮玉祥元印

貴州劉督辦顯世唐省長繼虞銑電 一月十六日

段執政勳鑒奉到善後會議條例敬悉執政軫念時艱組織斯會意在解決糾紛共圖建設欽服莫名謹派劉燧昌李華英爲黔省全權代表特電奉聞劉顯世唐繼虞叩銑滇代印

安徽王省長揖唐箇電 一月二十一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長許雋老鑒善密敝處今日逕電 執政派汪君聲玲劉君朝望爲善後會議安徽代表除分電汪劉二君外應請尊處查照爲荷王揖唐箇印

奉天張軍長學良馬電 一月二十一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仁先生鑒學良回奉伊始諸待清理善後會議未能躬自與會除派鎮威軍總司令部顧問胡若愚爲全權代表屆期出席外謹先電復張學良馬印

奉天郭軍長松齡馬電 一月二十一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仁先生鑒善後會議松齡未能躬自列席謹派軍司令部軍法官郭大鳴爲全權代表屆時與會特先電聞郭松齡馬印

洛陽愍司令玉琨養電 一月二十二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仁處長勛鑒篠電敬悉善後會議不克躬親與會奉執政篠電遵即遴派齊參議眞如爲全權代表列席會議尅即促其北上二月一日以前准可簽到屆時即請俯賜接洽一切愍玉琨叩養印

奉天韓軍長麟春敬電 一月二十四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仁先生鑒養電奉悉弟已派定戡翼翹爲全權代表屆時列席除飭該員即日首程外特此奉覆韓麟春敬印

廣州楊總司令希閔感電 一月二十七日

急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迭電奉悉特派李嶽淵盧啓泰鄧文如爲本軍代表與會盧鄧現已在京李本日首途謹聞楊希閔叩感印

何副司令遂儉電 一月二十八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敝處應派善後會議代表前已專電奉達現呂將軍公望因事未克蒞會茲改派金君兆棧代表與議特此奉達敬希查照何遂叩儉印

鄭師長金聲豔電 一月二十九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助鑒儉電悉茲派楊兆庚爲全權代表出席會議特此電覆暫編陸軍第三師師長鄭金聲叩豔

孫總司令岳卅一電 一月三十一日

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大鑒頃悉善後會議開會在即敝軍前派之全權代表王法勤現因他故不能出席改派劉參謀長汝賢(中略)爲與會之全權代表現已赴京報到即希查照爲荷孫岳叩卅一

蚌埠高司令世讀倪副司令朝榮江電 二月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雋人先生鑒尊處通電因出防在外奉到較遲茲派羅經猷代表到會敬祈亮察並希接洽爲禱前安徽國民軍總司令高世讀副司令倪朝榮全叩江印

沙面范軍長石生江電 二月三日

段總執政鈞鑒卅日電奉悉公高瞻遠矚薄海同欽解決國是賴茲一舉石生軍務倥傯未暇與議特派代表鄧文如代爲出席矣知注謹聞范石生叩江

汕頭陳總司令炯明歌電 二月五日

許處長俊人先生鑒善後會議炯派馬育航葉總指揮派李季訥代表赴會馬育航未到以前擬着李國鳳就近出席鄧總指揮遠在瓊州俟報派後再行奉告陳炯明叩歌印

興甯林總指揮虎歌電 二月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電敬悉茲派敝部顧問丁潤身代表列席善後會議經於本日起程入京計弼日以前當可到會特此奉覆即希察照林虎叩歌印

西安吳師長新田魚電 二月六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賜鑒茲派聶光韜爲職師及幫辦陝西軍務署陝南邊防總司

令部代表加入善後會議伏乞俯允核准爲禱第七師長吳新田叩魚印

滇軍楊師長池生楊師長如軒真電 二月十一日

善後會議許秘書長俊人先生惠鑒冬電謹悉自應遵辦頃上執政一電文曰十萬火急北京執政鈞鑒海水羣飛宗邦多難適遘陽九民困日深我公重秉鈞衡扶危定變和平統一薄海同欽池生如軒等遠颺南疆尤深感戴現以軍事之後交通阻隔鈞座冬電昨始接到自應祇遵惟池生如軒值贛疆初定督部佈防籌辦善後責任綦重爲是之故不克赴京與會茲謹按照善後會議條例第二條之規定特派軒部參議顧韶就便在京全權代表池生如軒列席會議除電顧參議遵照外謹電稟復伏乞垂鑒滇軍第一師長楊池生第二師長楊如軒同叩真印等語肅電奉復諸惟鑒納楊池生楊如軒同叩真

滇軍楊師長池生楊師長如軒元電 二月十三日

善後會議許秘書長俊人先生助鑒昨電計達茲上執政一電文曰北京執政鈞鑒昨上真電計蒙睿鑒職部會議代表已電派顧韶列席在案茲懇加派顧思浩代表出席謹此電呈駐贛滇軍第一師長楊池生第二師長楊如軒叩元印等語特電奉達楊池生楊如

軒叩元印

▲電二

各處致善後會議籌備處秘書廳關於專門委員應聘電 共二十四件

直隸省農會代電 二月一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鈞鑒讀奉執政艷電內開北京天津上海漢口總商會暨各省區省議會教育會省總商會省農會均鑒照善後會議條例第六條之規定應設專門委員審查大會所交議案並得出席報告及陳述意見茲決定聘請左列各團體人員一省議會議長一人二省教育會會長一人三省總商會會長一人四省農會會長一人五北京天津上海漢口總商會會長一人六各特別區與省同無者缺之善後會議現定於二月一日開會望即迅速赴京與會並盼將赴京人員姓名及行期先行電告爲盼等因奉此本會遵即推定正會長任道源於二月二日赴京與會肅此電達直隸省農會印

察哈爾教育會江電 二月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江電敬悉本會會長米增兆卽日前往與會務祈准予列席爲荷察
哈爾教育會江

吉林省議會江電 二月三日

善後會議許俊人先生鑒東電誦悉本會議長齊君耀塘現在京寓已另電請其就近到
會希爲查照接洽是荷吉林省議會江印

京兆農會江日代電 二月三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鑒奉讀執政艷電善後會議專門委員會聘請各省區農會會長
爲委員等因茲由本會會長惲寶惠躬親與會特此奉達敬希察照京兆農會江

山東省農會支電 二月四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本會會長戴耀東歌日赴京與會山東省農會支

山西省農會支電 二月四日

善後會議許俊人先生鑒艷東兩電敬悉敝會長劉達九定八日入都謹先電聞山西省
農會支

察區省議會支電 二月四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電敬悉本會李世俊先生已起程與會除江日電達外茲特再電奉聞察區省議會支

綏遠區教育會電 二月四日

善後會議秘書長許俊人先生鈞鑒東電悉敝會會長閻肅於五日到京特聞綏遠全區教育會支

山西省議會教育會微電 二月五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東電敬悉敝省議會議長王鴻遇教育會會長吳炳南准於八日起程赴都與會謹先電復山西省議會教育會微印

江蘇省教育會歌電 二月五日

善後會議許秘書長鑒敝會袁會長希濤准灰日啓行特聞江蘇教育會歌

吉林省公署歌電 二月五日

善後委員會許俊人先生鑒吉林省議會議長齊耀塘省教育會會長韓瑞汾吉林總商

會會長張松齡省農會會長謝廣霖應召赴會均於本日起程特聞吉林省署歌印

安徽省城總商會庚電 二月八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鈞鑒奉電敬悉敝會程會長慶福定於二月十二日起程赴京與會謹先奉覆安徽省城總商會叩庚

甘肅省教育會會長李鈞青電 二月九日

北京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尊電敬悉真日首途先此電告甘肅省教育會會長李鈞叩青

陝西劉督辦鎮華蒸電 二月十日

善後會議許處長俊人兄鑒陝西省議會議長胡仕學教育會會長劉星瀚商會會長王執疆農會會長潘永清均於庚日由陝起程赴京到會希俟胡議長等到時接洽爲盼劉鎮華蒸印

四川省議會代理議長郭崇渠真電 二月十一日

許俊人先生鑒東電敬悉本會已推熊副議長嶸應聘赴會除電知熊君外謹覆四川省

議會代理議長郭崇渠叩真印

江西省議會真電 二月十一日

段執政並轉善後籌備處許處長鑒艷電敬悉本會議長戴秉清即日北上與會特聞贛議會叩真印

察哈爾農會真電 二月十一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東電敬悉敝會會長張萬善因丁父憂不克與會茲推副會長張文烈於本日入都與會特聞察哈爾農會真

東三省各法團文電 二月十二日

善後會議許俊人先生鑒奉吉黑三省專門委員范先炬等十二人准於元日乘一百零二次車午前到京特聞東三省各法團文

京兆農會代電 二月十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鑒善後會議京兆農會會長例應出席與會前由會長金鏡芙患感冒請副會長惲寶惠代表曾經電達在案刻下會長金鏡芙病已就痊仍應自行出席相應

電達京兆農會叩

熱河闕都統朝璽元電 二月十三日

善後會議許秘書長勛鑾善副密團體代表擬定熱河區議會議長沈默教育會會長周憲章商會會長何宗翰農會會長王均四人准於本日赴京與會請賜接洽并乞轉陳執政再前商會代表李東萊業已辭却合并附聞朝璽叩元印

湖北省議會議長屈佩蘭省農會會長宋康益元電 二月十三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靜仁先生賜鑒來電敬悉佩蘭康益即日應徵赴會謹先奉聞湖北省議會議長屈佩蘭省農會會長宋康益元

湖南省議會議長歐陽振聲元電 二月十三日

善後會議許處長勛鑾東電及執政艷電均誦悉本擬即日北上因家母近患感冒俟愈即束裝就道謹復湖南省議會議長歐陽振聲叩元印

新疆楊督辦增新元電 二月十三日

西堂子胡同善後會議籌備處許俊人先生鑒東電于二月十三日誦悉敝省招集與會

之省議會議長李浴省教育會會長李澍榮省總商會會長苗淇發省農會會長王俊等現均趕速修裝即於日內起程取徑俄道赴京謹此電復即希鑒察楊增新元印

熱河總商會元電 二月十三日

善後會議許處長鑒前舉代表李東萊因事不能蒞會敝會長何宗翰親往會議即日赴鄒熱河總商會叩元

▲電三

各處賀會議開幕議長副議長當選及議長副議長等復謝各電 共六件

福建薩省長鎮冰蒸電 二月十日

北京新華門善後會議公鑒貴會開議伊始根本大計胥仗蒸籌薄海聞風同深忭舞肅電奉賀並頌公綏福建省長薩鎮冰叩蒸印

直隸李督辦景林鹽電 二月十四日

北京善後會議趙議長湯副議長均鑒頃奉京電欣悉兩公當選衆望咸孚百政待興萬流共仰謹此賀悃並頌公祺李景林鹽印

直隸楊省長以德寒電 二月十四日

北京善後會議趙議長鈞鑒湯副議長鑒頃接京電悉聽佳音選舉得人爲國慶幸肅電奉賀楊以德叩寒印

南昌李先生國珍電 二月

北京善後會議次老斐兄兩議長鑒遙聞當選快慰心儀翹企新猷特電馳賀李國珍議長趙爾巽副議長湯漪謝賀通電

(銜略)承電敬悉忝臨前席遙荷寵章被飾有加緬佩曷既撫智小而謀大借箸滋慙緬體遠而用宏垂箴攸望引瞻崇曜特佈謝忱趙爾巽湯漪叩

秘書長許世英文日復薩省長鎮冰賀開幕電 二月十二日

福州薩省長助鑿蒸電敬悉茲會開幕氣象聿新悉由執政之聲望與各方之助助有以致之嗣後尙望時抒謫論用宏艱濟謹復許世英叩文

▲電四

四川劉督辦湘袁督辦祖銘楊督辦森鄧省長錫侯佳日代四川公民代表請將簽

准楚岸借銷濟南鹽十萬擔成案呈請明令撤銷電 二月九日

臨時執政鈞鑒財政部鹽務署稽核總所善後會議諸公均鑒魚電敬悉頃又據四川公
民代表呈稱鄂西五府一州在前清時雖爲川淮鹽並銷區域自民國四年晏前運使呈
請定爲川鹽銷岸年銷川鹽九十九萬担民國九年又經署所派定年銷川鹽一百萬担
川銷既經定案准商並無異言是川淮並銷成案卽已無形取銷何得引以爲據又部電
謂川鹽來源希少本年借銷淮鹽十萬担之案亦因駐渝洋員呈報始經部署援案配運
濟銷等語查目前川鹽到達楚岸有二三百載之多部署在於宜昌派有權運專員豈無
聞見何能據洋員一面之詞况駐渝洋員加藤謙一曾經登報聲明並無呈報川鹽甚少
供不敷求之事至部署所援准商王福新及復准公司成案查王福新並非蘆商上年復
准公司假冒准商同發祥名義借運淮蘆等鹽籌辦大選經費曾經准鹽公司及蘆綱公
所通電聲明實係竊名假冒此等賄串舞弊之案部署何能援以爲例總之川鹽在於鄂
西五府一州及湖南澧州一州銷行三四十年之久與准商相安無事自王占元開始借
蘆部署不能制止反與串弊於是人人視爲利藪惹起無數糾紛實致南北戰禍今部署

於川鹽並不缺乏之時乃援大選經費成案借銷他鹽既經揭破黑幕并且指鹿爲馬文過飾非試問濟南鹽爲淮北接濟淮南之鹽並非應銷鄂西之鹽若係應銷楚岸淮鹽直接運銷可也何以必曰借配必待總所簽字而後起運又使川淮並銷案猶未取銷則以淮南承運淮鹽何以必曰復淮又必另設公司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恐部署亦將無詞公民等以楚岸爲川人生命及地方安危所繫誓以死爭除通電外應請主張電達執政及部署查照前電將簽准楚岸借銷濟南鹽十萬担之案立予撤銷仍嚴究部署因何弊弄與天下人以共見共聞否則中央視川人爲化外並非川人自外生成則惟有惟力是視不知其他等語湘等查楚岸在前清時代請准川淮並銷雖專指淮並銷然專指淮南並不及於淮北現部署准其借銷濟南鹽十萬担本有不合况川淮並銷之案經部署兩次規定實已無形取消該公民等所呈各節湘等認爲確有充分理由我執政既宣言革新與民更始切盼部署共仰體斯旨示人民以大公早將簽准楚岸借銷濟南鹽十萬担成案呈請明令撤銷以順羣情而維川岸否則惹起南北糾紛恐更無以善其後也冒昧以聞伏乞垂鑒劉湘袁祖銘劉存厚楊森鄧錫侯同叩佳印

西北邊防馮督辦玉祥文日致秘書長許世英議事細則通過無任欣佩電

二月十二日

善後會議籌備處許處長鑒頃奉佳電敬悉議事細則已通過預備會從此循序漸進即可推行無阻矣仰企賢勞無任欣佩馮玉祥文印

陝西劉督辦鎮華文日致秘書長許世英議事細則通過實深欣慰并請將議定各

件隨時示知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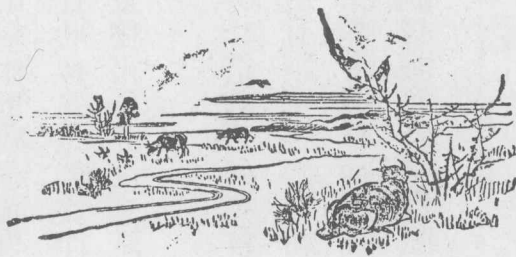
二月十二日

善後會議許秘書長俊人兄鑒佳電敬悉列席會員已逾三分二以上議事細則已通過三讀會和衷協濟忻慰實深所有議定各件仍祈隨時示知爲荷弟劉鎮華文印

秘書長許世英元日復劉督辦鎮華議定各案當隨時詳達電

二月十三日

西安劉督辦助鑒文電敬悉嗣後議定各案當隨時詳達藉副遠念許世英叩元



附錄

▲祝詞

班禪額爾德尼祝詞 一月二十七日

恭維 善後會議諸大君子抱治國之才能具無量之智慧班禪額爾德尼敬貢獻言於下此次奉 執政電招與會某於二月一日未能親到派大堪布羅桑代表俟後親到詳言值此齊集開會之初第一要緊爲何事某以爲已往做大官秉權者彼此因小有嫌怨漸至鬧大釀出國內兵爭喪軍民之生命耗國家之金錢其原因皆起於做大官秉權者自私之一念今後盡釋前嫌化除我見將是已非人的病輕公重私的病都改悔了祇是一心想中國往好處走自然五族共助人同此心從此財政富足民生安樂想諸大君子對此自有良謨某以爲善後諸事以諸大君子同心誠意化除我見爲基礎自然容易辦理譬無垢白布自易受染又如果生於樹人爭摘果傷及樹根則枝葉枯而果亦不產更

如同舟共濟乘客職業各異思想各異而希望此船平安共渡之心則無異何獨對於國而不然是故此次之會乃國家之公事非一人一家一黨派一地方之私事各本公心通盤計畫利民福國均係乎此先此奉告餘俟晤陳謹并獻哈達一幅以申祝禱諸維 垂聽諒鑒母任企禱

▲通告

二月九日大會預備會通告

敬啓者茲定於二月九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在本會議會場開預備會討論本會議議事細則草案屆時敬希 台端蒞會無任企盼敬頌

議綏

善後會議秘書廳謹啓 二月六日

通知各會員請賜相片并略歷以便彙編會員錄作爲紀念通告

敬啓者敝廳現擬編輯會員錄以爲紀念敬乞 閣下賜以相片並 俯允按照後單填寫交敝廳彙編爲感專此敬頌

議祉

善後會議秘書廳謹啓

善後會議公報
附錄

	姓名
	次章
	年齡
	籍貫
	略
	歷

善後會議公報 附錄

廣 告

秘書廳事務員賀瑛遺失徽章聲明

本廳事務員賀瑛遺失第二十號職員徽章一枚特此登報聲明作廢

善後會議公報
廣告



表誤勘期一第報公本

公 文	公 文	公 文	公 文	公 文	公 文	公 文	公 文	公 文	公 文	公 文	目 錄	門 類
五十二	四十三	三十九	三十五	十八	十四	三	三	二	二	二	八	頁
六	十一	四	二	八	五	十二	十二	十一	十一	十一	七	行
十一	十一	十三	三	七	七	三十四	二十六	二十	十五	十	四	字
爾	直方	鑿字下落一買字	鹿字下落一總字	辦	辦	辦	辦	辦	辦	辦	幫	誤
下	端			理	理	軍	理	軍	理	軍	幫	正